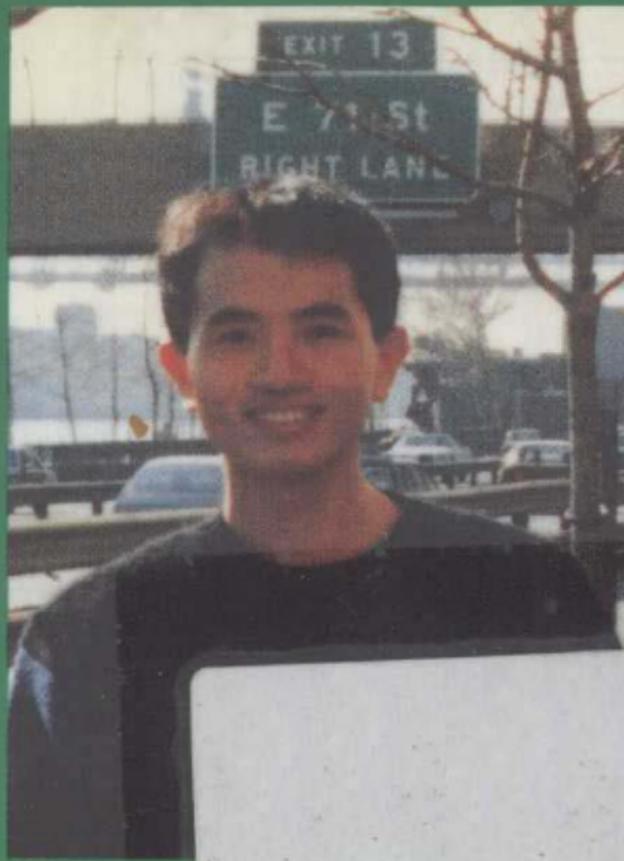


旅美華人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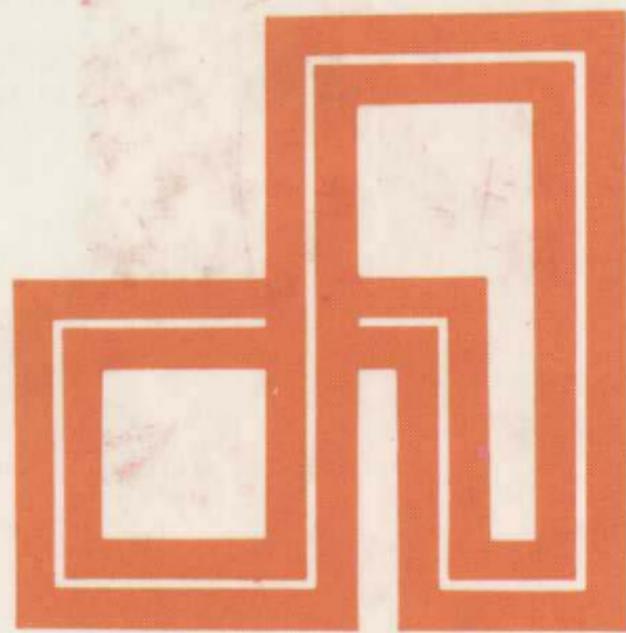
# 貓臉的歲月

顧肇森 著

「貓臉的歲月」是作者一個新嘗試。於一九八一年開始，他以紐約市的中國人爲中心，用短篇小說形式描繪異鄉華人的風貌、生活、心態。其中人物極具多樣性，從女企業家到按摩女郎，從醫生到賭場從女留學生到家庭主婦，或怨女……目前將已發表的十成書，爲飄泊異域的中國人紀錄。榮獲75年度金鼎獎。



顧肇森，浙江諸暨人，民國四十三年生，東海大學生物系學士，紐約大學醫學院理學博士，現任職紐約醫學院神經科。出版小說集「拆船」等，作品「流逝」、「塵埃」、「歸骨」及本書中的「王明德」等多篇均分別被選入「六十四年短篇小說選」、「聯副三十年小說選」及「華副小說選」，是海外年輕作家中的佼佼者。



九歌出版社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九歌文庫 ①95

# 貓臉的歲月

CAT FACE YEARS

著者：顧肇森

校對：陳素芳·江碧章

發行人：蔡文甫

發行所：九歌出版社有限公司

臺北市10560八德路3段12巷57弄40號

電話／5776564·5707716

郵政劃撥／0112295—1號

登記證／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1738號

香港總代理：有成書業有限公司

香港柴灣康民街2號康民工業中心10字樓8號室

門市部：九歌文學書屋

北市八德路3段12巷51弄34號(電話／5792838)

北市長安東路2段173號(電話／7773915)

印刷所：日裕印刷廠

法律顧問：龍雲翔律師

蕭雄淋律師

初版：1986(民國75)年3月10日

初版22印：1996(民國85)年10月10日

定價180元

ISBN 957-560-123-8

(缺頁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更換)

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貓臉的歲月：旅美華人譜 = Cat face  
years / 顧肇森著. -- 初版. -- 臺北  
市：九歌，民75  
面； 公分. -- (九歌文庫；195)

ISBN 957-560-123-8 (平裝)

857.63

80000014

顧肇木林著

貓臉的歲月

——  
旅美華人譜

九歌出版社印行



# 標本們

周浩正

——「貓臉的歲月」讀後

滿懷欣喜地翻開顧肇森「貓臉的歲月——旅美華人譜」的校樣，想快速地讀完這一本二百四十頁的小說，好了卻千里外捎來的音訊與要求，寫一篇權充書序的讀後感；可是才讀了頭一篇，就被驚駭住了。那兒活著的是一羣什麼樣的人啊！硬起心腸，連夜讀畢，東方已微微泛白，打開空白的稿紙，久久無法落筆。

十篇精緻的短篇小說，勾勒出旅美華人生活的真實面貌。小說裏的人物，彷彿活生生地、似曾相識地，一一在眼前走過，每一張面孔既清晰又模糊——那或許曾在臺北街頭出現過的同胞啊！小說裏所描述的每一個人的遭遇，一回想起來，就使我心裏湧起一陣陣的酸楚與疼痛……

十位主要角色，為著不同的理由，飄洋渡海來到人們心目中的夢土，然後背負

著不同的命運，流浪在異國的土地上，成為極其奇特的族羣。曾美月、林有志、張偉、卜世仁、梅珊蒂、王瑞夫婦、小季、胡明、王明德以及圍繞在他們四周的人物，讓我們了解到一個夢想的實現，必須付出的代價是如何巨大。

顧肇森在自序裏說了一段極耐咀嚼的話，他說：「這本集子中的人物身分互異，心態懸殊，既非大中國的縮影，也沒有轟轟烈烈的英雄性格……只是活在時代的影子裏的小人物罷了。……凡夫俗子，就像拌豆腐的香椿，往往餘味無窮。」

這些凡夫俗子們，譜出中國交響詩的另一樂章——他們發出的不是天籟之音，而是極其沈鬱的、低調而悽愴的、心弦上的哀鳴，不同於報刊雜誌上妙趣橫生、幸福無比的那些旅美生涯的文章。當我們讀了顧肇森筆下的人物時，會發覺到被許多此地的凡夫俗子所仰慕的那些人，原來他們的生活，一點也沒有什麼值得羨慕，更重要的是，在那個被誤解為幸福樂園的社會裏，他們是異族，他們是被那個社會冷落了的一羣；他們自成一個社羣，活得比我們更艱難，而且活得漸漸失去了最後的人的基本尊嚴。

顧肇森無愧於一個作家的本職，以他的筆，忠實地傳達了他的觀察與體會，不加矯飾地讓我們看到千瘡百孔的人生——和世界上任何角落的人羣一般，他們仍然

抖落不了人的原始劣根：貪婪、虛弱、不安、憂懼、猜忌……也同時仍在掙扎地活下去的人生旅途中，渴望著幸福與希望。

整部書中，最讓我心痛的是「王明德」這一篇小說。王明德來到了紐約，拖著一家四口和貧弱的身子，過著最起碼的日子，卻還每隔一月、半月寄錢回家孝敬父母。一前一後兩封信裏，看不出半點哀愁，而實際的生活，在小說情節的主幹中，我們看到的卻幾乎是一片絕望……

書中，有四句對話，始終在腦際迴盪不已——

「你來美國多久了？」

「大概半年吧。」

「……來美國是因為……？」

「……我到現在都還不知道為了什麼。」

這些離鄉背井的黃皮膚的中國人，一旦脫離了孕育他生長的泥土，似乎再也難在生命中尋找到生活的崇高目標了。

他們像標本一樣，被顧肇森取來描繪成一張張圖鑑，而，我們隔著遠遠的距離觀賞著，看不盡這些人間百態！

「士別三日，刮目相看。」顧肇森寫作的功力的確不凡。早年在臺灣時，他的小說已經讓人對他充滿期待，而本書更是篇篇精淬之作。真正好的作品，猶似蘸著自己的血寫出來的，所以才可能感人肺腑。我相信「貓臉的歲月」也一定是蘸著血淚寫出來的吧，否則，為什麼讀得我如此長夜不眠，而又心痛如絞啊！

# 自序

第一次在副刊上發表作品，是我讀高二的時候。一篇詞溢乎情的散文，內容是什麼倒是記不清了，只記得乍見報端已作時，幾乎暈厥的狂喜。一如張愛玲說的：「一遍又一遍的讀，每一次都像第一次看見似的」，自我陶醉之不暇，焉能了解「文以載道」的重要性呢？十多年忽忽已逝，其間小說集出版了一本，結果有如「泥牛入海」，不聲不響的就消失了。而且由於負笈他鄉，停筆多年，似乎也沒什麼欠缺或遺憾。然而寫作大概像失敗的初戀，自以為已經瀟灑得忘得乾淨，豈料在另一個不相干的時刻中，它會突然的跳出來，開始啃噬你的心。於是我又提起筆，咬著指頭，聽夜半出奇的響亮的鬧鐘滴嗒聲，反芻起幾年來匯集在心頭的人情事故。

我雖然不感覺自己寫作有何「使命」，但是忝為作者，有時也難免自問「為什

麼寫」。冠冕堂皇的理由不是沒有，不過給自己帶高帽子實在丟人，還是不提也罷。何況這本集子中的人物身分互異，心態懸殊，既非大中國的縮影，也沒有轟烈的英雄性格。像我一樣，只是活在時代的影子裏的小人物罷了。這個世界裏有太多自以為是的英雄人物，恨不能改造別人的生活，實在沒有必要寫他們。凡夫俗子，就像拌豆腐的香椿，往往餘味無窮。

書中的故事是虛構的，萬一和真人真事有雷同之處，當然是巧合。雖然書的作者是「我」，我仍得感謝周浩正先生，蔡文甫先生，曹又方女士的督促，以及 Robert Phillips, Paul Giddings, Lucy Ortez, 王小雯，金光裕，楊澤諸朋友的協助。沒有他們，也就沒這本小說集了。

# 目 錄

三	七	二	三	六	八	二	三
標本們	自序	曾美月	林有志	李莉	張偉	卜世仁	梅珊蒂
.....							
周浩正							

二四二	附錄：	二九	二九	二七	二七	一五	一五
攀爬人生……	王明德	胡明	小季及其夥伴們	王瑞夫婦			
隱地							

## 曾美月

現在的曾美月，一如她的名字，曾經美過一陣子，只是月有陰晴圓缺，攬鏡自照，再花的眼也看得出風暴海、寧靜海，或是搗藥的兔子了。

然而當她年輕一點的時候，她的臉不知勾起多少男人心中滿月的潮汐。她並非那種美得人人都自覺可以染指的俗美，她的美是廣寒宮的美。荷出綠波，日映朝霞，無論男人對她如何地想入非非，卻是無由親近。她早有非常尖銳的自知之明，知道只要妥為運用，她非但可以憑藉她的臉跳出貧困的童年，不愉快的青少年，進入予取予求的成年，而且可以像童話裏的公主，「此後便永遠快樂的活下去」……她在十五歲之後便養成一個習慣，臨睡前，她會慎重其事的張起鏡子，仔細端詳自己那張已然懾人的臉，心中一遍一遍重複：「我會成功，我一定會成功……」

她與她的幾個姊姊並不親近，因為她像一個豆莢裏唯一長得不畸型的豆子，得天獨厚，生得

圓潤光華，與她站在一處，她的姊姊們就像她的下女一般。她父親在她幼時便離家出走，成了問題青少年裏最老的成員。她只記得從小跟著母親挨家挨戶洗衣服，後來年事稍長，曾美月每次看見她母親龜裂的手，便咬牙切齒的發誓：絕對不蹈覆轍。

她讀商專時幾乎有成爲電影明星的可能。一個自稱星探的人從西門町跟著她直走到家，灌盡迷湯。但是曾美月並不糊塗，清楚吃電影飯好像搭夜快車，路途驚險不提，終站總比你期望的到得快些。何況那人獐頭鼠目，未語先笑，眼睛擠個不停，別到頭來什麼都賠了進去，還當不成明星。那時她雖只有十六歲，卻是比別的同齡女孩實際多了。

她從那家商專畢業之後，立刻在臺北一家進出口貿易行找到事情。她的老闆是個四十出頭的臺灣人，家裏擺著夜叉似的老婆。當初做貧賤夫妻時，他倒是頗安分。可是現下口袋裏多了兩個錢，心眼也就跟著多了起來。見一個女人愛一個女人，好像在荒島上住了二十年。

曾美月心中有數，李老闆之所以雇她，就像他雇其他的年輕女職員一樣，除了收歸己用，便是用以招徠生意罷了。至於她的打字速度、談生意的本領都是次要的。然而曾美月要的世界比變相應召女郎或情婦的世界大得多，因此她一開始便擺明態度，要她跟客人在談生意前「周旋周旋」是提都不必提的。她當然明白若是一直冷若冰霜不假辭色，這份差事未必長保，因此每逢出外與客戶應酬，她也會打扮得花枝招展在席上笑語殷殷，把每個男人都弄得像饑鼠一般，然後便趁著那當口生意提出來，雖未捨身，竟也是無往不利。她的與衆不同自是招來同儕的冷眼。別的

小姐們私底下把她封爲聖女貞德，都睜大了眼等著看她出醜的一天。曾美月一向讀女校，早已習慣女性間的相斥，因此我行我素，並未把那些冷言冷語放在心上。至於李老闆，只要她能談成生意，用什麼方法他並不干涉。至於那收歸私有的念頭嗎？他漸漸發覺曾美月是塊上了砒霜的肉，不好對付，他雖飢不擇食，卻也沒涉險的意思。他是典型的生意人，碰了兩次釘子也就鳴金收兵，而且並不挾怨。天底下溫馴的女人多得是，何必栽在曾美月手裏？

由於工作性質，曾美月不但要接中國客戶，也得與靠廉價勞工產品吃飯的外國人往來。這其中有日本人、美國人、澳洲人。這些外國人處理年輕女人的態度十分實際，也許根據他們在新北投有限的經驗，中國女孩像他們的商品，都是有個價錢的。曾美月不過是貴些罷了。

曾美月雖未見過大世面，她的世故卻如她的美貌，是天生的本領。她的日文英文都說得好，張了嘴也是呱呱的沒個完，口頭的豆腐吃不著，他們便會邀她上飯店的酒廊。她五杯馬丁尼下肚面不改色，那些禿頭凸肚兩手毛的老外卻醉倒了。

她的豆腐不是嫩豆腐，裏面往往藏著一把針，一不小心便扎進嘴裏。可是古今中外的男人大半是賤骨頭，除了李老闆那樣的人，都像孩子，越吃不到嘴的糖越甜，越得不到手的東西越愛。曾美月翻手爲雲覆手爲雨，把心存不軌又想裝大情人樣的老頭子們攪得昏頭轉向。生意一談即成，禮物不停的送，打電話像瀉肚，一天不知有多少通，電信局簡直可以頒個忠實顧客獎。可是她卻是條鱔魚，如何也抓不到手。

兩年下來，她已在那貿易行晉升經理，獨當一面。她的佣金比薪水高出不只十倍，她母親自然再也不爲人洗衣服了。這時李老闆才真正對她刮目相看，哪還有什麼非非之想。只是逮著機會便給她介紹男友，希望她知恩圖報，在她變老之前多爲貿易行賣點命。

然而那些男人沒一個合會美月的胃口。不是一身銅臭，俗不可耐；便是花心蘿蔔，自命風流。因此會美月到了二十二歲，還是一如她剛出生時一般純潔。她在學校時朋友本來不多，畢業後偶爾收到喜柬，往往得費神想一陣，才記起寄柬之人。她雖自命新女性，每回收到喜帖，她仍覺悵然若失，那分紅帖便在手掌中灼灼地燒著，好像蓄意提醒她的孤單。有時候入睡前，她會卸盡衣服，站在鏡前凝視那美好的胴體，然而她不免感到這像是河岸上的一朵水仙，在時間裏寂寞地老去……

畢竟是天生麗質難自棄，她並沒有讓自己等太久。那個夏天她同時認識一個駐臺美軍顧問和一個師大的學生。

她在希爾頓飯店明皇廳遇到麥可唐納維。那天她穿了件露肩白緞禮服，胸前一朵盛放的精繡牡丹，一把黑髮堆雲一般挽起，兩粒粉色珊瑚耳環映著她溫潤的臉頰，簡直不可方物。她願盼生風地與幾個外國客戶和另兩位女同事踏入明皇廳，一時不知招來多少目光。

當唐納維輾轉託人介紹時，她實在已疲於應付如潮而來的邀舞。然而唐納維看來十分莊重，一身暗色西裝適度的掩住他中年發福的身軀，鬢角微斑的髮齊整地往後梳，態度非常的溫雅，與

那些剪著軍人頭穿牛仔褲的毛孩子迥不相同。而且當他俯身向曾美月說話時，那雙藍眼睛像秋天湛亮的天空，直看入她的靈魂。曾美月昏眩了三秒鐘，隨即清醒過來，婉轉地與唐納維周旋一陣，跳了一支舞。當舞後唐納維悄悄塞給她他的電話號碼，說：「希望你能在明天給我一個電話。」曾美月旁若無人的點頭。

認識徐明卻是十分簡單直接，沒有燈光舞影作旁襯。他剛升大二，趁暑假在貿易行裏打雜工賺學費。徐明的身材瘦小，眉清鼻挺，嘴角待笑不笑地捲著，生著一雙滾圓欲語的眼睛。曾美月第一次見到徐明，胸口便奇異的發脹，一股母性油然而生，恨不得把他立時擁入懷中拍他的腦袋。

如果說麥可唐納維是她一心所繫的父親形象，徐明便是她夢想中的弟弟。只是這個惹人憐愛的弟弟撩起她一些前所未覺的情緒。徐明在貿易行工作的第二周，一夜曾美月突然驚醒，只覺全身發熱，口乾舌燥。她扭亮燈，看鏡中緋紅的臉，心慌意亂的想著那使她乍然醒轉的夢，久久無法入睡。

第三週週六，辦公室的人大多走了，曾美月急著起草一分合約，仍坐在打字機旁埋首工作。突然她看見一雙白球鞋尷尬的在她左右打轉，她倏地擡頭，只見徐明手足無措地對她傻笑，她尚未開口問：「怎麼了？」徐明乍然塞給她一張紙條，便像屁股著火似的急急跑開。曾美月其實和他一般緊張，一顆心幾乎從口腔裏跳出來。她雙手冰涼額頭發熱地打開紙條，上面寫著：「我想

請妳看亂世佳人，好嗎？」

曾美月呆了呆，深深吸口氣，立時鎮定下來。游目四顧，只見徐明倚在牆角裏，像隻孤獨的豹，那雙圓眼癡癡地瞪著她。曾美月只覺那牆角裏一股熱浪直捲而來，令她透不過氣。於是她微微頷首。霎時徐明的笑容彷彿閃電一般，使寂暗的辦公室突然亮了一亮。

當銀幕上白船長扭過頭對郝思嘉說：「My dear, I don't give a damn—」曾美月探出手去，把徐明的左手握住。他起初還直冒汗，手微微發抖。然而不過一刻工夫，曾美月只覺得他的掌心灼熱，彷彿一塊炭。

看完電影出來，曾美月把手掛入他的臂彎，信步在街上走。徐明背脊直挺，似乎一時長高了許多，曾美月側眼望去，只見他秀氣的臉上浮著半醉的神氣，她頓覺一陣腿軟，猛打兩個寒噤。

那時曾美月雖一樣的沒經驗，到底大兩歲，深知「男想女，隔層山；女想男，隔層紗」的道理。因而逛了一陣後，她停下腳步，盯著那對滾圓的眼說：「我媽媽去新竹看我出嫁的姊姊，家裏沒人，你有沒有時間去我家坐坐？」他們並沒有在沙發上坐多久。

夜半曾美月醒來，半撐起凝視黑暗中徐明輪廓深邃的臉。他睡得很熟，頭髮糾結一團，睫毛輕顫，彷彿隨時會化作蝴蝶，翩翩飛起，他的嘴角一如往常，待笑不笑地捲著。她知道這是徐明的第一次，但基於她自己也不明白的理由，她無意告訴徐明這也是她的第一次。可能她下意識的覺得，一個主動的女孩，根本難以說服別人她亦是生手……

然而在麥可唐納維的心中，她卻是再溫順被動不過的典型東方女孩，像一盆海棠，怯怯的在陰影中開著花。她是美得若即若離的東方神話，使他敬畏有加，不敢貿然進犯，好像她是冰雪凝成的，人氣一呵便化了似的。他那裏想像得到她和徐明一處時，她是慄悍的亞馬遜女王，叱咤風雲，徐明只有瞪眼俯首的分。

她周旋於兩人之間自然在辦公室裏攪起一些流言。等到話傳到她耳裏，她已是「武則天」了，天下那有比聖女變作蕩女還精采的話題呢？幸好暑假一完徐明便不再來行裏，她只覺得單獨對付那些夾針帶刺的笑話比較容易，徐明即使是個大學生，在社會經驗上仍是孩子，訥訥的只會扯後腿。至於唐納維，總在他下班時駕一部黑色朋馳等她，令她同事們驚羨得口吃，背底下雖一樣樣的造謠生非，表面上卻客氣多了。女人對有辦法的同性，總不願當眾扯破臉。

然而事情未必如曾美月所願。徐明漸漸的不耐煩一星期只見她一兩天的安排，他的控制慾一如他對性的胃口，同時氾濫起來。曾美月起初還逗他，輕描淡寫的提及其他的男人，卻把他氣得面色發白，委屈得幾乎哭出來。漸漸的她明白他是真當一回事。她不是個冷心腸的人，多少也被感動。有時坐在辦公室裏，手邊文件汹涌，耳旁電話鈴不斷，她會突然擡頭，直看到千里外的空間：也許這就是愛罷。可是，我愛他嗎？

徐明無意出國留學，又念的是師範大學，將來最多當一個領死薪水的老師，也許開個補習班？曾美月搖搖頭，想到做教師娘她胃中便一陣絞痛。不，即使這輩子再沒一人像徐明愛她之

深，她也不會嫁個做老師的。她昂首從二十二樓的大窗望出去，一架飛機正掠過圓山飯店，在湛亮的天中乘風而去。她知道她要的是什麼。

於是兩個月之後，當唐納維掏出一只鑽戒時，曾美月無甚疙瘩的首肯了。坐在圓山飯店裏昏黃的光影中，唐納維看來年輕許多。五十出頭的人，只要修飾得當，倒也不顯老態。曾美月沒看見臉上的皺紋，凸出的小腹，長黑斑的毛手，只看見那雙深深的藍眼睛，好像無窮無盡的天空，一片雲也沒有。

終於鼓起勇氣向徐明說時，曾美月才領略一個一向溫柔的人也會變作龍捲風。曾美月只覺得抱歉，想盡辦法安撫他，告訴他天涯何處無芳草的濫調。有一天，她款款的說，你會找到一個愛你入骨的可愛女孩，你就會忘了我的……徐明發完脾氣，睜大了眼看她，滾圓的眼裏落下淚來。突然他飛身躍起，頭也不回的跑出她家。曾美月悵悵的沒說什麼，歎口氣，第一次感到成人世界最令人不快之處。她知道他這一去，便帶走了她僅有的純潔。也許終其一生，她都會想著他，和他那雙眼睛……

唐納維把她帶回美國之後即退休。在他們定居他的家鄉南卡羅萊納州之前，當然也東南西北的旅行一周，使曾美月眼界爲之大開。

曾美月在南卡州住了不過兩個月便發覺當地的美國人一樣是土包子，甚至比她在臺北的同事還不如。世界大事一概不知，除了星期天上教堂，也無甚活動可言。講起紐約一類大城市，更

像外太空似的，臺灣更不必提了，大概隔了幾億光年。那些太太們尤其蔽塞得厲害，嘴裏掛的亦不外是丈夫孩子，對曾美月之類的職業婦女而言，她們簡直是罪無可逭！

唐納維也漸漸的令她無法忍受。在臺灣時他倒是看來頗出眾，不同於凡夫俗子，不料在他自己的國家裏，他亦不過是芸芸衆生。像所有的退休老頭子，他總是捏著一罐啤酒，挺著肚皮坐在電視前看球賽，一邊吃馬鈴薯片。曾美月不免覺得自己是唐納維千里迢迢從臺灣帶回來的盛妝布玩偶，蹲在精緻的玻璃框裏，在他親朋好友來訪時拿出來炫耀一番罷了。

他們的人口簡單，曾美月天天閒坐在家無事可做，簡直悶得發慌，唐納維養著幾匹馬，於是她開始練習騎馬殺時間。不多時她也就能在馬背上馳騁起來。只有在風馳電掣的跑過原野時，她才沒有等死的感覺。

然後她便認識了一個鄰居男孩。湯姆的大塊頭和經年日曬的臉比他的十七歲看來老得很多。他身上唯一稚氣的地方是他那雙眼睛。那躁烈的棕眼總是不安靜的四處流動，彷彿一旦被他的目光掃中，人或物便立刻著火似的。

那天也是合該有事。唐納維一大早進城辦事，曾美月在家裏坐不住，便拉馬出廄，單獨上路跑馬。才走了不過一、二哩，馬似乎受了驚嚇，突然撒腿狂奔起來。她嚇得渾身發軟，伏在馬背上大叫。霎時路邊竄出一個人影，縱身上前，一手挽韁，翻身跳上馬背。那馬長嘶一聲，突作人立，掙扎了兩下，也就停步。曾美月意眩神馳地摸著馬脖子，連謝謝都忘了說。

那人一躍下馬，咧開滿臉的笑，左手撫著赤裸的胸膛，說道：「嗨，妳一定是唐納維太太！妳好，我是湯姆。」

曾美月朝他點點頭，虛弱的笑笑，身不由己的滑下馬來。湯姆箭步上前，把她接入懷中。一股汗酸頓時蒙上曾美月的鼻端。她靠在他堅實的胸脯上，腦中一片空白。一時只聽見湯姆說：「我媽媽提起過妳，說妳是從……呃，那裏？臺灣？她說妳非常美。噫，妳真的非常美。」

她掙脫他的手臂，不知如何回覆這類直接而幼稚的讚美。她笑一笑，輕聲道：「你有時間陪我走回家嗎？」

一路上湯姆話多得很，東問西問。臺灣在那裏？妳和唐納維先生是在臺灣認識的？妳幾歲了？什麼？二十五？妳看來好像十六歲（這話令曾美月頓生微醺之感）……妳愛不愛游泳？什麼時候我們可以去樹林那邊的池塘……

把馬關入馬廄，回身走上門階時，她牽住湯姆的手，飛快的在他臉上啄一下：「謝謝你，湯姆，我們再談。」說著，便閃入屋中，把楞楞的男孩留在門外。

她逕自走到臥室三手兩腳脫下套衫和牛仔褲，站在穿衣鏡前，癡癡的望著自己。她輕輕撫著隆起的胸，手指滑過平坦的小腹……她呼吸突然急促起來，徐明那雙欲語的眼睛一時浮滿整個臥室。

南卡州的夏天出奇的熱，白花花的太陽曬在身上不多時便可曬脫一層皮，然而曾美月來到美

國之後，便也入境隨俗的扔掉陽傘，把自己盡可能的曬黑。臺灣的小姐太太們生怕把自己曬壞了，有損養尊處優的形象；而美國女孩們爲了表示有閒在太陽下活動，不願被歸類爲辦公室職員階級，一輩子不見天日白得像堵牆壁，因此一旦有空，無不躺在日光中，煎魚一般的把自己烤黑。曾美月空閒得發霉，自然曬得一身流行的棕色。當湯姆撥電話來找她去游泳時，她只是沒事般的扭過頭對電視前的唐納維說：「嗨，林賽家的男孩找我去游泳，你去不去？」沒等他回答，她便告訴湯姆次日下午來接她。

那下午她才真穿戴得像個十六歲的美國女孩，一件緊身T恤，短得僅僅包住臀部的短褲，一副大得遮住半張臉的太陽眼鏡，紮起一個馬尾。看著鏡中的自己，不免有重過青春之感。湯姆一見她，便噉起嘴吹了一聲響亮的口哨，她發窘地制止他，回頭往屋裏看，唐納維盯著電視，一動都沒動。

池塘邊渺無人跡，湯姆迅速的脫得只剩下一條小游泳褲，毫不遲疑地撲通跳入水中。曾美月坐在岸邊，倒不覺得日頭熱毒，一時只感到腹中掀起隱隱的浪潮。她探足入水，彷彿聽見「嗤」的一聲，好像一塊熱炭掉進冷水中……

湯姆在水中翻騰起伏又叫又嚷，慫恿她下水，她卸下太陽眼鏡，世界突然變得光影燦亮。除掉衫褲，她身上是小得不能再小的比基尼，一躍入水。湯姆游近，在她面前繞圈子，那躁烈的眼一眨不眨地瞪住她，使她心慌，好像自己一絲不掛。

「妳真美。」湯姆喃喃的說，在她的身旁立起。

水面上熾亮的反光迷花她的眼，她眯著眼看著湯姆。他的肩頭在陽光下閃閃發亮，彷彿一座青銅雕像，立在時間之流中。她伸手扳住他的肩，他擁身上前，在冰涼的水中，他的身體出奇的暖熱。她只覺自己化作軟軟的流水，輕濤拍岸的繞住湯姆。

當她回到家天色已暗。她的濕髮膩膩的貼在脖子上，不時有細水癢酥酥的自背脊流下，屋裏的冷氣使她乍起一身雞皮疙瘩。她走入起居室，麥可唐納維一如蠅紙上的蒼蠅黏在電視前。曾美月的愧疚像三秒鐘的電視廣告，立時消失。她沒說話，逕自回房。

她斜靠牀頭，四顧夜色陰濃的臥室，悵惘的想著湯姆肩上燦亮的陽光，一時神思迷亂。下午發生的一切，於她，於湯姆，都像個實驗。湯姆的是成人實驗，加點異國風情，而她呢？……信心？她突然決定這是該離開的時候了，她再也不能忍受在這異國鄉下漸自老去的感覺。

她留給唐納維的信十分簡單，用她以前在辦公室打字的速度打出來。她不願再在南卡州待下去，因為她覺得生活變作習慣是人生最大的罪惡，而她感到自己像從熱帶移植到寒帶的植物，根本停止生長。她要趁年輕時看看這個世界，她也知道他寧願留在南卡終其一生，所以，所以她會單獨離開……

除了幾件衣服和一本銀行存摺，她幾乎沒帶什麼行李。然而到達紐約後，曾美月立刻有如歸之感。紐約一如臺北，同樣的忙，同樣的亂，同樣的髒。

她先住在一家旅社三天，井井有條的辦了三件事。第一，找律師寄出無條件協議離婚書。第二，買了分中文報，在皇后區找到一間單人公寓。第三，找事。

接了自己的電話，第一通便直撥臺灣，告訴她母親遷居的消息，但對離婚隻字不提。然後她在曼哈頓三十九街上一家大旅館找到一分輕鬆差事，職位是櫃檯經理助理。當然不是什麼高尚多金的工作，無非是安排房間或是訂百老匯戲院座位，於她簡直是大材小用。不過曾美月是實際的人，初抵紐約，只想先安定下來，別的日子後再從長計議。

大城市的日子像是搭摩天大樓的高速電梯，只感到一陣輕微暈眩，電梯門倏然張開時，已是底樓。四個月的日子便如此暈眩的過去，工作、日常瑣事和睡眠占盡了她的時間，生活中唯一令她注意到的變化是天氣。紐約冬天酷寒，暴風雪三天兩頭的掃下來，使她擔心一不小心被雪埋住了，大約得等春天來了才找到她的屍體。

忙自然有忙的好處，她根本沒時間覺得沮喪、孤獨或自尋煩惱。可是偶爾那麼一晚她突然從沈睡中驚起，有強烈的欲望找個人談談，但是拿著電話筒發呆半晌，卻不知打給誰。她坐在房中的黑暗裏，才發覺自己竟是一個朋友都沒有。

第二天在工作時她出奇的友善，使一旁的人以為她交了新男朋友。其實這四個月來，想約她出去的人此起彼伏，只是她公事公辦，不假辭色，典型的婚變後的反應，雖說是她親手結束了她的婚姻，在收到唐納維寄回來離婚協議書時，她仍不免怨尤的想：若是他真愛我，應該會來紐約

勸我回去呀！……當然這念頭只在她心中駐足幾分鐘。她昂昂頭，回憶中立刻剔除了唐納維。

工作雖輕鬆，卻是毫無變化。做了一陣子之後，她漸生厭倦，何況賺來的那幾個小錢，想在

第五大道上的公司買雙褲襪都不夠，想著就不免氣餒。就在這常見事情有了變化。

那個早春的傍晚旅館玻璃門倏開，夾著料峭的風，門外流離的夕照中走進來一個非常威嚴的小個子老頭，背後緊隨兩個挾袋提箱的跟班，啪啪地踏入門來。那小老頭直趨櫃檯，整整他的黑西裝，大咳一聲，之後說：「李維將軍！」櫃檯經理亨利不由自主豎直背脊，陪上一臉笑，問道：「你預訂了房間？」

那小老頭不耐煩的向身後兩人噤咕一陣，回頭道：「當然！」

「李維……李維……」亨利啞啞地翻起紀錄簿，突然尖叫：「啊哈，有了，六〇一！」於是

他向會美月招招手，遞給她房間鑰匙，會美月笑容可掬的走上前，公式化的說：「一路旅途順利，李維先生？」

「李維將軍！」小老頭迅速糾正她。她聳聳肩，仍然笑著：「李維將軍，你好，我是美月。」

他似乎這才看見了她，仰起鼻子來細細地打量她一番，喉嚨突然咕咕作響，似乎什麼東西突然堵住他的氣管。

「什麼名字？」他歪起耳朵，很有興味的問。

「美月。」她不再多說，逕自走到電梯邊，招手叫帶房間的男孩。

她目送他們走入電梯，回身的當兒，小老頭抓住她的手，塞給她一張鈔票。她含糊的謝了一聲，看著電梯門合攏才對著光看一眼手中的鈔票。赫然一張五十元大鈔。她先是一驚，繼之想，老頭子八成眼花，把五十元當一元給了她，不拿白不拿，算他倒楣。

小老頭在旅館住了七天，排場極大，好像中東石油國來的王侯。他出門必搭大轎車，那車足有半條街長；要旅館櫃檯訂餐廳座位時，不是「皇宮」便是「四季」。會美月雖不會去過那些地方，卻早聽說在那兒一頓飯的要價足可讓普通人家買上一、二個月的菜。她雖覺得那小老頭其貌不揚，皺成一團，彷彿縮水的衣服。可是他顯然氣勢沖天，旁邊的人都寶貝似的捧著他。

於是那兩天會美月刻意修飾自己，使得往來的男性客人看得眼珠都幾乎掉出來。可是那小老頭除了在第一晚多看了她一眼，卻是再也沒表示任何興趣，幾次經過她身邊似是視若未睹，令會美月暗暗氣結。

不料在第四天傍晚，一個精瘦的男孩捧著紅緞帶繫的長盒子，指名找會美月，然後鄭重其事的把盒子交給她。她心中起一陣疙瘩，疑惑地打開盒子，裏面赫然一打長莖紅玫瑰。小卡片上寫著：「給東方娃娃。李維」

亨利見到卡片，大開會美月的玩笑。然後告訴她：「小心呀！他是國防部的大人物，又有一個比洛克菲勒還闊的太太。送你玫瑰，別是不安好心！」

會美月把他的話當耳旁風，看看手中再實際不過的鮮紅玫瑰，心中迅速的開始盤算起來。收

到玫瑰的次日，她在大廳遇見李維。他身旁跟著一羣人，噥噥喳喳的討論著什麼。她盈盈地站在大廳邊上，彷彿隔著千山萬水似的望著他。小老頭看見了她，朝她微微頷首。她淺笑著，用手攏攏頭髮，才轉身走向櫃檯。

此後一天一打紅玫瑰，直到李維遷出旅館。這其間曾美月並未主動上前言謝，亦未企圖與小老頭搭訕。她只是若即若離地微笑著，在浩大堂皇的旅館大廳中，好像飄然出塵的畫像。但在第七天她悄悄寫了一張卡片，塞入他的門下。她十分感謝他的玫瑰。當然她沒忘記寫下她的電話號碼。

那天晚上她心不在焉的坐在電話旁看電視，到了十點多，她幾乎睡著了。電話鈴驀然作響，嚇得她直跳起來。撫著胸口，她深深吸口氣，拿起話筒，是那小老頭從華盛頓DC打來。曾美月斜眼看看牆上的鏡子，只見自己浮著滿臉勝利的微笑。幾句客套之後，小老頭單刀直入的邀她去華盛頓一遊。她幾乎脫口答應，但是立刻止住這衝動。她蓄意遲疑了一陣，才在老頭的再三堅持下，施惠似的應允了。放下電話，她捺著右手拇指中指，清脆地打了一響，便開始挑揀該攜帶的行頭。

向旅館請了一個星期的假，曾美月搭了火車直趨華盛頓。李維的大禮車把她從火車站接起，運到希爾頓飯店。車伕告訴她李維將軍臨時有事，不過晚上九點會來接她去晚餐。曾美月坐在豪華至極的套房中，看著滿廳的黃玫瑰與鏡子，只覺頭暈目眩，覺得身在好萊塢電影中。

她在那大理石浴室中慢慢洗了個澡，找出當年那件白緞禮服穿上，仍是一樣的合身。她驕傲地看著自己凹凸有致的身段，似乎這些年來的時間沒留下絲毫痕跡。準備妥當。九點三分，門上剝啄聲起。她堆起一臉笑，輕盈地拉開門。

小老頭雖然上了年紀，可是那夜會美月與他做愛，才發現他與唐納維迥不相同。與唐納維一處，她總不免感到像是在冬天早晨發動一部老車，不知費了多少勁才勉強發動，可是顛躓兩下，便又突然熄火。李維卻是義大利新引擎跑車裝在奇異的舊殼中，令會美月不由自主地記起湯姆來。到後來會美月累得只闔著眼，任由小老頭馳騁。半睡半醒間，小老頭軍服上那兩顆星煌煌地在她緊閉的眼前升起，好像一對懾人心魂的眼睛。她頓時癱瘓，只把手臂緊緊摟住李維泛汗的背脊。

李維的確有許多地方與眾不同。在會美月的記憶中，所有對她鍾意的男人就像蒼蠅見到花蜜，無日無夜的黏著不放，彷彿非她不能活一般。可是李維卻公私分明，僅僅把她排入他的時間表，有空才見她，那一周大部分時間她只是被扔在旅館中枯等。往日她只有讓人等的分，現在情況調轉，卻令她困惑起來，這小老頭是把她當短期玩物呢？還是真對她有意思？她一向有追根究柢的脾氣，玩物也罷，有意思也罷，她決心耗一陣，弄個明白。

回紐約時她仍是一肚子疑團。李維在最後兩天並未見她，卻囑咐車伕用車載她在華盛頓四處兜風。那中年車伕非常寡言，任她花盡心機也問不出李維其他的底細來。臨行那天，他撥電話

來，告訴她他已爲她訂了飛機票回紐約，他很抱歉不克去機場送她，不過車伕會交給她機票和一件禮物。而且，他感謝她的華盛頓之行，他有一段極愉快的時光。

當她從車伕手裏接過機票和一個玲瓏的黑盒時，她幾乎按捺不住，恨不得打開看看盒中究竟是什麼。然而她還是扮出無動於衷的表情，隨手把黑盒塞入手袋。才入關，她便迫不及待掏出盒子，扯掉絲帶，裏面竟是一隻鑲鑽金手鐲。她一時閉氣，手腳發軟，認出那是前兩天李維與她經過一家首飾店，她駐足欣賞的一隻手鐲。她怔忡半晌，第一次感覺事情的發展超出她所能控制的範圍。

她照常上班，對華盛頓之行隻字不提。四天匆匆而過，李維如石沈大海，音訊全無。曾美月每天早上起牀，看鏡中半醒的臉，不禁對自己冷笑。卻未料第五天晚上，她躺著望天花板發呆時，電話鈴突然作響。她直瞪那隻白色電話，數了七聲鈴響，才伸手撈起話筒。是李維，親暱的叫她東方娃娃。她忽地發覺自己莫名其妙的興奮起來。他周末有空，希望能見她。她不經考慮，脫口便應許了。然後，他問她：「妳喜歡那隻手鐲嗎？」曾美月全身發熱，一時訥訥的說：「當然……」

李維這回沒住旅館，停留在她皇后區的家。他顯然不甚中意她的居停，一進門他便說：「妳怎麼能住在這種地方？」她只覺困窘不堪，好像被抓到什麼短處似的。次晨李維臨走前問她：「妳想不想搬去曼哈頓？我們可以在那兒找一間公寓！」

曾美月此刻才隱隱相信李維對她真有點興趣，頓時感覺鬆懈不少。前些日子亂轉的念頭這才又復活。她送李維出門，開始化妝準備上班。想得入神，竟把眼圈描畫得像埃及豔后一般。

他們在曼哈頓東區七十街租了一間坐落第十樓的單臥房公寓。半年間李維像隻候鳥似的來去，離多聚少，可是曾美月並無抱怨。原因之一是半年下來，他在她身上花的錢銀山都可堆起一座了。衣裳、首飾、香水、皮裘簡直買個沒完。他出手大方得有時令曾美月心驚肉跳。而其中最令她喘不過氣來的是：當她住的公寓轉變成合作公寓時，李維毫不猶豫的從銀行提出二十五萬美金，真正的爲她築了金屋。

逐漸的曾美月也就習於李維的存在，他雖來去不定，可是每次出現都帶給她意外的滿足。雖然同時她還認識幾個圓眼碌碌的年輕人，然而她察覺除了年輕，他們簡直一無是處。

但是曾美月不是個習於現狀的人。一個冬夜她下班離開旅館，在街頭招來一輛計程車。當車經過污雪堆積的街道，在橙黃的路燈光中滑入紐約的冷夜，她突然覺得可怕的寂寞像冷冷的風環裹住她。不錯，李維是對她好，然而在綿長的冬夜裏，她盼望身邊有個人常伴著她，而非一個月兩三次的驚鴻一現。李維極少對她提起家務，她只側聞他妻子因中風臥牀已有三、四年，而且他們膝下猶虛。她望著車窗上閃過的燈影，登時起了生個孩子的念頭。

下一次見到李維，她並未提及她的計畫，只把避孕藥從抽水馬桶裏沖走。三個月後，她打破沈默，在那早春料峭的空氣中，她緩緩對李維說：「我懷孕了。」李維聳起眉毛，研究似的看住

她，沈默半晌，才說：「妳想怎麼辦呢？打胎還是生下來？」

曾美月沈沈的呼吸著，遠眺窗外的黃鬱金香，聽見自己說道：「如果我生下孩子，你會承認嗎？你……你願意和我結婚嗎？」

李維突然起身，在曾美月面前來回踱步。她擡頭望去，他小小的身軀頓時顯得高大無比。終於他停下腳步，用演講的口吻說：「我妻子病得不輕，這不是離婚的時候。何況她控制公司的所有權。孩子，唉，我喜歡孩子，可是現在……爲什麼我們不像以往那樣呢？妳去把孩子打掉，一切照舊不很好嗎？」

曾美月只覺好像臉上被擱一掌，熱辣辣的疼起來。她想她是實際的人了，沒想到李維比她更實際，她一股氣往上湧，自沙發上直跳起來，咬牙切齒的說：「既然如此，你以後不用來了。現在我要一個家，不要一個任你去來的妓院！」

李維企圖安撫她，可是曾美月的心像是速乾水泥似的硬起來。她發了一陣脾氣，把他送出門。她一人呆坐了一陣，忽然感到自己愚蠢到了極點。她用手撫著肚子，決定第二天去醫院。

之後她快刀斬亂麻的做了幾件事：打電話去電話公司切線；找房產經紀人賣房子；另外租了間公寓；辭掉旅館的工作；從此便從李維的生活中消失。

接通新電話，當然她的號碼不列名電話簿上。她的第一通電話便找貿易行的李老闆。寒喧兩句之後，她對著話筒嬌笑連連的說：「頭家，你有没有意思和我合夥在紐約開分公司呢？這裏市

場非常活躍，新東西賣得好啊……」

她在曼哈頓中城租了間辦公室，開始經銷絲質假花、手提包、機器零件，當溜冰鞋風行時，她一馬當先，狠狠的賺了一筆。有往日周旋客戶的經驗，她自然是越發的駕輕就熟。若是大客戶對她有意思，她變得毫不矜持，一樣的跟他們上旅館。漸漸的她非但成爲紐約的傑出華人，更成爲夜生活的紅人。她時時打扮得如同天人，穿著名設計家服裝，出入五四俱樂部。

兩年下來，她生活中的男人多不勝數，好像是中央車站中的人龍，一個個陌生模糊的臉，她甚至記不起大半的人的名字。可是她還是有她的擇伴條件。她察覺自己彷彿捕蝶人，只是她收集的不再是蝴蝶，而是一對對滾圓欲語的眼睛，藍色、綠色、棕色、黑色，她不再感情用事。

開了公司的第三年，她終於返臺灣一趟。

去國八年，臺北反而變成異鄉。人人見到她亦異口同聲說她變多了。她只是笑，自嘲不過是變老罷了，當然沒有人附和。

酬酢往來之餘，她私下打聽徐明的下落，卻是音訊杳杳，毫無結果。在臺灣停留三周，見盡了該見的人，她也就整裝搭機離開。

飛機過阿拉斯加時，空中小姐送上報紙來。她撿了一份紐約時報隨手翻閱。翻過訃聞版，赫然是李維的死訊。她就著暗淡的燈光，讀那兩欄的生平，他的太太居然還活著！她放下報紙，探頭望望機窗外緩緩移動的雲天，然後她掏出粉盒，細細看小圓鏡中的臉。她一時發現自己麻木得

• 月歲的臉貓 •

毫無感覺。

——原載民國七十一年一月十一—十三日中國時報美洲版

## 林有志

林有志剛開始在紐約街道擺地攤賣滾輪溜冰鞋時，不過只有五千元資本。這五千元還是向他父親林醫師借的。林醫師起初一毛都不願給他，因為林有志一向是「錢是被花，而非被賺」的信徒。他突然的對做正經買賣起意，當然使他父親生疑，以為這又是他想弄些錢用的花招。一如當年林有志在臺灣時扯的爛污。

這實在也難怪林醫師對自己兒子沒信心。林有志自小便是他兄弟姊妹中的黑馬。林家另外幾個孩子不是醫生便是工程師，移民美國沒兩年，名人錄上就都列了名。剩下林有志，除了喝酒喝得凶些，玩女人玩得有勁些，賭錢賭得大些，其他一無是處。林太太的事後之明：懷林有志時，她看了太多的奇情小說。

一九七五年林家大小陸續遷居美國，那時林有志剛退伍，獨持異議，表示要留在臺灣發展。

這倒不是因爲他熱愛鄉土，不忍分離，而是由於他害怕一旦到了異國，人地生疏，沒有哥兒們幫襯，便會吃癩了。

於是他在臺灣多留了兩年。手上有筆林醫師留給他的錢，又無父親在旁虎視，林有志便闖下了亂子。他在臺中一家哥兒們開的「音樂中心」投資當股東，平日以闊少姿態出現，與一羣落翹仔混得天昏地暗。不料其中之一抽了大麻，把八樓的窗戶當作門走了出去。經過報章喧騰，音樂中心自然被查封，非但他的血本蕩然無存，還差點吃官司。再加上他愛賭錢，玩起梭哈或四色牌，簡直如被催眠一般，像寫力學原理的牛頓那樣無日無夜地廢寢忘食，輕易醒不過來。兩年中他積欠的債務自己一時也弄不清，哥兒們似乎也不放在心上。音樂中心關門之後，要債的便漸漸來了。那些素日共穿一褲的哥兒們要錢要急了，立時便翻了臉。好似木偶戲裏的兩面人，前面那張咪咪笑臉才晃起，一背身赫然一張鬼臉：揚言他若不還錢，他便沒手捧飯碗了。

林有志償還一小部分債之後便潛逃臺北，匿居他的姨媽家，打長途電話找林醫師求援。林醫師氣得咬牙切齒，然而兒子畢竟是兒子，只有動用他舊日各種關係。三個月之後，林有志拿著一本商務考察護照，扔下結婚一年的妻子和兩歲的兒子，直飛南美哥斯大黎加去也。

他不帶妻小自有他的衷曲。林有志是紹興師爺一類小奸小壞的人，愛把世事比作棋局，下子前總得精細的打打算盤。在他那三過家門不入匿居期間，他認識一個軍中康樂隊的女孩，沒有賭博分神，自是專心一志的談起戀愛來，一時也免不了海誓山盟，發一大堆不值錢的誓，其一便

是拋棄妻子。同時爲了不讓哥兒們疑心他開溜，天下那有比妻小更強的人質？林有志向有劉備的識見，相信「妻子如衣服」，只要衣服能蔽體，並不在乎是那一件。

林有志孑然一身到了南美洲，拜他老父的朋友之助，租了間房子，也兀自生活起來。除了偶爾找他父親做生意的朋友，半年間他一人不識。西班牙話一句不會講也聽不懂，打開電視，只有瞪眼的分。上街購物，比手劃腳到不堪的地步，日子彷彿坐監般的度日如年。他這才覺到「出門一時難」的辛酸。晚上睡覺，他總做尿急難忍卻如何也找不到廁所的夢。如此一呆半年，沒有發瘋，也算是奇蹟。

閒著無聊，他便天天寫情書給劉小燕。太平洋彼岸的人自是無從想像這是他困而後生的特異心態。於是在一個暮春午後，劉小燕拿了觀光護照，在父母盈盈淚眼注視下，捧著一顆被一百七十一封信感動得幾乎融化的心，千里迢迢去投奔林有志。

讓林有志在哥斯大黎加坐了半年多的冷板凳，林醫師覺得這教訓足以令他反省。這才通知他已爲他辦好綠卡，可擇日飛往紐約。

他帶著風塵甫定的劉小燕，興匆匆地辦好美國入境手續，搭了汎美，直飛新大陸。當他走出甘迺迪機場的國際總站，紐約的仲夏空氣立刻親熱的湧上來，看著陽光中熾忙車輛人羣，他未免感到這又是另一番天地。

林醫師夫婦對林有志在臺灣先上車後補票的婚姻毫不知情。雖事先得知有個女孩與兒子同

行，看她依人小鳥一般倚在林有志身上走入家門，仍然不是滋味。尤其是林太太，第一眼見到劉小燕便覺討厭。這女孩子生得一雙顧盼的水眼，顯見不是個安分的人！何況還是個外省查某！外省查某個個精明厲害，林太太胳膊內彎，生怕她的阿志會吃虧。林太太是典型的臺灣富家小姐，日文說得比中文好，嫁個有錢丈夫，在家裏學插花茶道，表面上溫馴服從，骨子裏其實大小事無一不管。林太太氣在當頭，一時忘了自己也是個精明厲害的角色。

劉小燕生得雖美，卻並非沒腦筋的木美人。林太太的冷肩膀她立刻便察覺，在林醫師家住了兩天，他們甚至無意視她為未來媳婦，好像只是個暫時在他們家落腳的林有志的朋友。她有氣難伸，因此一夜當林有志爬在她身上做愛時，她突然說：「喂，我們另外找個地方住，怎樣？」她一向叫林有志「喂」，日久成習慣，雖然林有志抱怨過幾次，竟是改也改不掉。

林有志一面喘噓噓的大動，一面說：「妳發什麼神經？幹伊娘，這裏白吃白住，有什麼不好？妳知道租房子有多貴？」劉小燕一時只覺全身發脹，兩股熱氣從鼻孔直噴出來，忍不住說：「你這個寄生蟲，難道要吃你老爸一輩子的飯嗎？呸！沒出息！我當初真看歪眼了，以為你行，吃得開！」林有志登時便軟了，停下來，冒著一頭的油汗，瞪起他的小眼睛，發狠道：「妳這個女人，什麼時候不好說話？偏撿這個時候，幹伊娘，真掃興！」

劉小燕三兩下把他推開，翻身坐起，一張嘴像乳房似的咕嘟著，說：「聽著，是你寫了一百七十一封信把我請來的。如果你反悔，一刀兩斷就是了！」

「一刀兩斷？」林有志哼著說：「別忘了妳拿的是觀光護照。如果我不幫妳辦居留，妳也留不下去。幹伊娘，現在一個人空手回臺灣，妳不覺得丟人嗎？」

劉小燕緊閉著嘴沒作聲，一肚子火氣被林有志兩句話澆熄了大半。如果在臺灣，她自然還會鬧一鬧，給林有志一點顏色看。現下情勢有別，她頓時換過口氣，撒嬌似的說：「我們連結婚都還沒結，你怎麼幫人家辦嘛！」

「那就要看妳的表現了！」林有志見她軟化，心中得意，一時雄風重振，把劉小燕拖倒，咬著她的耳朵說：「臺灣那邊總得先弄清楚呀！如果她託人在紐約告我重婚，幹伊娘咧，妳也許就會出問題了！」

林有志說完，感到情況又在他控制之下，躊躇滿志，忍不住多說了兩個「幹伊娘」。他的口頭禪未必有詛咒的意思。可表高興，可表遺憾，或者毫無意義，只像是兩個句子之間的連貫詞，少了它便覺得詞不達意。他剛開始與人用英文對話，還時時脫口而出「幹伊娘」，把洋人搞得一愣一楞的不明所以。

劉小燕木然的任他擺弄，不甚情願的沈默著。相同的話林有志不知說過多少遍，她簡直能倒背如流。這套理由好像是林有志的翻天印，一祭起來她便瞠目結舌無話以對。她不免惴惴難安，不清楚他究竟安的是什麼心。往日以為他不過是個手頭鬆、愛人捧、胸無城府的大少，漸漸她才發現他並不簡單，一樣是個心機重重的人，滿腹古怪的勾當。使她不得不直起背脊，提高警覺。

然而她何嘗想像得到，林有志之所以無意爲她辦身分，純粹是想完全控制她的行止。

做滾輪溜冰鞋生意當然也是他的點子。溜冰鞋並非新鮮玩意，劉小燕做小姑娘時便溜過，有一回還直往溜冰場的欄杆上撞去，整個人掛在其上，幾乎撞得腦震盪。當一九七八年迪斯可流行時，穿輪鞋跳舞竟成爲一時風尚。有生意眼的人甚至築起專供輪鞋跳舞的舞池，使紐約少年趨之若鶩，兼之時有影星歌星出入，更是推波助瀾。可是輪鞋跳舞是貴族化消遣，舞廳一般小市民往往不得其門而入，何況一雙三百元的鞋亦非普通人能負擔，多數人只有望舞場興歎的分。林有志倒不是因爲有「獨樂樂不如衆樂樂」的大志才想賣鞋的，他有賭徒的敏銳感官，看準廉價鞋就像假珠寶，必有一定的市場，若是一注而中，自然發大財。他存心給家人一個驚奇，立刻起而行，開始籌畫起來。

他打聽到曼哈頓的一家貿易行正從臺灣入口廉價輪鞋。他興匆匆的跑上門，毛遂自薦當推銷員，一廂情願的以爲可以拿鞋先賣了再結賬。豈料被那天王老子都不賣賬的中國女老闆抹了一鼻子灰。林有志的「幹伊娘」堵在嘴邊，看著那張美麗而威嚴的臉，竟是說不出口。林有志垂著頭回家找老父商量。當他提出借錢之議，林醫師冷笑兩聲，擡頭聳眉，從平光鏡的上緣看住他，說：「你還以爲可以從我身上拿到錢嗎？跟你說吧，你給我去紐澤西管那間汽車旅館，我付你一月一千塊，別做夢做生意啦！」

林有志一時福至心靈，滔滔不絕的來了一套用「幹伊娘」點綴的大丈夫三十應自立的演講。

不但林醫師越聽越驚，連林有志自己都被感動得眼淚盈眶，不大相信他耳朵聽到的話。

那天中午，他拿了五千元現款，從曾老闆那裏批到了兩百五十雙各式的輪鞋，即刻在四十二街上擺起地攤來。

劉小燕暗暗奇怪他那裏來的勁頭，但是爲了使他有夫唱婦隨之感，也就顧不得秋陽焦烈，與他一齊在鬧哄哄的街上，面對一個奇異的世界。沒出兩天，他們二人像烤熟的龍蝦，身上曝光之處通紅。幾天之後，臉開始像蛻皮的蛇，一層一層剝下來，成爲兩張大花臉。

生意一如林有志所料，簡直好得出奇，站在街口上，比賣熱狗的還忙。在四十二街附近盤桓的多半是波多黎各人或黑人，對於新潮流向有自卑情緒，生怕趕不上，因而一個個對輪鞋嚮往不已。其中偶有兩個慍悍的小鬼，欺他倆土豆似的身材，明說試穿，往往拿了鞋拔腿便跑。林有志心疼血本無歸，一個也不肯放過，非但在後面追趕，還會用他破碎的英文又叫又喊，彷彿一隻氣急敗壞的老鼠。追歸追，通常還是被他們逃掉。

漸漸的便有了競爭的對手，有人在他一旁也設起攤子賣鞋，可是自由市場大家競爭，非但沒人與他搓圓仔湯，還削價搶他的生意。他也只得殺價反擊。如此一來，賺的錢又打了折扣。雖然紐約市警察多對流動攤販睜一眼閉一眼，但是若猖獗得厲害，也會抓抓沒執照的攤販。林有志不明就裏，第二周上街賣鞋，便被一個捏著警棍揮舞的胖大警察開了張兩百元的罰單。林有志全身發冷，白著一張臉，既心痛又不知如何用英文向那胖大警察哀求，憋了一肚子氣垂頭喪氣收拾攤

子回家。

那晚他在飯桌上反常的沈默，沒有吹噓他的事業；劉小燕也兀自板著臉，比往日更陰沈兩分。林太太看在眼中，心頭暗自高興，以為他們之間起了勃谿。入睡前他坐在小電視機前，嘖咕著感歎自己不靈光以致吃悶棍。劉小燕專心盯著螢光幕，似是充耳不聞。他猛擡頭，卻見劉小燕以手支頤，倚在小沙發中，一條左腿被電擊似的顫動著，一股無名火便騰騰而起，他直跳起來，戟指著劉小燕喊：「男抖財女抖錢，妳抖個什麼？」

劉小燕一時氣得全身打抖，好一會才說：「喂，你吃錯了藥嗎？存心找碴是不是？窩囊廢一個，只會對女人嚷嚷！你威風？爲什麼不對那個警察叫兩句？」

幾句話刀似的直戳入林有志的心坎。他頭筋暴脹，臉色發紫，三兩步衝上前，一把揪住劉小燕的頭髮，忽然用英文罵道：「Goddamn it! You motherfucker!」全是字正腔圓的難聽話。

劉小燕頭髮被揪得辣辣作痛，嘴中罵著：「你要死啦！」曲起手臂往下用力一頂，林有志唉了一聲，放鬆手看，才看清了手中抓著的是劉小燕。他訕訕退下，滑坐地毯上，呼吸急促，一聲不響。劉小燕聽見房門外一陣噁嗦，知道林太太已趴在門上聽了半晌。她突生反感，尖聲說：「真偉大！來了紐約沒幾個月，就從你家人那裏學來這麼管用的英文。可惜說的時候不對，派不上用場。你怎麼不去跟你媽媽多學兩句呢？」

林有志悶著頭沒回答，好一會才擡起頭，彷彿自言自語的說：「擺攤子不過賺的是小錢，那

個姓曾的女人一點折扣都不肯給，幹伊娘！我自己去多找兩家代銷商，然後去推銷。妳看著吧！  
哼哼……」

此後兩周，林有志馬不停蹄地找了十數家貿易商，碰了幾回釘子，終於有五家公司被他說動，避免惡性競爭，攜手聯營，讓林有志去跟紐約的中盤商打交道。他的英文雖十分疙瘩，說起臺語或國語卻是辯才無礙，加上幾個公司代表鑑於他父親的聲名，對他自是另眼相看。然後他硬起頭皮，鼓足勇氣，開始往紐約的百貨公司和大體育用品行跑，他結結巴巴地開出的底價便宜得驚人，手上的樣品比起高級貨又遜色不多，那些捲著舌頭說話的採買人反掉過頭來籠絡他，希望藉他之助壟斷市場。

一時林有志忙得聲勢赫赫，兩個月下來，收到的訂單不下三十萬雙。那年冬天紐約酷寒，有天他在曼哈頓談完生意，頂著刀割般的罡風走向地下車站，心中盤算著即將賺到的佣金。他在街口停步等綠燈，仰首便見那聳入雲天的高樓上爍爍的燈光，一時靈光猛現：幹伊娘，眼看就要賺到幾十萬美金，還擠什麼地下火車？他伸手一招，便招來一輛計程車，吩咐司機直駛皇后區。

拜臺灣的廉價溜冰輪鞋之賜，紐約小市民個個都成了飛行荷蘭人。大街小巷上時時有衣著鮮麗的年輕人踩著輪鞋穿梭，把一九七九年紐約的市內交通搞得天翻地覆。

過了新年，林有志終於在劉小燕的嘮叨聲中另覓新居，自立門戶。他在曼哈頓附近中國城處租得一棟二層樓房，二樓作起居之用，一樓重新分隔粉刷，成爲一個店面。他雄心萬丈，預備批

發零售一把抓。他訂製店招，印刷單張廣告，在中文報上大登啓事，徵求推銷員及零售商。他念念不忘當年在臺中搞音樂中心的風光，襲用前名，把公司亦稱「春月」。他用往日挑選小姐的態度與求職的人對談，一樣的吹大氣，表示在他的公司工作，月入數千美元根本不是問題。

劉小燕私下擔心風險，害怕好景不常。林有志慨然回道：「妳們女人真沒用！知不知道？做生意和賭錢一樣，注下得大，贏的才多。」

劉小燕忍不住說：「賭錢也有輸的時候哇！」

林有志嘖了一聲：「幹伊娘，連句好話都不會說。輸，輸，輸，我怎麼會輸？」

大話說說容易，可是林有志並未因此昏了頭。他有一貫的中國老闆的苛刻脾氣，吹完了牛，他告訴那十幾個躍躍欲試的推銷員候選人，他們必須爲推銷的鞋預付押金，各種式樣加起來，一共是八十八元。那些仰望期盼的臉好像突然被澆上一桶雪水，登時僵硬起來。

林有志看看情形不對，連忙說：「當然，等你們不想做春月的推銷員時，把樣品還公司，我就會把錢退還！」

大半的人嘀咕著出門，表示工作還沒做，得先付錢是前所未聞的事。只剩下三個人立在當地。林有志細細看一轉，所剩的人一是剪著平頭，足登球鞋的中年人，據稱是剛從上海來讀數學的學生；一是髮長披肩，二十出頭，中文說得不清不楚的第二代華僑；一是西裝革履，手提皮製公事包，從臺灣移民來的年輕人，單身在紐約打天下。

林有志搓搓手，嘿嘿笑說：「有遠見的人才會賺錢，對不對？我賣鞋都是幾萬雙的賣，那裏小器到要賣他們幾雙；幹伊娘，我只是希望每個人都能保護樣品罷了。好，你們既然願意爲春月出力，」他昂昂他的小臉，清清喉嚨，用慨然赴義的口吻說：「幹伊娘！我當然不會虧待你們！」一時那頭髮梳得晶亮的年輕人打個手勢說：「林老闆，我可不可以借一步說話？」林有志眼光一掃另外兩人，點點頭說：「你們兩位如果可能，明天早上九點來公司啦，我會把樣品準備好。李先生，你就跑曼哈頓的大小商店。Jimmy呢，先去布魯克林，也可以在學校裏推銷，嗯？價錢嘛，你們自己訂，反正我這裏底價一定，賣多少就是你們的本領啦，我們一星期結一次賬，嗯？」

送了那兩人出門，林有志回過頭來，眯眼上下打量那年輕人：「幹伊娘，有什麼問題嘛？」那年輕人倒退一步，錯愕地望著他，半晌才不甚確定的說：「林老闆別錯怪，我只是想和你談談自製自銷的事。」

「什麼？」林有志挺挺胸脯，興趣漸增。

「林老闆目前是向人批鞋的吧？」

「嗯，嗯，怎樣？張先生的意思……」

「叫我查理，叫我查理！」張查理抽出一包KENT，掏了枝遞給林有志，林有志啪地用火機燃燒著它。

「林老闆不是外行人，當然知道大盤中盤的差別。如果能從臺灣直接進口，自己做貿易，利潤當然更大！」

「幹伊娘，你得先找好可靠的工廠呀，如果隨便找一家，給你來個偷工減料，這裏美國人跌斷脖子，幹伊娘，你就賠不完啦！」

「當然，當然。我的親戚在臺灣有廠，自己人總不好拆臺，品質我可以保證。」

林有志臉色如恆，在香煙霧中緩緩道：「有這樣的好機會，你怎麼自己不做，反而找別人呢？」

張查理用手抹抹頭髮，歎口氣說：「我那裏不想自己做，只是從去年起，給人倒了幾筆賬，一直收不回來，現在投資額不夠。當我見到您的廣告，又聽說過您在紐約的大發展和信用，所以才想來試一試。」

林有志是凡人，一樣的愛高帽子，口氣登時已軟化不少：「我也算不上是大貿易商，你怎麼沒試試其他幾家公司呢？」徐徐的噴出一口煙。

「試過了，他們分賬的條件太差……」

「你要怎麼分呢？」

「我倒沒有五五分的念頭。工廠的股分我占三十，所以林老闆若是願意投資，百分之五十或七十都隨您的意，利潤就按投資比例分……」

「這個我們還得好好談。」林有志嘴中慢慢的說話，心頭卻像摩天飛車一般迅速轉動起來：「原則上，我是很感興趣。」

「那好！」張查理捏著手指打了一響：「我一見林老闆就知道您有企業家的眼光。明天我來，再與您詳細談。我會把所有的資料都帶著！」他一面說，一面掏出墨鏡掛上鼻間，伸手與林有志用力一握，朝劉小燕點個頭，回身出門。

劉小燕一直坐著靜聽，此時才插嘴：「喂，你看這個人靠得住嗎？」

林有志揚揚他的禿眉，臉上似笑不笑的說：「幹伊娘咧，靠不住我又能怎樣，告訴妳，我不會一次給他全部的投資，先讓他們做了鞋運來，我賣了賺錢再說，不然一腳踢開！」

劉小燕皺著眉，扁扁嘴說：「你生意還沒跟他做，就已經這麼陰險，真可怕！」

林有志一把拉她過來，貼著她的臉頰噓氣，說：「我們同時在這裏做零售，妳一手主持，做個女頭家，賺的錢妳一半我一半，有什麼可怕？」隨手便扔掉手中的半截煙蒂。

春月輪鞋公司如此這般的便堂堂開幕。幾個月中林有志井井有條的辦了幾件事：一、把店面裝潢得彷彿倉庫，幾面牆邊聳起鐵架，擺滿各式各碼的鞋，請了兩名女孩幫劉小燕的忙；二、與張查理訂了合約，開出十萬元信用狀直接從臺灣工廠拿鞋；三、陸續在紐約的中文報、英文報及西班牙報上刊登廣告。

到了此時，林醫師夫婦才真正的相信他們的阿志改頭換面。林太太不免感到她每個周末去教

堂沒有白費，真是上帝眷顧的隆恩，高興之餘，她拿出銀行存款來投資。林有志的兄弟姊妹們也突然發現林有志的存在，時時有電話來邀他赴宴或出遊。

生意做了不到一年，春月公司僅在紐約區便已賺得滿盤滿鉢。林有志更是得隴望蜀，計畫把業務擴展到別州的市場。那陣子他坐在辦公室裏，雙腳蹠在桌上，時時對著電話筒直著喉嚨嚷嚷。他信心大增，英文雖仍說得破爛，然而他氣勢喧天，手上又有一批品質不錯的廉價鞋，當然令人不得不拉長了耳朵聽個仔細。此時他手下泰半是洋人推銷員，當初的兩個中國人已是元老。李先生起初穿球鞋跑遍曼哈頓，跑得雙腳生泡，現在雖仍剪平頭穿球鞋，卻已在皇后區買了棟房子；Jimmy 更是形象大變，出入有車，西裝革履，長頭髮修剪得十分細緻。林有志自覺御下甚寬，公司賺了百萬美金，到了年底，每人給三、五千美金，一般的盼望他們感激涕零。

一年下來，張查理與林有志也不免稱兄道弟起來。之所以林有志容得下張查理，倒並非林有志肚量大。張查理在臺灣讀的是政治，人彷彿雞蛋似的圓滑，一張嘴甜得好像蜜蜂在上面做了窩，林兄長林兄短，談起業務，絲毫不居功，一切是林有志的睿智遠見，使得林有志大為窩心。他又和人處得好，公司裏幾個小姐見了他便眉開眼笑，嘖嘖呱呱說個沒完。劉小燕得知他尚未有對象，不止一次向他保證一定介紹個美麗的女朋友給他。張查理只是眯著眼笑，回說：「天下那裏找得到像林太太這樣既美麗又賢慧的女孩呢？」劉小燕聽見「林太太」，心虛的紅了臉，沒來得及感覺那是每個女人愛聽的恭維。張查理不清楚他們的糊塗賬，馬屁拍在馬腿上，當然這不過

是他一生中少有的無心之過。漸漸的與林家熟稔起來，張查理儼然成爲林家一分子。林太太只遺憾她的女兒早早都結了婚，不然的話……

那年耶誕節後兩天，林有志一早出去應酬從佛羅里達來的客戶。劉小燕如常開店，招呼趁節後想買廉價品的客人。直到下午五點關門，林有志竟是蹤影全無，她一人草草吃了晚飯，倚在牀頭看電視，看得睡眼矇矓，不知何時倒頭便睡著了。夜半突然醒來，看著一屋子流離的黑，探手摸摸身旁，摸了個空，她一驚，掙扎起來扭亮檯燈。他人呢？這下她可睡不著了，三番兩次想撥電話給張查理或林醫師，想想時間太晚，還是作罷，等明天吧。她輾轉反側了大半夜，做了無數個惡夢。

次日早上九點，劉小燕先找張查理。她坐在牀前地毯，聽話筒裏嘟嘟的響，一顆心硬硬的頂著胸脯，沒人接。每隔五分鐘打一通，直打到中午，總是空曠的鈴聲，終於她撥了林醫師的號碼。「哈囉？」是林太太。

「啊，我是小燕，……哦……我……」她一時只覺得舌頭突然發脹，堵滿了一嘴。

「什麼事嗎？」

「啊，啊，沒什麼要緊的事……」

「阿志呢？起身沒有？如果你們有空，下午我們去喜相逢吃茶，叫他一起去，我有幾個禮拜沒見到他啦！」

「啊，還沒有，還沒有，他起來我對他說。」放下話筒，劉小燕只懊喪自己打了這通電話。由於是周末不開店，她游魂似的在樓上樓下來回晃蕩，她幾次咬著牙想打電話給林醫師，告訴他林有志失蹤的消息。可是繼之一想，若事後發現林有志不過在外面另外弄了一個女人。林太太豈非可以笑掉大牙？劉小燕不願給她這個幸災樂禍的機會。

傍晚時分電話鈴驀然作響，一天沒聽見什麼聲音，那鈴聲在漸暗的空氣裏聽來分外的淒厲。劉小燕直撲上前，一口氣幾乎換不過來。是林太太！問林有志怎麼沒去吃茶——我們一家都到了——劉小燕立刻回說他有生意要談，一起牀便出門了。捧回電話，她無力的倒入沙發中。手攏住膝頭，側著臉看窗外街燈下茫茫的宿雪，以及更遠處明滅的燈火，她突然感覺孤獨得怕人。

將近凌晨，劉小燕方才微微睡去。盹著沒多久，她猛聞樓下門鎖喀嗒一響。悚然坐起，一時聽見樓梯上足履聲起。她用手一攏頭髮，翻身跳下牀，恰與推門進來的林有志正面對著。劉小燕氣急心跳，頭熱腦脹，根本說不出話來。只睜瞪著眼，狠狠瞅著林有志，手探出去，一把扭住他的襯衫，好一會才嘶聲道：「你……你死到那裏去了？」

林有志聳聳肩：「查理帶我去大西洋城。」然後大大的打了個哈欠，嘴張得彷彿可吞隻象。「大西洋城？」劉小燕聽見自己聲量提高八度，尖得像指甲刮在玻璃上：「大西洋城，你這一個狗頭！電話也不打，讓我提心吊膽兩天兩夜！還以為你撞車死在路上了……喂！你到底要我怎樣？啊？給你看店、燒飯洗衣服，晚上還陪你睡覺，天天菜錢還得跟你伸手要，跟了你兩年，還

是名不正言不順。……你不回來連個屁也不放！沒良心的混蛋！大西洋城？你去大西洋城幹嘛？」她一氣說完，全身發顫，筋疲力竭。

林有志看她蓬鬆著頭，眼泡微腫，一臉氣得緋紅，比平日更顯得楚楚可人。伸手攬住她的腰說：「幹伊娘，玩黑傑克呀！一坐下去就忘了時間！猜猜看我贏了多少。猜對了我給你吃紅！」說著伸手往裏掏。

劉小燕一扭身摔開他的手，氣虎虎的坐回牀，咕噥著：「誰稀罕你的臭錢……」

只見林有志翻手抽出一大疊百元綠鈔，朝她的鼻端一揮。劉小燕滿腔怒火，彷彿被牛魔王的芭蕉扇搨了一扇，登時熄滅。嘴中雖仍怨恨的說：「下次再這樣不明不白的失蹤，哼，我就說也不說回臺灣去了！」卻是隨手便接過鈔票，與林有志敷衍了兩句，回身去浴室，細數一遍，竟有五千元，樂得她腳都軟了。走回臥室，林有志已躺死在牀上大打呼嚕。劉小燕拉起窗簾，把漸漸透入的晨光隔了出去。

次一周商務如常進行，只是那幾日林有志一得空，便像老和尚念經，大西洋城總不離口，計畫周末再去。劉小燕冷眼旁觀，不免覺得他人雖在紐約，魂卻是留在大西洋城沒回來，見到張查理，便怪他多事，帶林有志去賭。張查理對別人應付裕如，可是面對劉小燕，卻是急得抓頭，連說：「我不過是應命奉陪，林太太千萬別誤會，千萬別誤會。」

劉小燕自然肚子裏有數：若你愛賭，便是没人用槍指著你的頭也會去的，張查理不過是林有

志的擋箭牌罷了。

周五傍晚，林有志的袋內四平八穩的放著上回贏來的十萬元支票，硬拖了張查理，攜同劉小燕，開了他的朋馳，直駛大西洋城。那幾日大雪初止，綿延的公路兩側盡是荒涼的雪林，映在陽光的殘照之下，非常的蕭颯。林有志心情極佳，一路上與張查理談賭經。張查理有一句沒一句的應和，一面拿眼睛溜著劉小燕，看她神色如恆，方才鬆了口氣。

他們在花花公子賭場泊車，林有志把支票存入櫃檯。由於那筆鉅款，他們的房間非但免費，連一日三餐都是旅館招待。林有志安排房間就緒，回過頭囑咐張查理陪劉小燕逛逛，順便吃個晚飯。至於他自己呢？「我可沒空當觀光客！」便隨著在旁等候的賭場經理走得無影無蹤。

劉小燕初見賭場的浩大場面，彷彿愛麗絲遊仙境，一時沒時間感覺被林有志冷落。四處兜了一轉，好奇的看兔女郎們陪人玩輪盤賭，拉了一陣吃角子老虎，把袋內零錢輸盡，之後便隨著張查理去餐廳。

坐在沈沈的燈影中，兔女郎上來為他們點活桌上的蠟燭。就著搖紅的燭光，劉小燕細細地審視手中那燙金重甸的菜單，終於決定要一客烤龍蝦當主菜，之前是法式洋葱湯、半打生蠔、鄉村沙拉以及白酒一杯，之後是草莓奶酪蛋糕和青山咖啡。

她淺啜白酒，游目四顧，一時別過頭問道：「你不賭錢嗎？」

張查理慎重的搖搖頭說：「最多玩玩吃角子老虎罷了。不過若是要我投資開賭場，我一定

幹！」

「爲什麼？」

「穩賺不賠呀，想從賭場贏錢的人腦筋都不清楚，你不過是贏身邊的倒楣鬼的錢而已！」

劉小燕很有興味的說：「真的呀！我從來沒想到這個！」

「我是個膽小鬼，在紐約單身一人，輸光了去找誰？不過上星期妳若在這裏看林兄玩，才會知道他爲什麼當初肯冒險做生意！」

「怎麼說呢？」

「好大的手筆，他一下注就是五千元，把一旁的老美嚇得幾乎從椅子裏跌出去！還以爲來了一個馬來西亞橡膠大王！結果賭場經理親自出面，把他請去貴賓室玩，風光得很呢！」

劉小燕默不作聲，未置可否的微笑著。兔女郎送上大龍蝦來，劉小燕瞪著盤中那張牙舞爪的東西，簡直不知如何下手。結果還是張查理代勞，殷勤的用鐵鉗夾開蝦殼，使小叉挑出晶瑩的肉來，擠上新鮮檸檬水，遞到劉小燕面前。劉小燕細細咀嚼那甜潤的蝦肉，微飲一口白酒將之送下，浮著一臉酡紅的笑。張查理不禁看呆了。

突然她聽見張查理嘎聲說道：「林兄真是福人，事業成功不說，又有妳這樣賢慧美麗的太太！好讓人羨慕！」劉小燕只裝沒聽見，扭過頭看舞臺上一個金髮女郎大跳豔舞。

那兩天林有志大約僅驚鴻一現了十分鐘，爲的是回房拿支票簿，劉小燕根本沒機會問他是輸

是贏。他只是白著臉，眼睛遙遙的看住空間，一身煙臭，毫無生氣。

其餘的時間張查理充當司機，陪她四處溜達。大西洋城濱海，冬天冷如冰窖。幾十年前也算得上海濱勝地，可是已沒落了極長一段時間，現在合法開賭場，一座座高樓面對著那灰鈍鈍的海聳起，又奇異的興盛起來。只是新不掩舊，好像一名老婦拉臉皮整容，那人工的青春中總異樣的透著老態，十分的格格不入，因為不真實。

林有志此番並沒有上回的好運，非但輸光那十萬元，還倒貼三萬五。回程上張查理開車，他躺在後座裏，黑沈著臉不說話。劉小燕不過問了一聲他要不要喝汽水，他突然發作起來：「汽水、汽水，幹伊娘，都是妳漏的氣！」怪她是白虎星，倒了他的運。劉小燕氣得臉上又白又紅，當著張查理更覺難堪，一肚子反擊的話忍在口邊沒說。

下一個星期五，林有志一清早便單槍匹馬上路，把劉小燕撇下。她一天坐在店中，看什麼都不順眼，平日稍讓一、二元便可成交的生意，她不但死不肯讓，還用三、兩句利嘴把人轟開。下午三點，張查理手拎塑膠袋，不期然的出現。那兩個女店員安靜了大半天，一見他便如魚得水，忍不住打開話匣子，纏著他問袋中是何物。劉小燕強打精神，陪笑與他打招呼。

張查理從袋中挖出一個紙盒說：「妳不是說愛吃奶酪蛋糕？哪，這是布魯克林最出名的一家糕餅店做的，又細又軟，就著牛奶吃，不用咬就化了。」

於是他們圍坐下來，切開蛋糕分吃。張查理顯然知道林有志的行止，可是他非但隻字不提，

反而百般說笑話逗趣。劉小燕雖然心有餘氣，也忍俊不住，那兩個年輕女孩早已笑倒在地上了。關了店，張查理帶她們去中城一家韓國餐廳吃烤肉。那家餐廳明敞堂皇，韓國女侍小鳥似的撲來撲去。每張桌上各配有一隻煤氣烤爐，客人可以夾著肉自烤自吃，別有情致。張查理熱心招呼，幫她們烤肉，鼓勵她們喝啤酒。兩個小女孩不一時便喝得臉紅脖子粗，語無倫次起來。劉小燕淺酌兩杯，也不免微微發暈。

飯後張查理先送那兩個女孩回家，最後才往中國城開。劉小燕把頭倚在椅背，凝視街燈流麗地從擋風玻璃上滑過，臉上忽明忽暗，她一時百感交集，眼淚頓時溢了滿臉。張查理只是默默開車，沒有多嘴。反而是劉小燕一發不可抑制，開始滔滔不絕的講她與林有志的種種。到了家門，劉小燕還為自己的失態發窘，張查理只說：「好好睡一覺，別難過了！」然而當她轉身入門時，他叫住她，遲疑半晌，方說，如果她沒事的話，明日下午他會來接她去看百老匯歌舞劇 *Evita*。

有張查理作伴，這個周末卻是過得極快。劉小燕的不愉之情，直到星期一看見林有志神色委頓地回來，才又像煮開的水，猛然冒起泡來。可是林有志有意迴避，絕口不提此行成果。劉小燕了解他就像了解自己腳上的癬，不問也知是輸了。終於在晚飯桌上，她哼了兩聲，用鼻音說：「喂，沒有我在，大贏了吧？」

林有志瞅她一眼，沒理她。劉小燕收拾飯桌，故意把碗筷碰得乒乒響。林有志沒好氣地尖聲說：「妳不會安靜一點嗎？幹伊娘，碰了妳已經倒楣，不必妳在場都會輸。」

劉小燕冷哼幾聲，自顧自洗了碗盤，回房看電視。林有志洗了澡，也爬上牀。他東翻西弄，大聲清喉嚨，故意引她注意。劉小燕歪著身子不睬他，木著臉瞪向電視，終於林有志擁身貼上去，她哼了一聲，翻過另一側，伶牙俐齒地說：「千萬別碰我，免得沾了一身霉氣，又會輸得精光！」

林有志嬉皮笑臉道：「噯，噯，幹伊娘，不過是逗逗妳罷啦！真是女人小心眼。說到下星期，我當然帶妳去啦！來，來，來，妳知不知道我在大西洋城想得妳要死咧。」

「少肉麻了！」劉小燕明知他胡扯，仍不由自主的軟化，任由他欺身而上，扭熄牀頭的燈。

一個月來，大西洋城簡直成爲林有志的聖城，他每個周末去朝聖，風雪無阻。而大西洋城賭場那邊也時時有人來電話，問他何時大駕光臨，以便預先爲他安排住宿事宜。若是他決定要去，他們會派附設小酒吧、電視的大轎車來接他。林有志被巴結的暈頭轉向，不免向劉小燕炫耀。劉小燕嗤之以鼻：「他們那裏是向你恭敬，不過是對你的錢鞠躬！有沒有搞錯？看看你那一天輸得褲子都沒了，他們還會不會派車來接你！」然而林有志此時根本聽不進逆耳的話，自覺他的好運源遠流長，加上出入大西洋城，結識不少高來高去的中西大賈，更加感覺自己身價不凡起來。

不過半年，他漸漸從周末造訪晉級至長駐不歸。大西洋城成爲老煙槍的海洛英，他一不去便覺全身發癢，心神不寧。劉小燕偶爾同行，一人枯守在旅館房間中，氣悶不堪，想不通在賭桌上坐四十八小時何樂之有。林有志的運道起伏不定，有時贏個三、五萬，她自然分一杯羹，可是

輸多贏少，他的脾氣便像印地安夏天，晴雨不定，她後來只是以不變應萬變，連生氣都不輕易生。有一次林有志陪她去賭場餐廳進食，遙指著一桌呼嘯喧騰、旁若無人的中國人說：「看到沒有？幹伊娘，那中間穿黑西裝的就是李進明。記不記得他在臺灣倒了上億的賬。現在出入直升機，洋人像捧鳳凰般的捧他，多神氣！」言下歆羨之情溢於言表。

劉小燕撇著嘴說：「靠倒別人的賬發財，也算不得什麼能為！」

林有志斜睨著她道：「妳去倒倒看，幹伊娘，只怕還沒到一千塊，已經抓進監牢了。人家千萬千萬的倒，現在還不是逍遙自在，一樣做大財主！」

「無恥！」劉小燕下結論道。

多數時候劉小燕僅直口拒絕與他去大西洋城，她說她寧可留在紐約去看電影。若是往日，像林有志這種對小事精明的人，早已捕風捉影、疑神疑鬼。可是現下他的小聰明全耗在贏黑傑克上，根本無暇分神。周末劉小燕由張查理陪著，四處逛街購物。她在紐約兩年中想做而不克做，想去而不曾去的，張查理都作小伏低，依言奉陪。起初她不免擔心他另有企圖，可是幾個月過往，他一直是彬彬君子，情止乎禮，似乎從無冒犯之意。她大受感動，把他視作親人，推心置腹，無所不言。張查理耐心的放長線，逐漸的大魚便上鉤了。

第三年的輪鞋生意便大不如前。美國人是世上最喜新厭舊的人種，熱潮一旦消退，便是打強心針也挽回不了。到後來市場上全是廉價傾銷的鞋，當初能賣五十元的現在賣十元都乏人問津。

張查理洞燭先機，早已另立公司，別作打算，與林有志搭夥的生意只是名目而已。春月公司漸漸的便露出不濟之狀，加上林有志一心在大西洋城發財，手上一旦有現錢，無論是訂金、利息還是店中的賬，全被他拿去大西洋城孤注一擲，股票黃金能賣的都賣了，一周輸個三、五萬不關痛癢。可是日積月累，一旦發現出了漏子，已是挽救無術。當他察覺事態嚴重，苦思良策時，到期的票子如潮湧至，令他焦頭爛額。

那夜他突發奇想，興頭地對劉小燕說：「這個辦法我是在大西洋城聽來的，他們賣的是維他命，用在溜冰鞋上也不錯。妳想，我們登報組織俱樂部，徵求一千名種子人員。由每人分頭找十個人，只要十個人買鞋，那十人再各自去找他們名下的十人，一層一層推下去，就像金字塔一樣，凡湊足十人，就可分到十元利潤，妳名下人越多，分得就越多。這樣我們什麼都不必做，坐著就能賺錢了。」

劉小燕詫異的看他，道：「喂，你是賭瘋了嗎？天下只有你乖，打的是什麼如意算盤？告訴你，這個餽主意我在臺灣就聽說過了。這是搞老鼠會，你小心一點，搞不好別人告你一狀，錢還沒賺就先去坐牢了。」澆了他一頭冷水。

生意苟延殘喘的做下去。那幾日林有志坐在家中直曬熱，說紐約的夏天比臺灣還可怕，一個轉身便見他拾回一隻地扇，對著劉小燕吹起來。劉小燕詫異他的體貼，然而不動聲色，等待下情。

林有志終於按捺不住，把劉小燕拉到一旁，說：「幹伊娘，我知道妳存了點錢。有兩張支票下個星期到期，怎麼樣，借我兩萬塊，我付妳五分息。這樣我可以去大西洋城一趟，也許贏個一、二十萬，就沒問題了。」

劉小燕老著臉，沈聲說：「我沒錢，有錢也不會給你去賭！」

林有志見軟上無功，立刻硬起來：「幹伊娘，妳以為我不知道妳在店裏銀箱拿錢？我不過是睜一眼閉一眼罷了，那不都是老子的錢？我現在有困難，妳還不吐一點出來嗎？」

劉小燕直跳起來，罵道：「你吃的是什麼？用的是什麼？那樣不要錢買？告訴你，如果是付生意的賬，我也許還會去想法子，要給你錢去賭？別做夢。我不是張查理，什麼也不問就給你十萬塊？」

「妳怎麼知道我向張查理借錢？……幹伊娘，妳吃紅的時候就不放屁？現在當什麼聖人？賭錢，賭錢又有什麼不好？如果妳不高興，把吃紅的錢還來！」說著他回身拉開衣櫃，彎下腰探手進去：「妳藏存摺的地方我還不知道嗎？」

劉小燕衝上前去搶，被他擡手一格一推，重心不穩，直往一側踉蹌倒去。她轉回身子，戟張著手指去抓他。林有志迅速把存摺住褲袋一塞，閃開她的攻勢，掉頭便走。劉小燕不甘心去追，他一旋身，揪住她，反手便是兩記巴掌，打得她天旋地轉。

她一時呆了，撫著臉，直喘大氣，吃吃的說：「你……你打人？沒用的飯桶，只會打老婆！」

「打老婆？」林有志倚著門，一臉嫌惡的說：「妳不去照照鏡子，我打的是姘頭！妳還沒資格做老婆呢！」說完回身便走。

劉小燕呆坐在地上半晌，腦中嗡嗡的響，全身彷彿掏得精空。她不知道自己出神多久，漸自回神，她扶著牀沿站起，咬咬牙，拿起牀頭的電話，開始撥號碼。

林有志抵達大西洋城不過是午後，那洋經理鞠躬如儀，把他請進那暗紅色的貴賓室。當林有志踏上那柔軟如雲的地氈，冷泔泔的空氣湧上來，他立刻有如歸之感。他與幾個禿頭老傢伙坐一桌，除了叫牌下注，根本一言不發，好像是柏格曼電影中與死神下棋的武士，背後風起雲湧，他只是沈沈的賭著。

連賭三天，他輸得一子不剩，還倒欠賭場八萬。賭場之所以肯借，不過因為他一向是個大主顧。他如喪家之犬一般回到紐約，一進門便覺氣氛不對。店內空蕩得離奇，他驟然出了一身汗。雖是溽暑，卻覺得背後颼颼的發冷。店內鐵架上的貨品蕩然無存。他一頭霧水，急急打電話找張查理。是錄音。寥寥數語，是電話公司截線的聲明。他虛脫地倒進椅子裏，不知如何是好。

過一會他撥電話去存貨的倉庫，那頭只說張先生已起走全部存貨。他失魂落魄的發呆一陣，終於奮身而起，喃喃著說：「看我去法院告你！」打開辦公室的保險箱，裏面的契約文件早已不翼而飛，情急之下，他反而吃吃的笑起來，用手拉著保險箱門，笑得聲嘶力竭。

天色漸自暗了，林有志坐在空曠的店中，彷彿已溶入那片死沈的黑。他點著一根煙，煙頭在黑暗中明滅，像一尾深海的魚，兀自發著光。一時他扭亮桌燈，看著桌上散漫的文件，突然一個方形塑膠製品映入眼中。他定睛看它，想起來是幾天前一個臺灣廠商來推銷的樣品。是市面上最近流行的盧比克方塊。他出神的盯著那個物品，突然一躍而起，抽出商業電話簿，開始翻找。他隨手抄下幾個號碼，試著打出去。大部分都已因下班没人接，偶爾一個個接通了，他便飛快的問道：「哈囉，我想問一問，你們印各類物品？做不做塑膠膜呢？比方說，我有一個六面形方塊，各有不同顏色，我現在想在每一面上印個裸女……」

——原載民國七十二年五月二十（二十二）日「華副」



## 李 莉

親愛的爸爸媽媽：

飛機在凌晨六點鐘抵達紐約的甘迺迪機場。表哥依約來接我。他真的是胖得不像樣了，我想他連繫自己鞋帶都有困難。沒料到的是張萍萍也趕來了。三年沒見，她竟然變得風姿綽約，穿著一套白底大花點的及膝裝，一雙涼鞋，一頂白色大寬邊帽和一副大得蓋住半張臉的太陽眼鏡，非常的 Eye-Catching（引人注目啦！我知道媽一定又會說我在搬弄洋涇浜）！她見面劈頭就問：「小莉，有沒有帶牛肉乾？」然後我倆笑作一團，好像兩個女瘋子。記不記得？以前她來我們家，一手提袋全是新東陽牛肉乾，總嚼個沒完。爸不是說她像隻老牛嗎？

人家現在很不一樣了。她嫁了個哥倫比亞大學畢業的經濟博士，住曼哈頓東區，每隔一天去私人健康俱樂部，開著一部紅色BMW！她硬要我去她家住兩天。所以嘛，這封信是在張萍萍家

寫的，表哥那裏呢？過些天再去。

讓我先告訴你們我對紐約的印象。說實話，坐了二十多小時的飛機，吃沒吃好，睡沒睡好，外加鄰座一個到美國投奔丈夫的女孩興奮過度，一路上像個字紙簍，一掀就翻出來一大堆，嚙嚙得我幾乎想從機窗跳出去。身邊帶的一本書，只看了三頁！等到了下飛機，只覺兩腳打抖，頭昏眼花，腰簡直挺不起來。可是當我坐在張萍萍的轎車中，沿長島高速公路駛向紐約市時，只見以前在書上看到的經典大樓，活生生的在漸亮的天光下浮起來，使我立刻有觸電之感，眼淚立刻湧了上來！紐約呀紐約，我終於見到她啦！

張萍萍住的公寓是三、四十年前的舊物，可是蓋得非常講究。公寓外面浮雕裝飾不提，裏面一式的高天花板，一些小地方，像牆角、窗坎接頭、門窗和衣櫃的比例，都細緻極了。她先生曇花一現，穿了一身黑，打個招呼，提著公事包便消失了。我猜大概是累過頭，看也看不清，只覺得他面目模糊，是不是中國人都分不出（只是形容啦，他當然是中國人——一個 ABC (America Born Chinese)，中文說得顛三倒四的！

我不過睡了兩小時，便硬拖著張萍萍出門。東南西北走了一大圈，累得她直抱怨。反而我這搭機千里的人精神抖擻，脖子上掛著兩架相機，照了一大堆相片，好像典型的日本遊客。

我已和以前在學校認識的一個學長聯絡上。他才從 Pace 畢業，可是還是住在鄰近學校的公寓裏。他說那裏還有一間餘房我可分租。我預備先去看看再作決定。

千萬別爲我擔心，我不是小孩子。爸別忘了準時吃血壓的藥。告訴三妹四妹多用功，三妹要的化妝品我會盡快寄去。二妹那裏我會另外寫信給她。

小莉 八月十日

我的黑黯王子：

到了紐約了。大開眼界。昨天去 Soho，跑了一大串畫廊。真不愧是藝術中心，畫廊裏的東西都很有得看，使我眼花撩亂，根本忘了時空。當然還有房子。特地去「朝拜」菲力蒲強生的貝爾大樓（尙未竣工），我的媽呀，那輪廓便像是大廟似的。

在格林威治村不知走了多少圈，感觸很多，一時也說不清。等你來了之後自己去看吧。對了，Copper Union 那裏我去問過了，你若申請，快把作品集弄好寄來，依你的水準，應該是沒問題弄到一個獎學金的。

才來了三天，已經想你想得要死。大概因爲人生地不熟吧，特別的容易念舊。晚上關了燈睡覺，夜半醒來，還以爲自己在臺北呢，直摸以前牀頭的電燈開關。人真是習慣的動物，無論吃、穿、住……甚至對人也一樣。記不得誰說的了：成功的婚姻，不過是習於對方的存在罷了。真可怕！我們恐怕還得多花點時間在一起才行呢。

你不是要我打電話給 Julie 嗎？我已和她通過話，昨天見了她一面。電話上聽來，她過得還

好，似乎這兩年在紐約的生活已把她訓練有素，她的貿易事業也還順利。可是等到碰面，似乎就全不是那麼回事了。昨天她穿了一身紅，妝化得極濃，坐在那裏，香煙抽個不停，然而她從來不抽完一整枝煙，不過吸幾口就捺熄了，一缸子的煙屁股。她翻來覆去就是說幾件事：她的美國男友、男朋友生病的老爸、男朋友的遊艇。一遍又一遍地重複，煩得我幾乎用麪包去塞她的嘴。她實在有些氣急敗壞，企圖說服我（包括她自己）她十分快樂。說真話，你們之間的濫脹我是一點都沒興趣，也不在乎，可是要我坐在那裏扮起笑臉接受疲勞轟炸，未免太不公平了。她唯一冷靜的一刻是當問起你的近況。提起你的名字，她的表情複雜極了，是恨，是盼望，是關心，是厭惡，好像夜半時代廣場的霓虹燈——我猜她仍然對你不能忘情吧，誰又能忘了自己的第一次呢？

然而她不承認，像煮熟的鴨子，嘴硬得很。表示手頭的男人多不勝數，誰會為潑翻的奶哭泣呢？我想大概由於業務關係，她認識不少又老又有錢的男人。那些老傢伙想在談完生意後來個餘興節目，她似乎是來者不拒。我也搞不清她和她目前男友的關係。也許很多人在感情受創後都變作這樣吧？根本不在乎是否「被愛」，只想確定自己「被追求」。唉，這真是個寂寞的世界。

雖然我們「進入情況」不過兩個月，至少我們認識對方已六、七年了。情場老將，沒什麼遊戲可玩，也不必偽造好印象。成年人談戀愛，沒必要重過青春期。所以話先說在前面，隔了幾千里，誰也不能保證會發生什麼事。在你來紐約之前，若有任何「事故」，我只要求一件事，誠實。我也絕不隱瞞，Deal。

明天去大都會博物館，學校還有兩星期才開學，所以趁著有閒，計畫到處看看。除了在夜闌人靜時，平常連想家的機會都沒，真是沒良心。

貓眼 八月十四日

親愛的日記：

回到阿萍家，兩隻腳幾乎失去知覺。這輩子走的路加起來，大概也沒這幾天的多，搭地下車尤其是驚險的經驗。當車在地道中隆隆駛過，我只是窮緊張，怕坐過站。

已和老林連絡，去他那裏看了房子。起先還以為是一屋子老中。沒想到他的另兩個室友都是老美，一個學繪畫，另一個搞攝影。一整間公寓像是未成型的畫廊，十分有趣。我決心搬去。只但願爸爸不大驚小怪。一個單身女孩和一羣男人住在一起？啊呀！在臺灣的話，必定是醜聞。中國爸爸寧願掩耳盜鈴，相信二十五歲的女兒仍是人事不知，純潔如百合花。若他有機會在任何大學的女生宿舍裏隱身坐半天，聽聽她們說些什麼，耳朵大概都會嚇得掉下來！

今天在哥倫比亞大學外面等綠燈過街時，一個學生樣的老美男孩上來搭訕。沒說兩句話就約我去吃晚飯。我的媽呀，起初還以為他是瘋子，窮開心，多談了一會才發覺他居然是東亞研究所的學生，對亞洲有興趣，也許是愛鳥及屋吧，看見東方女孩就不放過。給了他阿萍家的電話號碼，事後才覺得不應該，至少得先徵求她同意的。

回來之後對她說起，她幾乎笑歪了嘴。連連說，這些無聊男子，別理他們，若是請吃飯，而妳若不討厭他，不吃白不吃。不過吃完飯千萬別去他的地方「坐坐」，除非妳想跟他上牀。

這真是新鮮！據阿萍說，這裏的男女關係實際多了，沒有「校園戀愛」這回事，誰有時間抱吉他唱情歌、牽手散步看月亮呢？她信口開河，卻使我想入非非起來：不知道美國男孩和中國男孩在牀上有什麼兩樣？

八月十五日

小魚：

紐約的百老匯真是名不虛傳。昨天去看 *Evita*，是有關阿根廷獨裁者裴隆第二任妻子的故事，是齣歌舞劇，聲光畫影，精采極了。裏面那首「別爲我哭泣，阿根廷」聽來真是迴腸瀉氣。可是百老匯不過是條街罷了。除了戲院外，由於靠近四十二街，到處是色情書店和電影院。他們公然在門口打出招牌。妳知道美國片有分級制，「X」級表示十七歲以下不得入場。這些戲院自己分級，高高掛出三個X，以示內容之大膽真實。我和阿萍掛上太陽眼鏡，穿了牛仔褲，溜入其中一家看了場闊銀幕的小電影。我可以想像當妳得知此事，一定會扁著嘴說：「只有李莉和張萍萍做得出來！」不過告訴妳喲，他們的小電影拍得講究得很呢，雖然是妖精打架的老套，也像普通電影有對白情節，真像那麼回事呢！

下星期開學。我已搬入新居，和以前一個學長——妳記得老林吧？那個高我三年次的抄襲專家——以及另兩個美國人同住。別緊張，這裏有四個臥室，河水不犯井水。起初我還有些擔心呢。但是幾天下來，倒是老美顯得君子多了。老林大概單身過久又其貌不揚，我總覺得他有些心理錯綜。昨天晚上他沒頭沒腦塞給我一堆雜誌，說「妳看看，美國人的雜誌就是不一樣！」我先以為是建築雜誌呢！妳猜是什麼？色情雜誌！難怪他臉上一副欣欣之色。他的金絲眼鏡映著燈光，好像一副恐怖的眼球。那雙鼠眼隱在鏡片後，不知轉些什麼主意。我只好隨手翻了翻，做出不屑之狀說：「也沒什麼大不了的，我還看過更精采的呢！」把雜誌丟還給他，轟他出門。

我知道以前在學校，男生說起我來都眉飛色舞，而女生大半會撇著嘴從鼻孔裏哼氣。對臺灣的男生而言，「新女性」大概就是人盡可夫的意思；而女生呢？被壓抑了幾千年，非但不吭聲，還回過頭幫男人欺侮同性，真是賤骨頭。我猜像我這樣想法的人，若早生五百年，早就被當作潘巧雲三刀五剮了。老林大概聽了不少馬路新聞，以為有甜頭可乘。呸，也不去照照鏡子。若是有劉凱那雙眼睛，不必拿色情雜誌來撩撥，我都會自薦（這話可別向黑黯王子提，他以為我早已忘情劉凱）。

若妳有空，與黑黯王子多連絡連絡，告訴我他的近況。我知道妳老公不太喜歡他。可是大家都是朋友嘛！他其實不壞，只是一向讀書交朋友太順利，以為世事都如他所願，難免自信得惹人討厭。只希望他能早點也來紐約，我們兩個一起一定可以造出局面來。貝聿銘，看著吧！

至於我自己，先把手上這個建築碩士讀完，然後可能去紐約大學或耶魯讀都市計畫。以後回去，給那些男老師男同學一些顏色看。讓他們知道我李莉雖是女人，也一樣弄得出名堂來。我記得以前上設計課的評圖時，那些男老師光著眼，掛起奇異的笑容看我，好像在說：「妳這個女孩，爲什麼不去讀家政，學學燒飯生孩子。蓋房子是男人的事呀！」真是窩囊極了！

多保重。等生了孩子，我是現成的乾媽！

小莉 八月二十二日

三妹：

妳要的 Estee Lauder 化妝品已空運寄上，但願我買對了東西，我不是在這裏批評或教訓妳，女孩子到了一個年紀，用用化妝品是誰都免不了的，可是我實在不以爲名貴化妝品可使人增美多少。何況我們除了一張臉，別忘了還有個腦子在後面。爸媽花了許多心血在我們這幾個女兒身上，我不想使他們有無子的遺憾，所以一向都愛和男生競爭。而且我也不以爲女孩就應以嫁人生子爲職志。如果妳有能力，就該做點事，否則我們永遠是第二性。

叫妳二姊少看卡夫卡的小說。她已經十分脆弱，不該看那些沮喪的、鑽牛角尖的東西。我出國前和她長談幾次，也許因爲我即將遠行，她比往日坦白得多，我因而知道一些她的癥結。我不知如何當面對媽媽說這些話，而妳又和她談得來，是否妳可以轉告她下面幾點？

一、請媽媽不要多提眼睛。眼睛是看東西的，雙眼皮單眼皮都一樣。她常常說雙眼皮好看，而妳二姊是我們家唯一的單眼皮，當然使她自卑。她又是非常敏感的人，聽到那些無心的話，反芻三、四遍，就足夠使她失眠三天。

二、別提陳偉明。事情過去就算了，嘮叨那些既成事實，對誰都沒好處。我知道媽覺得這一切都是丟人現眼的事，懷了孩子不說，結果還發了瘋。可是每個人對感情的反應都不一樣呀，妳二姊只是太孤注一擲，太沒自信，太內向了，換了我，找到陳偉明，先闖了他再說。妳二姊誰也不怪，只怪她自己，有什麼辦法呢？

三、別總是大驚小怪。以前媽媽對她的存在視若未睹，把希望全放在妳身上。現在她大概又顯得過分保護，把妳二姊弄得更緊張。所以嘛，千萬別把日常小事像上廁、吃飯搞得天一樣大。以為讓她一個人鎖在浴室裏，她就會企圖割腕，她不吃飯，便是有意餓死自己。

大概就是這些了。妳好自爲之。臺視的歌唱比賽妳預備得怎樣了？祝妳一馬當先，也許有一天，我可以以「星姊」的姿態出現！

大姊 八月二十二日

### 親愛的日記：

老林真是有病。註完冊回來，打開門，經過浴室，赫然見他坐在馬桶上！連門也不關！仔細

一看，原來他不過是坐在那裏剪指甲，什麼地方不好剪指甲？

看見我，他三兩腳跳過來，說：「吃了沒有啊？我燉了鍋牛肉！」我肚子餓得發慌，沒考慮就進了廚房。倒楣死了。吃了他兩塊牛肉，坐在那裏聽他滔滔不絕的說他的公司，人家如何器重他，這個那個，又要幫他申請綠卡。原來爲了這個！慎重其事的燒了飯，然後宣布好消息。我只好皮笑肉不笑的說：「真是爲你高興呀！」

他喝了一瓶啤酒，鼻子好像耶誕老人那隻名叫魯道夫的雨鹿，立刻紅了起來，加上他鼻頭那幾顆青春痘，彷彿一隻爛熟的荔枝。說些討厭話，什麼有了綠卡，找老婆也容易一點。真是沒趣得很，怎麼一個來讀書的學生會搞到這步田地，滿腦子只是居留居留居留。

昨天阿萍和她先生請客吃飯，地點在東區七十九街的一家奧國館。菜式擺出來，色香不比日本菜差，只是略略油膩一些。等賬單送來，偷偷瞄一眼，乖乖隆的咚，居然超過兩百元。阿萍他們算是成功華人了，先生在美國銀行獨當一面，又沒孩子，轎車兩部，夏天去歐洲，冬天去加勒比海。也許老林一心想要的也就是這些吧？我倒不是反對過優裕的生活，可是這就是花了那些年苦讀的目的嗎？

今天 Period 來了，肚子痛得要死。這真是身爲女人的倒楣事之一。一月失血一次，真沒道理。好像男人有車載斗量的女友是風流，女人有幾個男友，便是蕩婦。大概五歲的時候吧，我一心和男孩看齊。他們站著小便，我也學步如儀，結果一泡尿撒得兩腿都是，喪氣極了。唉，也許

那時我才真正領略男女有別。媽媽也幫不上忙。我猜大概因為我是頭胎，又是女的，痛苦加失望，她便下意識的恨我吧？雖然後來三胎都是「女同胞」，她似乎冷靜得多，也許漸漸的就認命了吧？尤其三妹特別得寵，成為家裏的金枝玉葉。彷彿她的手生來是拿麥克風，而不是洗碗的。無論如何，除非變性，我也只好認命。不過看著吧，以後若有財有勢，一樣做個武則天。

和那哥大的老美去吃了頓中飯，閒扯淡。老小子喝了兩杯白酒，便說起風話來，沒有品格。所以沒告訴他老林這裏的電話。別忘了告訴阿萍一聲，免得她說溜嘴，給這無聊男子來纏我的機會。

下星期一開課，又興奮又緊張。但願一切順利。

八月二十三日

### 我的黑黯王子：

雜誌收到了。那篇關於林家花園的論文極有見地：我們看古建築，若撇開功效、時空背景，而只是民族主義式的盲目崇拜，對了解建築是一點幫不上忙的。可悲的是我認識不少人，不是把西方大師的名字像風鈴似的掛了滿嘴，一點微風便聒噪不休；便是長辮子義和團，穿唐裝布鞋，生怕別人忘了他是唐人。我還知道幾個中國學生，本來在臺灣洋氣十足，牆上滿是強生或米斯的照片，扳起名詞來，淨是些Space或Pattern Language。一來到了美國，好像豬八戒，搖身一

變，成爲中國建築的權威，回過頭向老美賣弄中國建築。標準機會主義者。

你對我說容忍 Julie 一點。我其實並不是抱怨她，只是實在無意夾纏在你們的過去裏。過去兩周，她時時在半夜打電話來，把我嚇得從牀上跳起三丈高。不是急診。只是她睡不著，想找個人聊聊。我本來暈極了，聽著聽著便清醒過來。兩小時之後她掛斷電話，我就睡不著了。雖不免認爲她的麻煩是自找的，像她那個美國男友，見過一面，冷淡極的一個人，對誰都愛理不理的，好像 Julie 欠了他什麼似的，而她任勞任怨，甚至抽空去醫院陪他快死的老爸……唉，人生有時怎會有這許多磨難呢？好像活到一天都是掙扎，可怕呀。

其實我認識幾個老中在這兒交洋朋友也有善終的。記不得以前我們叫那些交外國男女朋友的人「民族英雄」（或英雄）？紐約竟有不少「和番」的呢！我對你提過我的室友們吧！其一叫 Bob，我猜是對我有意思，常藉故找我出去。他是有些怪，朋友也不多，除了做事，畫畫，便是睡覺。有天晚上我們在酒吧灌了兩瓶啤酒，回家半路上，他突然拉住我，紅著眼，大著舌頭說：「我一直想告訴你，可是總沒有勇氣……我也從來沒告訴別人……呃……我……我得了泡疹！」我的媽呀，他把我當什麼？教堂的神父嗎？我頓時從他身旁跳開兩尺，保持距離，嘴中雖然假惺惺的說：「我真是非常抱歉聽到你得了……」趕回家，不知把碗筷洗了多少遍。此後他一走近我，我立刻像箭豬一般全副武裝起來。昨天在路上看到一個人穿著印了字的汗衫，上面是：

「What is the difference between Love and Herpes? —Herpes is forever!」（愛和泡

疹的區別是什麼？泡疹永遠存在）一語道盡現在男女關係，笑得我大牙幾乎掉下來。

你把資料寄來沒？真希望你能早點來紐約，想你想得厲害。

貓眼 八月二十三日

二妹：

很抱歉拖了這些時候才寫信。天天往外跑，心猿意馬，靜不下來好好的寫封信。

最近畫些什麼？沒事時，出去看場電影，逛逛街，別老是悶在家裏看卡夫卡的小說。如果能，我會想法爲妳申請來紐約。不一定讀書，來看看也是好的。我相信妳會賴在大都會博物館裏不走。

妳按時吃藥吧？但願妳感覺好多了。我也是翻過筋斗的，多少了解陳偉明離開以後妳的心情。然而世上很多事都是無法強求的，不如意事十有八九，想開一點，這人間一樣的海闊天空。我明白這些話對當事人都有些隔靴搔癢，不著邊際。心痛的時候，就像牙痛，只有妳自己最清楚。但願妳知道我說這些都是出自真心，別太鑽牛角尖，僅僅爲了一個人失魂落魄，是很不值得的。

妳若願意，找小魚談談也好。她是個非常聰明、非常體諒的人。別把問題悶在心裏，好嗎？

大姊 八月二十四日

小魚：

終於開學了。怕應付不來，只選了三門課。同學們各模各樣，無奇不有。不少外國人，英語說來也是猛捲舌頭，嗚哩嗚嚕的弄不清。其中一個我猜是西班牙人，一頭濃黑捲髮，那雙眼睛別提了，亮得驚人，直看進人的靈魂裏。只和他一照面，我就不免感到頭昏，雙膝發軟。這人使我突然想起劉凱來。他們的身材彷彿，瘦得像把柴，又有一對時時有薄霧浮起的神祕眼睛，看得人心顫。我媽媽第一次看見劉凱就不中意，一口咬定他發育不良。把我抓進廚房，慎重其事的問我他小時是否得過什麼重病，因為「這男孩瘦得不像話，一坐下來大概就坐在骨頭上」。她真是「抗日的上一代」，大約怕餓飯怕過了頭，喜歡彌勒佛一般胖嘟嘟的孩子。沒品味。

我的室友們對我還不錯。老林雖怪，也還不是壞人。昨天下課回來，只見他扶著眼鏡，整個人埋在一廚房的油煙裏。Ken和Bob居然也在家，見了我笑得臉上都開了花，問我「開學日如何呀？」

Bob學繪畫，周末做臨時工。非常的藝術家味，懶得一塌糊塗，他的房間大概自他搬進來後就沒整理過，一屋子的內衣褲衛生紙。不過他頗有些作小伏低，知道我喜歡吃果仁，前幾天巴巴的買了一大罐回來。晚上沒事，常為我泡杯草茶，邀我去看重映的舊片或逛畫廊。老林看在眼中，不時叮囑我：「小心外國人啣，他們不做沒目的的事。」其實中國人還不是一樣，不過這個

Bob實在不對我的胃口，也說不來我嫌他什麼。當然交朋友無所謂，幸好沒更進一步呀！知道嗎？他前天突然對我「交心」，告訴我他去年得了泡疹之後，就再也沒性生活。我雖故作鎮定，但自那時起，一見他我就窮緊張，怕他一時起意，把我摟過去親一下。謝天謝地我對胸脯長毛的老美的好奇心沒想像得大，否則不明就裏的跟他混一兩次，惹上一輩子治不好的病，豈非冤枉極了？

我二妹的事妳清楚得很，我也不必重複，妳若有空，約她出去走走，逛街看電影都好，與她談談，別讓她作繭自縛。「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淚始乾」是美麗哀怨的詩，可是一旦發生在你親近的人身上，就慘不忍睹了。

向妳先生問好。想過給未來的娃娃取什麼名字沒有？

小莉 九月三日

親愛的爸爸媽媽：

匯票收到了。其實爸爸實在不必急著寄錢來，根本用不著，不過是存在銀行生利息罷了。我想爸爸辛苦一輩子，心思都花在幾個女兒身上，現在我們都大了，應該做點自己想做的事。比方說旅行呀，買兩件像樣的襯衫呀。高高興興過日子，等我讀完書，賺了錢，一定讓爸爸享享福。

上課還算順利。剛開始聽英文，好像耳旁風，聽沒兩句，猜謎似的，漸漸的也就習慣了。反正老師學生中不乏外國人，大家的英文都是朦朧啞啞，若能了解對方已是萬幸，不必提口若懸河，

我們都是做設計的，東西擺出來是事實，吹牛大可不必。

見了表哥幾回。他在長島的餐館生意似乎極好，只是那些菜那裏是中國菜呀！什麼炒麪、撈麪，我一見就倒胃。姨媽目前在德州，她將來這裏，因為表哥在登報徵婚。三十幾的人了，胖得像條豬，如果沒有餐館和居留權，大概他這輩子注定光桿。聽他說應徵的還不少呢，當然他沒在廣告裏提他有多重。我知道爸爸會說，外表有什麼要緊，君子不重則不威。可是一個胖子，多不健康呀！隨時來個腦充血，多危險！

千萬別爲我擔心。別託人帶任何東西給我。因為要用的東西這裏都買得到，也不見得貴到那裏去。爸爸多保重。

小莉 九月五日

親愛的日記：

那西班牙人想必對我很有意思，上課時別的地方不坐，一進教室門，便跑上來「砰」地坐在我旁邊，不時瞪著那副發亮的眼睛看我，使我直發暈，立刻心猿意馬起來。

我發現對我感興趣的人還不少呢。一向自知甚明：不是什麼天仙化人的料子，以前在臺灣，倒過頭來迫人的事並不是沒發生過。像初認識劉凱時，不敢直接送花給他，半夜三更跑去他宿舍外面，躲在樹叢裏，被蚊子咬得幾乎發瘋，等了兩個鐘頭，燈熄了後，才偷偷摸摸把花放上他的

窗臺。真是用心良苦。這裏的男孩子大方多了，若是有意，姿態擺得明顯極了，沒有躲迷藏這回事。不過我想他們之所以注意我，多少因為我是「舶來品」吧；謎樣的東方女孩，半張臉埋在長頭髮裏……瓊瑤該來試試美國市場，成爲暢銷書也說不定呢！兩周來，被邀吃飯已不下十四起，老女人的第二春，真是新鮮！

Julie 找我去跳舞，另約了兩個男伴。是兩個五十出頭的洋老頭，色迷迷的直往人胸口看，無聊極了。幸好他們出錢，五四夜總會要花不少孔方兄才進得去呢。我是一進門便開溜，和別的陌生男孩跳了一夜舞。那音樂、燈光，和時時從頭頂噴下來的人造霧，簡直讓人疑心是另一個星球。離開舞場已是凌晨，在屋裏黑壓壓的不覺得，一出門，滿天清光，晨風徐來，垃圾在空曠筆直的街上滾翻，使人突然想起「宇宙洪荒」一類的句子來。

逐漸的了解 Julie 一些。幾年來她真的改變了很多。以前當她和黑鬚王子在一起時，逆來順受，是個至死不悔的羅曼蒂克派，看「愛的故事」，可以哭得眼珠都幾乎掉出來。而現在呢？她只是徐徐的噴一口煙，在煙中斜睨著眼看人，說：「我不在乎愛不愛呢。有錢的老頭是一回事，否則那男孩必須在牀上夠勁才行。」可是爲什麼她還是把著那個老美不放？又不是什麼白馬王子，不過是個唯一不賣她的賬的人。難道真是老習慣難改嗎？是被虐狂？還是有些人總是要他永遠得不到手的東西？

去五四夜總會之前我們在格林威治村碰面，在家咖啡屋喝「卡帕企諾」——一種義大利咖

啡。她指指鄰桌喧騰呼嘯的人，撇著嘴說：「看看這些人，告訴你，不是演員就是詩人！」據她說，這是老紐約客的笑話：走進一間咖啡屋，那笑最響，說話聲音最宏亮，手勢最多，同時四下顧盼的一桌人，大半是演藝人員。其實熱鬧雖熱鬧，他們的話都是獨白。

這實在是寂寞的人間，而活在裏面的人，又多是不甘寂寞的吧。真是淒涼。

九月六日

### 親愛的日記：

下午在圖書館找書，赫然撞見那西班牙人。我連他叫亞歷斯還是卡洛斯都不清楚。見了面只是笑一笑，打個招呼。以為他不同於美國男孩，有些害羞吧？天知道根本不是那回事，打了一轉，又碰上他，那雙黑眼睛便灼灼的燒過來。我才想說：「你在找什麼書啊！」他一探手，把我拉過去，不用分說的便把嘴唇湊近。我只覺天旋地轉，還來不及覺得這是「蓄意輕薄」，已被他吻得喘不過氣來。終於他放開我，說了兩句話，我是一個字都聽不懂。搞半天才弄清楚他想請我回他的公寓，我的心重重的跳兩下，突然想起黑鬚王子來。所有的「舊禮教」一起湧上心頭。找了個藉口，倉惶的跑出圖書館。

其實我是很想跟他去的。有什麼不可以呢？又沒和黑鬚王子三媒六證，還以為自己夠開放的了，以前總嘲笑王麗麗那老小姐連自己肚臍以下都不敢看一眼。唉，現在碰到節骨眼，還不是一

樣的放不開。班上的美國女孩子與男生交往，似乎平等得很，沒有誰被誰占便宜的事，樂趣是有的。來有往的呀！大概只有「貞靜自守」的東方女孩在結婚後，才肯被男人當木馬似的騎著。永遠活在男人的陰影裏！可恥極了。

修的一門設計課是有關都市再建的。老師是義大利人，小個子，愛穿花衣服，看起來像個萬花筒似的。我對格林威治村有偏愛，大概就選它作設計題目了。有人建議我做中國城，我想了想，還是作罷，或許是關心則亂吧？每次走過中國城，我總感覺嚴寒喪氣極了。過度擁擠，狹小空間，骯髒得像個大垃圾場。這種環境似乎永遠跟著中國人存在吧！而一個建築師，即使以天下爲己任，能對貧窮、過剩人口做些什麼呢？杜甫說：「安得廣廈千萬間，大庇天下寒士盡歡顏？」我漸漸的覺得無能爲力了。昨天聽披頭四的老歌：Judy，裏面一行歌詞說：「忍耐些吧，別把世界放在你的肩上……」幾乎哭出來。

生活漸上軌道。老林除了有時偷看我的信，也沒什麼十惡不赦的罪狀，寂寞的中國老男人，也真可憐。

九月十日

小魚：

難怪林平沒回我上一封信，原來另結新歡了。多謝妳告訴我，不然我還在這裏當冤大頭，一

痴情願的寫信給他。妳說他的新女友不過十九歲，因為他覺得「老女人太腐敗」了，他是什麼？吸血鬼嗎？需要處女的血？告訴妳，老男人腐敗的也是所在多有。It takes one to know one!（知己知彼！）說我腐敗的人，自己也好不到那裏去。其實我知道這是遲早的事。當初我奉老爸之命辦理出國，他一拖再拖沒有辦好，我便知他志不在此。只是他是個有才氣的人，又沒被我嚇倒，我不免以為我們可以在一起弄出些名堂來。唉，算了。翻過幾次船，再痛也不大覺得了。想哭都沒眼淚，怎麼辦呢？

我實在羨慕妳能找到徐明遠。有時候適當的人打著燈籠都找不到的，我找了這些年，屢戰屢敗，有時敗得筋疲力竭，好像整個人死去了一般。我一直沒告訴妳為什麼我和劉凱吹了。倒不是他不中意我，另外找了個女孩。因為他找的不是女孩。那晚他拉著我的手，靜靜的看著我，那雙眼睛突然在黑暗裏亮起來，像是對貓眼，灼灼的兩把火似的，燒得人心口發疼。他告訴我他對女人沒什麼興趣，交交朋友是一回事，結婚生子就不一樣了。我急得像是沒頂前的人，掙扎的想挽回他，說：「沒有關係，只要我們能在一起，我就滿足了。」妳猜他說什麼？「這樣下去，妳不會快樂，我也不快樂。」我說：「可是跟你在一起，我很快樂呀！」他說：「不，妳要是知道我和男人有關係，你不會快樂的！」我的媽呀，我一直認為他是彬彬君子，別的男孩和我獨處十分鐘，都迫不及待拉我上牀。只有他可以靜靜的和我坐著聽柴可夫斯基的「悲愴」！原來他是……我還能說什麼呢？這好像在打一場沒有敵人的戰爭。若是另外一個女孩，我還會想辦法去爭。我

怎麼和男人去爭他呢？我哭了兩天，死了這條心。可是直到今天，我還是沒辦法忘記他。是不是我們永遠得不到一些真正想要的東西？真是遺憾！

別告訴任何人關於劉凱的事。他當初大可不必給我事實，而我做夢也不會猜到真正的原因。我很感激他没有騙我，答應他不會替他「義務宣傳」。因為妳現在勸我不必和男人爭長比短，認為是交男友的致命傷。突然想起劉凱和我的情況，所以才提一提。過去的事，就讓它過去吧。

夜深了，累得厲害，再談。

小莉 九月二十日

林平：

從小魚那裏得知你最近的大發展，可喜可賀。只是找個十幾歲的小姑娘重談校園戀愛，不顯得是老牛吃嫩草嗎？我承認老女人有腐敗的可能，老男人豈會例外？但願一切如願！

李莉 九月二十日

親愛的日記：

謝天謝地我現在是在紐約，不然人人知道林平和我完蛋了，那些可怕的同情眼神大概會逼得我發瘋。中國人大約是最羣聚的動物之一了。生在一羣人中間，死在一羣人中間，沒有什麼私人

祕密，十戶以外的鄰居都知道你家馬桶的顏色，但願有一天我像野獸一樣，單獨的死在曠野裏。我不能忍受親人圍著我的屍首喧嘩。

只是微微的覺得悵惘吧？林平畢竟是個有意思的人，設計作得乾淨俐落，又那麼聰明。唉，生氣歸生氣，倒是不覺得心痛。難道基本上人人都只戀愛一次？當那愛死了，心也跟著死了。此後的人際關係，只像是下意識的尋找過去的影子，好像迷路的鬼，倉惶而無奈的找生前走過的路……

收到爸的信，希望我讀完書後，想辦法留在美國。我早已疲於和他爭辯了。當大女兒，總是首當其衝，以前稍稍頂撞兩句，他便捧著腦袋說頭昏，說「女大不中留」、「翅膀長硬了」，讓我感到十分罪惡。逐漸的就照他的話做事，久了似乎也慣了。留在美國？留在美國？

第一次看見變色的秋天。似乎一夜之間，所有的樹葉變作壯觀的黃色，除了像三島由紀夫的一切腹，這樣驚心動魄的死亡真是少見。天氣也不再那麼濕熱。一張天藍得像上了釉，沒有絲毫雲氣。在這明如鏡的秋天裏，我想我應當是快樂的。

九月三十日

——原載民國七十二年七月二十一、二十二日「華副」

## 張偉

張偉在臺灣的時候，一直是個乾淨安靜的乖孩子，張太太一點都不必爲他操心。他的房間一向微塵不染；被子牀單疊得齊整；自己用熨斗燙制服；成績單拿回家來，總讓張太太有上街走告的衝動。各類考試根本難不倒他，一帆風順的讀遍各級明星學校。對別的孩子而言，通過幾何三角考試彷彿是人生最大的考驗，對張偉來說，卻如庖丁解牛，不費吹灰之力。他年年得獎狀，畢業時領的總是市長獎。若把歷年得的獎狀獎牌放在一處，簡直可以開一家店。這樣的孩子自然讓別的父母眼紅心癢，血壓增高，胃中作酸。若是張偉一點問題也沒有，金玉良言如「甘瓜苦蒂，物無全美」根本便是廢話。然而人生往往像是一場缺乏想像力的三幕劇。第二幕必然的得製造些高潮，有些衝突，或是有個看來如何也打不開的死結。張偉的死結不是聯考，不是人生哲學，更不是政治抉擇，而是——

張偉不喜歡女孩子。這在小學三年級時是男孩們共有共享的情緒，拿掃帚水桶敵愾同仇地與女生打羣架是屢見不怪，一點都不稀奇。可是等到男孩子進了初中，聲音一旦變粗，臂上開始泛青之後，那些頭髮剪得像拖把的女生似乎突然的好看起來，神祕起來了。晚上睡覺做春夢，便像一頭撞入蜘蛛精的盤絲洞。而白天掩在制服之內的女孩們，一時都變得寸縷不掛，嬌嬈多姿的從肚臍裏抽出銀絲，張起漫天的網來……

他的同學們聚在一處，「女孩經」簡直念個沒完。之所以還沒資格談「女人經」，因為十五歲的男孩泰半光說不練，最驚心動魄的性經驗，不過是把自己鎖在臥室或廁所裏，偷看哥哥的「查泰萊夫人的情人」，手腦並用的自習罷了。

張偉從來寡言，遇上這類談話題材，更是沈默得可怕。他通常以一種遙遠的心情聽著，一如瞎子坐在電影院裏，耳中喧囂熱鬧，眼前卻是一片漆黑。他私下以為這不過是個人興趣，好像有人愛下棋，有人愛打球，而他寧願坐下來解微積分問題，做他偉大科學家的夢而已。他不知道的是，世上有些事情，是幾乎人人都做的。比方吃飯、睡覺、謀生，或到了一個年紀，結婚生子，與興趣無多大關係。當人人都做同一件事，我們叫它「本能」或「習俗」，而非「興趣」。

當他考入那明星高中，第一年仍如往日，他的成績單照舊使他的同學們瞠目結舌；依然使他媽媽有上裱畫店裱起來的念頭。他還是一樣的沈默，好像是個隱居叢林三十年的怪物，忘了如何與人交談來往。

他的同班同學常在周末掛羊頭賣狗肉地找另一女校的學生去「全班郊遊」。那等事前的準備行動，簡直比作戰計畫還嚴密一些。可是張偉心如止水，郊遊一概不去，留在圖書館裏讀「大專物理學」。星期一他無由避免那課餘閒談的「周末回顧」。他會掛著耐心的微笑，靜坐著聆聽同學們口沫橫飛的討論某一個「小馬子」的種種。他們有時會轉過頭來說：「張偉啊，別老是埋在書堆裏嘛，調劑調劑有益身心，知不知道？」他們叫他聖人，他也不以為忤，旁若無人的看他的書，彷彿第三十七世的活佛，剛生下地便看破了紅塵似的。

可是當他升上高二那年，這片如止水的心境，出人意外的起了波瀾。不能自外人生戲劇，他的第二幕終於上場。

那年一個叫做王平林的學生從高雄轉學來，加入張偉那一班。王平林生得高挑秀氣，一雙眼睛清澈得像初秋的天空。或是由於陌生環境，他顯得十分靦腆害羞，與人說沒兩句話，臉即刻飛紅。他正巧坐在張偉左側，偶爾有問題，便別過頭來，眨著眼睛，一張臉紅得像太陽一般，支吾地問張偉。

張偉起初倒並未感覺有異，只認為這怕羞的男孩十分有趣。可是漸漸的他發現每當王平林呢喃不清的對他說話，他的心似乎被根無形的繩子莫名所以的牽動幾下，全身微微發熱起來，彷彿飲得酒酣。幾周下來他更察覺自己眼睛向左瞟的次數多不勝數，好像對王平林的一顰一笑都捨不得放過。王平林坐公車通學，搭的是零南，與張偉並不同路。可是當他們稍稍熟稔之後，張偉不

惜繞圈子，先陪王平林走去公車站等車。王平林也是個啞子，不大說話，此刻反而是張偉挖空心思，在同行的路上沒話找話。張偉突然發覺自己竟然也是很多話的，而且還會說笑話，可以把王平林逗得大樂。

張偉一向用功讀書，閒時與鄰居小孩打乒乓球，沒什麼親近的朋友。而現在，當他夜半坐在書桌前讀累了書，擡起頭望著臺北的潮濕的夜，王平林的臉便隱約的浮了起來。他的胸口頓時湧起澎湃的音樂，雙膝一陣發軟。他想前想後，下了個結論：我終於有個好朋友了。

張偉的爸爸從臺中出差回來，帶了兩盒太陽餅和鳳梨酥。由於王平林愛吃零食，那天他特地少帶了兩本書，塞了半書包的酥餅。吃午飯時，張偉掀開書包，對王平林說：「嘿，你看我幫你帶了什麼？」打開紙包，卻見裏面一堆破碎的餅塊。王平林瞪大了眼，一面聽張偉氣急敗壞的解釋著，一面吃吃發笑。張偉看著他那笑意煥然的臉，心馳神往，一時不禁呆了。

張太太立刻注意到張偉的變化。突然間他活潑外向起來，在晚飯桌上有說有笑，自然話題十有八九與王平林有關。平時周末他不是關在書房裏，便是把日子消磨在圖書館中，而現在居然也留意起電影院的片子來。張偉的父母親一向寵他，總擔心他孤僻不合羣，一如所有的獨生子。此時張偉的快樂像傳染病，頓時使他們鬆一口氣，跟著他一樣的興高采烈。

同班同學中不乏眼尖嘴快的人，當然也注意到他們的友誼——連上廁所都一起去上！可是卻無人多置一詞。張偉並不伶牙利齒，輕易嚇不倒人，然而旁人懾於他幾近完美的學業成績，視他

不同凡俗，玩笑都不知如何與他開。因此張偉專心一志的交他的好朋友，並未遇上難堪。

只是這好朋友的界限逐漸的便模糊起來。偶然王平林生病不克來學校，張偉便像是掉了一半的魂，上課吃飯都無心。一直到放學回家，用電話聯絡上王平林，聽著他柔緩的語聲，他那懸了一天的心這才落實。有時一齊出門看電影，在路上走著，他突然的會起一股強烈欲念，想去握王平林的手。而當別的男孩們晚上做著女人乳白的胸脯像海濤似的湧而來的夢時，張偉只夢見王平林那雙深如黑夜的眼睛……他不是傻子，立刻察覺這分奇異的感情。然而當人們非常快樂的時候，思維總變得簡單一些，好像嬰兒，只活在本能裏。張偉只是恨不得王平林是他的弟弟，可以常常在一起，並不覺得自己有異常人。

那年舊曆年他去王家拜年。王平林的父母早已聞張偉在學校的赫赫成就，對他刮目相看，親熱異常。王平林穿著天藍色襯衫，一條緊身牛仔褲，坐在那兒直做鬼臉。王太太便說：「我們小弟呀，如果有你一半用功，我就不必操心啦！」

張偉謙虛的笑笑喝著桂圓茶，心頭一時甜滋滋的想著：原來他媽媽叫他「小弟」，他決定日後效法。他們一齊上街放花炮，王平林膽小，張偉隨手點個水鴛鴦，便嚇得他吱吱叫。張偉故意逗他，把花炮朝他扔去。王平林繞個圈跑過來，用手捶他。張偉一把握住他的手，摟住他的肩，騰出左手向他胳膊窩搔去，王平林笑得直打顫。張偉卻一時耳熱心跳，頭昏起來。

那個寒假大約是張偉有生以來首次玩得心無旁騖。他們看過臺北的首輪西片，結伴去淡水等

夕陽，去圓山冰宮溜冰，下整晚的象棋，或是手持雨傘，攀著肩膀，緩緩走過臺北的冷雨綿綿的冬夜。當張偉看著雨夜裏中山北路上連綿的路燈，便驀然領略天長地久的況味……

王平林是個極易相處，沒有脾氣的人，對張偉佩服得五體投地；而張偉除了讀書，一個心完全擺在他們的友誼上。大氣都不敢呵一下，生怕把王平林吹倒或吹化了。兩個人漸漸便親密得彷彿強力膠黏在一處，輕易分不開來。

寒假匆匆過去，高二下學期功課更形繁重。可是由於春天日近，與女生外出郊遊的念頭，便像是蟄伏了一冬天的草芽，立刻蠢蠢欲動起來。那個周末，在王平林鼓動之下，張偉終於同意出遊。他們班約了另一所著名女校的一班學生，於星期六在公路局碰面，浩浩蕩蕩的搭上往指南宮的車。基於往日的經驗，多數人在車上不多時便與女孩們談開了。張偉拉著王平林坐在車尾，沒與其他人說一句話。

到了指南宮，他們才坐上廟前臺階，一個圓臉女孩走上來，一屁股坐在王平林身側，說：「我是方芳華，我們見過面吧？」開始扯淡起來。張偉在另一側如坐針氈，恨不得叫那女生夾了尾巴滾蛋。然而王平林友善極了，立刻與那方芳華談笑風生。張偉黑著臉想：還以為他害羞呢！打開手中的西點盒子，食不知味的嚼起來。

回臺北的路上，他沈默的像塊石頭。王平林和方芳華坐在他前面一個座位裏，似乎有說不完的話。他聽著他們笑語喧闐，感到胸口硬腫著，口乾舌燥，坐立不安。他失神的轉頭望向窗外飛

馳的陽光，淚水隱隱的浮起來。

返家之後他把自己鎖在房裏，開始審視自己嫉妒的原因。好朋友之間，應該不至於有這種情緒的呀。王平林又不是你的女朋友！他躺在牀上，東想西想，想不出個所以然來。

第二天他早起讀書。一如往日，他手邊有張紙隨手重複寫下他認為重要的材料。讀得累了，他往後靠上椅背，朝紙上看一眼。他登時驚出一身汗。紙上沒別的字，只有無數的「小弟」！

星期一去學校，他趁午飯時間的空檔，鑽入圖書館，在灰氣蒸騰的書架間翻心理學。鼻畔浮著濃重的霉味，他腦中一片混亂。他翻到一本「變態心理學」，一時讀得頭熱腦脹，手腳冰冷，像是得了高燒。這可能嗎？我喜歡的竟是男孩？突然之間，過去幾個月朦朧的欲望和汹涌迷亂的情緒，好像一張驀地對準了焦距的幻燈片，清晰的在他面前矗立了起來。一時他心頭彷彿猛打個焦雷。急急撇下手中的書，好像一個通緝犯，他倉惶的跑出黑沈的圖書館。外面操場上，驕烈的太陽光烤炙著一片黃沙，操場邊上筆直的棕櫚樹直插入天，晴空萬里一碧無雲，四下安靜得怕人。猛然間上課鐘開始噹噹作響，然而空曠遙遠得不著邊際。熱風緩緩在他身側浮走，額汗淋漓的滑落他的臉，他可以聽見自己沈沈的心跳：原來我是……

那天他又沈默起來。晚飯桌上，他只是悶著頭扒飯入口，一氣不吭。張先生與張太太不時交換疑問憂慮的眼光，卻不知該說什麼。終於張太太忍不住，打破沈默道：「偉偉，怎麼了？身子不舒服嗎？」

他嚼著米飯，模糊的說：「沒啦！」

張太太清清喉嚨，說：「那你爲了什麼不高興呢？告訴媽媽，嗯？和王平林吵架了？」

張偉猛擡起頭，覺得無限的委屈，然而欲言又止，眼淚一時模糊了他的視線。他重重放下飯碗，回頭便跑。甫進臥室捧上門，背頂著門，淚水像是倒翻的水盆，縱橫的流了一臉。他一向以爲自己頭腦冷靜，控制力強，世事不過像解微分方程，根本難不倒他。此生第一次，張偉發覺自己的生命遠遠超出他能理解的範圍。

門上剝啄聲起：「偉偉，怎麼回事？」是張先生。

「沒什麼，爸。只是今天英文抽考，我沒考滿分。」

他父親不疑有他，沒再說什麼，略略安慰他兩句便走開了。張偉擡手抹臉，感覺到冰涼澈骨的孤單。他急欲找個人去問心裏所有的疑團，可是誰呢？他隱隱會意這是人人避談的禁忌，於是他便把這些念頭，好像守財奴的金條，深深的鎖在他的心中。

此後在學校裏，他便有意避開王平林。他終於了解安徒生童話中那小人魚公主的痛苦：這是你不能言傳的愛……他藉口留在圖書館，放學後就不再與王平林同行；課餘有暇，他一逕埋首書本，不去看王平林疑問的眼睛。偶爾談談，也是泛泛的不著邊際。周末王平林找他去電影，他總是推託掉。然而他的心裏卻像是被柄刀細細的割著，那痛楚直痛到靈魂裏去，可是他能怎麼辦呢？他只是更加用功，內心的風暴卻是絲毫未影響他的學業表現。他變得非常孤僻冷漠，沒必要

簡直不與人交談。

夏天很快的便來了。那年植物園中的荷花開得異樣繁盛，血紅的花朵像把火似的在太陽下熾烈的燃燒著。張偉天天經過荷花池，看著那些生機盎然的花，心頭便一陣悶痛。他會猛然記起前個冬天的某一刻來：或是兩人結伴去新生報後面的小巷吃紅燒牛肉麪，互相嘲笑被辣得七竅生煙的窘狀；或是勾著肩在圓山動物園看猴子；或是那個極冷的晚上，他們看完夜場電影出來，頂著風，向路旁小販買糖炒栗子。用手托著那幾枚刺燙手掌的心形果子，他一面吹氣，一面剝果殼，然後把果仁送入王平林的嘴。他專心的剝弄栗子，偶一擡頭，便見那雙水亮的眼睛，浮在侵冷的夜色裏，灼灼地燒入他的心頭……佇足搖曳生姿的荷花前，他惘然的意識到，無論他身邊的世界是如何的生氣蓬勃，他身體中的一部分，已逐漸的，無可奈何的死去了。

高三分班，張偉選了甲組，王平林去了丁組，兩人從此等於失去了聯絡。有時張偉在通學時偶遇王平林，也只是淡然的招呼一聲，沒等王平林說什麼，便逕自走開，然而走沒幾步，他的腳便如同踏著膠，忍不住回頭看。他蒼漠沈寂的面容底下，似乎一時有千言萬語同時在吶喊，可是全哽在喉頭，尚未出口便消失了。

張偉依然從容應付高三課業，閒時跑去臺大物理系旁聽天文物理，彷彿聯考與他毫不相關。他仍是獨來獨往，像隻在屋脊上趕夜路的貓，偶爾不期地撞上王平林和他的同學們笑談路過，他會強迫自己視若無睹。但是一顆心竟如同灌鉛一般，沈沈的壓在胃上。他想哭，卻是沒有一滴眼

淚。

大學聯考放榜，不出衆人所料，他以高分考入臺大電機系。一時張家賀客盈門，甚至連提親的都來了。張偉靜坐在客廳裏，耐心的聆聽恭維，不露任何喜怒哀樂之色。客人們更是讚不絕口，說他有教養，「不驕不矜，恂恂有儒者風」。他們那裏想像得到，張偉那時只是空惱的想著：電機系又怎麼樣？我寧願有小弟在我旁邊……

第一年大學生活，張偉活得像個修行的和尚。在學校內他没結識任何知交，與人泛泛而處，彷彿是癡瘋病人，蓄意的遠離人羣。同學只當他怪，任他做獨行俠，因為那個聰慧的科學腦子不是怪物？

平時他上完課，或做完實驗，便去學校的游泳池游五十個來回，或單身去看場電影，或留在圖書館讀叔本華的「意志與表象的世界」直到關門時分，真正活得心如死灰。

張太太只有這麼一個兒子，對他又愛又怕。小時候可以管管吃飯穿衣的瑣事，帶他上兒童樂園。現在赫然的一個大人了，除了爲他燒他愛吃的菜，其他的事情，她簡直不知如何插手。一如每個細心的母親，她很清楚張偉活得非常的不快樂。然而張偉身上像是套了一副甲殼，任她如何試探都鑽不穿。她好像是個恐水症的病人碰上有人溺水，什麼忙也幫不上。

張偉讀大二時，經由他母親的朋友們熱心穿針引線，也曾和幾個女孩約會過。其中一個讀機械的女孩叫鍾麗慧，不但生得人如其名，脾氣也乾脆明朗。張偉在一個飯局上見到她，倒是一見

如故。她不像其他女孩那般忸怩造作，也能與張偉侃侃而談黑洞、紅外移和星雲誕生原理。鍾麗慧是那種自然得彷彿天光雲影的人，張偉一向對陌生人的生分彆扭，遇上她便消失得無影無蹤了。

在張太太的鼓勵下，他們漸漸花些時間在一起。看科幻電影，同上圓山天文臺等哈雷彗星。夏天來了，他們帶著鍾麗慧的弟妹，去張先生在白沙灣的海濱別墅游泳。晚上他們躺在屋頂的涼椅上，搶著從滿天星斗中認星座。鬧了一陣，他們便在黑暗中沈默的坐著。風徐徐送來海潮的氣味，張偉眺望海面上起伏的漁火，突然想起王平林來。

他們交往的那幾個月中，張偉顯得紳士極了。也不知是何處學來的，大約是好萊塢的電影吧，每次去見鍾麗慧，他總買一束花，或帶一盒巧克力糖。這本是非常有情調的行動，可是他做來卻像是個被預設程式的機器人，簡直沒感情在裏面。當然鍾麗慧未必如此覺得。她向來磊落聰明，不是那種美麗愚昧，任男人左右的女子。男孩們自覺罩不住，都對她敬而遠之。張偉把她當做「可愛的異性」，自然使她大為窩心。

那天下午張偉去鍾家，照例帶了束花。鍾麗慧穿了件大紅洋裝，一團火似的。牽著張偉的手進屋，對他說：「我爸臨時決定帶一家人去看小飛俠。家裏沒人。」

他們肩靠肩坐在軟綿綿的沙發上，一時安靜得可以聽見對方的心跳，張偉斜眼過去，只見她帶笑不笑的看住他。張偉的心重重的跳一下：這是不是別的男孩會採取行動的時刻？

他錯亂的扳著指頭，好像突然陷入機關的老鼠。他別過頭，待要說什麼，鍾麗慧已湊上來，

扳住他的頭，輕輕的吻他的唇。張偉彷彿突然落進一個冰窖，全身立刻冷僵癱瘓起來。不知多少光年，鍾麗慧終於鬆開他，仰著頭靠在他肩上，眼中浮著茫茫的雲，紅脣半啓，呼吸微促。一會之後她說：「我好久就想親你了。可是你這個木頭人，大概要別人叫一、二、三，才會動一動。」說著她便燦如朝陽似的笑起來。

張偉全身發著汗，失魂落魄，沒頭沒腦的胡亂想著，過去這數月，他想起王平林的次數越來越少，即使想起，也不再當初那摧心折肝的懊喪。而且邏輯的想想，王平林實在沒有鍾麗慧的情趣。可是感情一事，大約是世上最不合邏輯的東西了。他的確喜歡鍾麗慧，然而方才一吻，於他卻像是隔著一層玻璃。除了一陣冰涼，沒有任何興奮的感覺。他漸自明白，喜歡一個人，和夢魂牽繫的愛一個人，畢竟是完全不同的兩回事。就在那閉眼接吻的當兒，王平林的臉竟像閃電似的，在他眼前亮了一亮。

那晚他僵立在浴室的鏡前看自己。鏡中的臉凝重嚴肅，眉毛緊蹙，一頭黑直的髮，好像怒火似的翻騰上湧。瘦瘦的臉在白紫燈光掩映下，有說不盡的鬼氣。鏡面上漸漸凝起一層水霧，他用手指去畫，一道清晰的線切過他的眉心，彷彿他的臉立時裂作兩半。

臨睡前，他在日記中寫道：「她是一個好女孩，具有許多優越的條件，她應該有一個人百分之百的欣賞她、珍惜她、愛她。如果我繼續見她，給她錯誤的印象，對她就太不公平了。」

這一次張偉多少成熟了一些，並沒有倉卒逃開，使另一方摸不清頭緒。他只像是個放風箏的

高手，漸漸不露痕迹的疏遠鍾麗慧，他仍偶爾約她外出，也會在說再見時吻她，可是等到風箏隨風飄到一個高度，他才輕輕放掉手中的線。鍾麗慧到最後只知道張偉以研究爲重，短時間不考慮與任何人「固定」。兩人好聚好散，沒傷什麼感情。

他的同學們開始成雙成對的在校園內牽手遊行。看著那些彷彿在蜜糖中浸過的笑臉，實在令人難以想像這是人類行之經年的老套。在每一對年輕愛侶眼中，愛情大約是地球上最新的發現了吧。張偉總是帶著無動於衷的眼光看他們，漸漸覺得自己活在一個玻璃瓶裏，雖看得見瓶外的形形色色，卻是無由接觸。他隱約的體會他這一生將會是條非常寂寞的路，沒有自己的家庭，沒有孩子，甚至沒有一個他能坦白示愛的對象……他讀了一些書，知道世上仍有不少如他一般的人：王爾德、達文西、柏拉圖，或是亞歷山大大帝，然而他並不因此少些孤獨之感，因爲他們都已是歷史了呀！放眼四顧，身邊的活人有誰是和他一樣呢？

然後他聽說夜半新公園內的種種。大二下學期的期末考結束那天，一個燥熱不堪的夏日晚上，他藉口看電影，偷偷溜去新公園。像個在深海潛水的人，爲了避免直接浮上水面的危險，他必須迂迴地慢慢游上來。張偉在新公園的牆外不知走了多少圈，數遍了走道上的紅磚，終於他捏著兩手的汗，鼓起勇氣走入吱呀作響的旋轉門。

晚間的公園是另一個截然不同的世界。噴水池裏一汪死水映著殘月，幽冥的椰樹影中浮著穿白衣的人影，橘紅的燈光漠漠地照著在池邊行走的人。似乎煉獄突然在這裏裂開，孤魂孽鬼一齊

都湧了出來。張偉倉卒走過一羣衣著囂張、笑談無忌的男孩，緊張得心臟幾乎從嘴裏跳出來。他找不到他能立足的地方，只是遠遠的站在夜的邊緣上，看著幾個衰老得大概一交跌倒便灰飛煙滅的老頭企圖向那些年輕孩子搭訕。張偉口內發苦，恨恨的想著：難道這就是我的將來嗎？他覺得老天對他開了一個殘酷的玩笑，而他，卻是無力抗爭。那夜什麼也沒發生，他盤桓了一陣，便如同空手而歸的竊賊，心急氣亂的逃出公園。此後的六年，一如那個晚上，他活得只像個不相干的旁觀者。

大學畢業，服了一年十月的兵役，他申請到MIT的獎學金。一個秋高氣爽的午後，在父母淚眼注視下，他搭了汎美班機直飛波士頓。在新世界裏，他的世界仍是一成不變。別的留學生不堪寂寞，結婚的結婚，回臺北相親的相親。他依舊獨來獨往，形單影隻。孤獨於他，彷彿刷牙，已是個不經思索的日常習慣了。

他只花了兩年半便讀到博士學位，以榮譽生身分畢業。他即刻在紐約一家著名私立大學找到一分研究兼教書的工作。二十六歲的博士在紐約華人圈中自是掀起一些波瀾，他父親的舊識以及學校中的華人，都興致勃勃的爲他介紹女孩子。而他只是視若未睹，除了工作，活得彷彿夢遊一般。

紐約是大城市，有能力來美國一遊的人，都必然的把它列入行程，好像是回教徒的麥加。一些張偉的高中同學路經紐約，不免順道拜訪他。西窗夜談，不可避免的就會提起過去的歲月。其

中幾人以為張偉與王平林仍有聯繫，當然就多提一提。當他們得知張偉對王平林的下落一無所知時，都驚訝的說：「真是十年生死兩茫茫呀，以前你們是那麼好的朋友，怎麼一點都沒聯絡呢？」

張偉只是勉強笑笑，無話可回，覺得自己像剛被拔了牙，麻醉藥力尙未消失，嘴裏只感到空洞苦澀，沒什麼疼痛。等到客人散去，他單獨一人沖洗著酒杯時，那痛楚才像是夜半的噩夢，在他最不設防時猛然跳出來攪住他：王平林已經結婚了，女兒剛滿兩歲，夫妻倆在新北投買了房子，有部福特轎車，在家美國銀行做事。在……他半夜睡不著，雙眼炯炯的瞪著黑夜，瞪得眼睛發痠，忍不住想：如果我和別人一樣，是不是也就結婚生子，買一層公寓有個朝九晚五的工作，不能免俗的成爲「上一代」？……

他平時事忙，沒時間爲自己的私生活操心。可是每逢周末，日子就變得出奇的長。不錯，紐約到處是書店、戲院、百貨公司，然而也總有逛到乏味的時候。何況有時走過街角，赫然看見自己落寞的影子映在櫥窗玻璃上，張偉便覺得椎心的悵惘。星期天他讀遍那分三磅重的紐約時報，打一下午網球，到了晚上，一個人躺在鬱藍的天光裏，他便不禁懷疑自己這一生是否白費了……

但是命運就像非洲國家的政治，根本無由預測。張偉初抵紐約時即加入一家網球俱樂部，一年來他專心打球，漸漸的也就認識一些點頭之交。那年夏天，一個名叫東尼的年輕義大利人成爲他星期六的網球搭檔。東尼十分外向友善，張偉便與他熟稔起來。

東尼才從大學畢業不久，在華爾街一家銀行做財務分析。他有一頭棕色鬚髮，被太陽曬成淺

褐色的皮膚，以及兩道濃眉下藍亮得一如煤氣火焰的眼睛。最令張偉錯亂的是他的笑容。每回他失誤沒打著球，就會抓抓頭髮，咧開嘴，燦然的笑起來，張偉見到那笑臉，便不期然的想起王平林。

起初他們不過在一處打球，偶爾談天，也非常泛泛，不外是天氣和網球賽。直到認識東尼兩個月之後，他們才漸漸打破這客套的藩籬。那天他們打單打，東尼站在網的另一側發球。他把球往上一拋，左手持拍用力一揮，一面問道：「張，今天晚上有空嗎？」

張偉逼近中線，把那飛射而來的球打過網去，回道：「幹什麼？」

東尼一擊而中，球便倏地飛回：「要不要晚上和我出去？」

張偉飛快迎擊，一面喘氣道：「怎麼了？你的女朋友呢？沒有周末計畫？」

東尼旋身揮拍，沒打中，網球直往他身側掠去。他怪叫一聲，用手抓抓頭髮，把球拍往地上一扔，走上來，扶住場中分隔的網說：「女朋友？什麼女朋友？我現在樂得單身。你呢？也沒有計畫嗎？」

張偉拭拭額汗，模糊的回道：「沒有。」便沒再說什麼。於他這已是個反射動作：話題一扯到女人，他就像是個自動控制的中央空氣調節器，到了一定溫度，引擎便立刻停止。東尼也不嚙嚙，問過便算數，不追根究柢。張偉只當他是那種公私分明的洋人，暗暗鬆口氣，並未料到其他的可能性。

有一就有二，於是他們逐漸的盤桓一處。同去皇后區的網球場看美國公開賽，或去百老匯看歌舞劇，或去布魯克林的植物園。張偉孤獨已久，現在有個朋友同遊，又不時打電話來與他聊天，他起初還真不習慣，簡直不知如何應付。然而東尼友善至極，又似乎對東方文物有很大興趣，常拖著張偉去大都會博物館的中國花園，或去中國城逛，使張偉根本無從拒絕，何況周末張偉也實在沒有旁務，自然而然的與東尼出遊便成爲一個習慣。

有時他們在中國城四處亂走，東尼會用手肘撞撞他，悄聲說：「看，看，看！那個中國小妞真可愛。」

張偉便會笑道：「可惜我沒有個妹妹介紹給你，我倒想認識義大利女孩呢。」

東尼一時就會拉長臉，瞪著他藍如天空的眼睛：「我只有個姊姊，早嫁人了。她至少兩百五十磅重。你要她？等她離婚，我第一個通知你。」

東尼說他愛吃中國飯，等到了飯店，張偉才發覺他的中國飯口味僅限於炒麪春捲。張偉費了些口舌才哄他吃正式的中國菜。他要張偉教他用筷子，然而兩支小竹筷拿在他手裏，竟像是劉姥姥使象牙鑲金筷，一時只在盤中亂戳，什麼也夾不起來。他紅著臉，在一羣中國女侍的環視下，一試再試，始終不肯放棄。他終於小心翼翼夾起一片雪豆送上嘴邊，可是一個不小心，竟把竹筷插進鼻孔裏。張偉笑得岔氣，勸他用叉子。東尼牛脾氣發作，硬是不肯。張偉拍拍他的肩，把他當個死不認輸的孩子。

認識東尼第三個月的一個周末，他們照舊打了兩小時網球。沖完澡，換上衣服，東尼對張偉說：「張，想不想去看場電影？也許我們先找個地方吃飯？」

張偉回道：「沒問題，可是我想先回我的地方換衣服。」東尼點點頭，遲疑一陣才說：「我跟你回去，好嗎？我懶得回布魯克林，然後再來曼哈頓。」張偉聳聳肩說：「當然。」把網球筒和拍子放進手提袋，與東尼走上大街。

張偉的公寓離俱樂部不過步行之遙，然而在驕陽下一路行來，兩人都出了一身汗。東尼一進他的門便直嚷熱，一時脫下他的運動衫。張偉順手扭開冷氣機，走進臥室。東尼跟了進來，坐在牀沿上，睜著那雙晶亮的眼，骨碌的看著張偉。

張偉突然覺得侷促不安，彷彿是個有懼臺症的演員，手足無措起來。他緩緩卸下上衣，想說話，然而腦中一片紊亂，不知該說什麼。

東尼猛然立起，飛快的說：「張，介意我用你的浴室嗎？我又想洗個澡了。」沒等張偉回答，他便除下他的短褲，赤裸的站在牀側。張偉僵立著，只見午後遲遲的陽光從左側半開的百葉窗探進來，一條條光稜印在東尼淺褐色的身軀上，使他看來像座雕像立在光流之中，張偉驀地感到暈眩起來。

東尼似是說著什麼，然而張偉一個字也沒聽見，卻見他彷彿夾著一股浩蕩的熱潮，緩緩湧上前來，伸手搭住張偉的肩。張偉並沒有跳起來，尖叫著跑出臥室。或許這個情景，在他的下意識

裏早已不知排演了多少遍。他只是閉上眼睛，任由汹涌的情緒淹沒他……

那晚他們沒去看電影，甚至也沒出門吃飯。他們留在張偉的臥室裏，直到第二天下午，根本忘了時間與飢餓。夜半張偉醒來，在黑暗中半撐起身，就著牀頭鬧鐘微微散射出來的燈光，審視沈睡的東尼。他黑而長的睫毛輕顫著，豐厚的脣微啓，顯得十分孩子氣。張偉伸手輕輕摩索東尼堅實的肩頭，感覺前所未有的平靜。好像那死了十多年的溫情，在這一剎刻驀然的復活了起來。

星期天下午起牀，洗了澡，張偉在廚房裏匆匆做了木耳蛋包，然後兩個人坐在午後的薄光裏，靜靜的咀嚼著。突然東尼噗哧發笑，擠擠眼說：「你知道嗎？張，雖然一開始我就對你有興趣，可是我從來也沒接觸過東方人，什麼都不敢說，怕把你嚇跑了。所以才等了這麼久……」

張偉一笑回道：「任何事都有第一次吧，以後你就知道該怎麼做了。」

東尼皺眉說：「你說什麼？我現在有你就夠了。」他探起身，湊近張偉頰邊，輕輕啾上一吻。

那天晚上，當張偉單獨坐在桌燈黃黃的光下，他微微出神地盯著他才在日記上寫的兩行字：「這些年的困惑和掙扎，是不是到此就結束了？能夠愛一個人而且被愛，大概是世上最幸運的事吧？」他發窘的訕笑一聲，因為末兩句話簡直就像是從讀者文摘抄出來的。然而此時此刻，張偉卻是誠心誠意的相信它。

此後東尼便經常留在張偉的公寓裏。他另打了一副鑰匙給東尼，讓他來去自如。有時他從學

校回來，只見東尼已在廚房裏忙得像隻蜜蜂。他便倚著廚房門，看著東尼揮刀動鏟，感動得久久不能自己。

初冬張偉搬家到曼哈頓上西區，靠近中央公園的一間更大的公寓。東尼離開他布魯克林的家，成爲他的室友。

第一個下雪天，東尼套上紅夾克，手提溜冰鞋，硬拖著張偉去中央公園溜冰。蕭條寂靜的雪地里，只有東尼的叫嘯四下回響，他流麗的紅影子穿梭荒林之間，偶爾一回身，朝張偉擲個雪球。他一面躲，一面追，趕上東尼，一把揪住他，兩人都沒站穩，一勛斗栽進雪堆裏。他們笑打掙扎一陣，東尼奮身而起，騎住張偉，雙掌壓上他的肩，那雙灼然的藍眼凝望著，他猛然俯臉，用力吻下來。反而是張偉緊張，怕被人看見，三手兩腳推開他，爬起來拍落身上的雪。

耶誕節前夕，東尼帶張偉回家吃飯。他的父母住在布魯克林南端，一個典型義大利家庭。一屋子老小，吵鬧得像個露天菜場，沙發上罩著塑膠套，客廳裏那盞俗氣不堪的大吊燈射出刺眼的光。顯然他們平時並不用它，因爲幾乎每個人走進客廳，都不約而同的仰頭看：「啊呀，這是爸爸今年在跳蚤市場買的燈吧？點亮了真好看！」

義大利母親與中國母親倒是十分類似，生怕餓壞孩子，晚飯桌上滿坑滿谷的擺著火雞、火腿、臘腸，五、六種麪食，各類甜點，恨不得把食物全塞入每個人的胃裏。張偉食畢回家，足足有二十四小時嚙不下任何東西。在晚餐桌上，東尼趁著沒人注意，把手伸下桌，輕輕握住張偉的

膝蓋，半旋過頭來向他眨眼，張偉一時覺得微微的電擊襲遍全身，眼淚瞬間湧起，然而在那模糊的一剎那，王平林的臉奇異的掩過東尼的，好像是張雙重曝光的照片，在他眼前起伏。

平時兩人事忙，聚頭的時候只是晚上。因此每逢周末，除了打球，便特意的計畫，或上館子，或去戲院，或是去百貨公司買牀單窗簾，過得儼然是普通的家居生活。那期間張偉總會在回家路上買束花或是一件小玩意。東尼喜歡這類小殷勤，無論他帶回來什麼，都會樂得吱吱叫，百試不爽。東尼長於烹飪，平時都是他掌廚，偶爾周末張偉心血來潮，也會下廚作羹湯一番，然而往往弄得烏煙瘴氣，入口不得。他雖是個聰明人，在家事上卻是笨拙異常。東尼總是安慰似的拍拍他的背說：「沒關係，多練習就是了。也許再過三十年，我就能吃你的大菜了，只但願到時我還有牙齒！」張偉聽出弦外之音，被那白頭偕老的保證感動得說不出話來。

快樂的日子便像是大風雪時在熊熊的壁爐火前打瞌睡，時間彈指即逝。初春時張偉有三周假期，東尼配合他的計畫，兩人整理行裝，一起搭機去義大利度假。他們匆匆路過米蘭、羅馬、佛羅倫斯、威尼斯，候鳥似的各處停一停。美麗的城市彷彿是快速閃過銀幕的影片，成爲一個巨大炫麗的印象。有東尼在他身旁，張偉只覺快樂得難以名狀。當他握著東尼的手，坐在人迹罕至的威尼斯海邊看夕照，感覺自己從來不曾目睹如此瑰麗的晚霞。望著茫茫的海天雲氣，張偉終於體會「死生契闊，與子成說，攜子之手，與子偕老」究竟涵蘊了什麼樣的感情……

飛機抵達甘迺迪機場，春天已在曼哈頓等著他們。他們一齊去布魯克林植物園看各色的鬱金

香，在日本花園照了無數的相片。張偉特地寄了一細照片回臺北，讓他媽媽仔細的看看他。他對東尼的存在卻是隻字未提。

夏天甫至，他們已租下火島的一棟海濱小屋，幾乎每個周末，他們租輛車，千里迢迢地趕去那黃沙小島把身體曬得有如木炭。東尼本已夠黑，此刻除了一雙靛藍的眼，整個人便像是在墨汁裏浸過一般。六月第三個周末，東尼堅持他同去參加紐約的「Gay pride」遊行。張偉首次置身於成千上萬與他「類似」的人中，既緊張又興奮，感慨萬千。他悵悵的回憶起過去的日子，似乎那像濕汗衫沾在身上的椎心的寂寞之感，終於漸漸的蒸發了。

六月底，張偉接到臺北的越洋電話。張先生因公訪美，除了去西雅圖和華盛頓DC，將會在八月中旬與張太太到紐約一行。這些年張先生的官越做越大，張偉捏著聽筒，發覺即使他在幾千里外，他父親威嚴的話聲卻是並未減色一分。張偉感到一陣莫名的冷，雙手一時汗濕起來。那晚他向東尼提及他父母親將來紐約的計畫，東尼「哈」了一聲，雙掌一拍，說：「我終於可以見我的姻親了！」

張偉一邊翻閱學生交來的報告，一面說：「別發神經。我父親是個古板的人，他若知道我在這裏的生活，恐怕會當場槍斃我。」

東尼突然把笑臉一收，說：「怎麼，你以我為恥嗎？我不是帶你去見我父母嗎？」

張偉囁嚅道：「那不一樣啊，至少我父母並不知道……」

「有什麼不一樣？」東尼橫著眼瞪他：「張，有時候我真的不知道你愛不愛我。」

張偉低下頭，看著自己的手指發呆，好一會才說：「你爲什麼說這話？」

東尼說：「聽著，起初我就有心理準備，曉得東方人對感情表達不像西方人坦白。可是你至少已在美國幾年了，難道還沒學會說『我愛你』嗎？我們在一起快一年了，從來沒有一次，從來沒有一次，你親口對我說這三個字。是不是中國人沒感情？」

張偉沈默半晌，緩緩道：「有些時候，『我愛你』是不必用嘴說的。你這樣說就太不公平了，如果我不愛你，爲什麼和你在一起呢？」

「方便吧？有個人在身邊總比沒有好。」東尼仰起頭，牀側檯燈的光流滿他那輪廓深邃的臉。他盯著張偉，一瞬都不瞬，說：「如果你真以我爲榮，那麼有時在路上走，我要牽你的手，爲什麼你總是躲開呢？怕你同事看見？我帶你去我朋友的派對，可是我從來也沒見過你任何一個朋友？」

張偉失笑道：「東尼，你真的把這些事看得這麼重要？」

東尼回說：「是的。我只不想成爲任何人的『方便』。我猜你想要的只是個室友，一個好朋友。而我要的，卻比這些多一點。我是個真人，不是玩具，只在你要的時候從衣櫃裏走出來。」

張偉呆了呆，沒有作聲，然後他清清喉嚨說：「當然我會安排你見我的父母。相信我，我要的也比好朋友多一點。」

東尼扭熄燈，在黑暗中，他湊近來，輕輕摸索張偉的臉，悄聲說：「不知有多少次了，每次我說我愛你，都盼望你有所反應。可是你就像是日本廟裏的佛像，從來不回答，我有時真的不了解你。」

張偉擁他入懷，用手指梳著他的鬚髮，東尼把頭倚在他的肩上，張偉突然感覺肩頭一陣濕熱，他拍拍東尼的背，微微歎一口氣。

張先生與張太太抵達紐約那天，正遇上熱浪襲遍東海岸，曼哈頓氣溫高達華氏九十八度。張偉向學校請假，在甘迺迪機場接到他們，直送他們去華爾道夫飯店。由於張先生這次出訪是半官式，一些華埠要人也在機場露面，場面倒是不小。張偉四年沒見他們，只覺得離奇的生疏。他一向與雙親無話可說，現在更是客套得像初識的人。張太太一見他便直擦眼睛，說他還是老樣子，一點沒變。張偉看著他母親泛白的鬢髮，唯唯應著。

直到第三天，張偉才插入張先生繁忙的應酬日程，帶著東尼，去中城一家法國餐廳與他父母碰面。張太太把四年來的懷念之情濃縮在這幾天中，使張偉的耳鼓幾乎麻木得失去知覺。在餐桌上，張太太想起什麼似的說：「有沒有對象了，偉偉？你李伯伯說他給你介紹兩個中國女孩，你連見都不肯見。他們猜你在約會外國女孩子！還是中國人好囉，你實在該留心一下，好成家了。」張偉翻譯給東尼聽，東尼翻翻眼，拿叉子抵住盤中的冷牛舌，說：「你爲什麼不告訴她實情呢？」

張偉狠狠瞪他一眼，沒理他，逕自與他父母說話。

張氏夫婦在紐約停留一周，幾乎得了熱病。然而他們離開的次日，竟下了場暴雨，天氣便一蹶不振，從此冷起來。學校開學，張偉升任副教授，帶兩個研究生，更是忙上加忙。東尼漸漸顯得沈默冷淡，張偉雖察覺，只以為他的情緒不好是由於他想換工作，也不甚放在心上。

九月四號，是那「轉捩點」星期六的周年。張偉特地早離開學校半日，買了兩打長莖玫瑰，臂下夾著精緻包裝的玩具大熊貓，想給東尼一個驚喜，然後帶他去世界貿易大樓頂樓的「世界之窗」吃飯。他回到家，推開門便聽見臥室內有些動靜。東尼沒去上班？他逕走上前推開門。牀上赫然是東尼和一個金髮男孩。張偉呆了三秒鐘，把花和禮盒往地下一擲，回身便走。

他麻木的在曼哈頓街上走了大半夜，覺得身體裏空蕩蕩的。每見一個酒吧，他便過去買一杯馬丁尼。直到熱鬧的街上人絕車稀，剩下無數的大樓叢林般的圍在他四周，他才腳步踉蹌的摸索著找回家的路。

回到家，他摸上客廳的沙發，腳一軟倒下去，便睡得人事不知。次晨在頭大如斗，太陽穴痛得幾乎裂開的情況中醒來，他先撥電話去辦公室告假，取消所有的約會，之後掙扎著走入臥室，裏面空無一人，東尼已然離開。牀頭一張紙條：「張，我實在很抱歉，可不可以在醒來後給我一個電話？」

那晚他約了東尼在一家飯店碰面，當然沒談出什麼結果來。因為無論東尼如何解釋，他都像

個處理殺人案的法官，無動於衷的冷冷聽著，一聲不響。終於他打斷東尼：「不用多說了。我在周末搬家，今晚我住旅館，不回去了。」

他說完便挺身而起，向東尼點個頭回身向外走。然而在轉身的瞬間，他的眼淚不可抑制地湧起，東尼那張疲倦而失望的臉，彷彿裂成許多碎片，在他的淚光中激亢的浮動。可是他咬咬牙，挺直背脊，頭也不回的走了。

他另換一家運動俱樂部，搬家到格林威治村西區，失魂落魄的過了一個月。然後他收到從舊址轉來的一封信，是東尼寫的。向他問好，想知道他過得如何，告訴他他決定移居三藩市，而且他仍然愛著他。在信末，東尼寫道：「我現在才領略你愛我有多深，可是我想不論再如何解釋，都已經太遲了，像你告訴我那潑翻的水的比喻。真遺憾你不願再給我另一個機會，也許在另一時間，另一個地方，我們會再見面，學會寬恕、體諒和忍耐，然後一切可以重新來過——當然這只是我的幻想罷了。無論如何，我衷心祝你快樂。」

此後一年，張偉活得像坐在旋轉飛車中，輕易停不下來。他開始去酒吧、跳舞場，或是男人專用的澡堂。他到處遇見「一夜之歡」：地下車中、街口上，或是百貨公司的廁所。人來人去，他非但記不得他們的臉，更記不得他們的名字，他們只像是七月四號哈德遜河上的煙火，一時炫亮的爆裂，然而沒有片刻，便永遠的消失在黑暗裏。有時他發誓周六晚不再出去跳通宵的舞，可是等午夜時分到來，他坐立不安得彷彿熱鍋上的螞蟻。而外面的不夜城，像個不可抗力的大磁

場，他總是軟弱的被吸了進去，只因為他心底存著一個微弱的希望，一如冷風如割的夜中一朵小小的火柴火：也許在那個酒吧或澡堂的黑暗角落裏，他能再一次的找到一個他可以全心全意去愛的人……

他母親撥了幾次越洋電話來，慫恿他回臺灣一行——好多人都想看看你唷——她說。他知道她必然在為他安排相親。藉口事忙，一時回絕了她。

張偉不是個感官用事的人，漸漸的他便極度厭倦那非人式的社交。他又沈寂下來，成為隱士。偶爾去酒吧站站，也停不了幾分鐘。夏末的一個晚上，他走過格林威治大道，順便進入一家新開張的酒吧看一眼。他手持啤酒瓶，四下游顧，漫不經心的用腳隨音樂打拍子。驀然一個熟悉的背影灼灼地映入眼來。他心頭猛地捲起一股風暴，全身血脈熱脹，手輕輕抖顫起來。倉卒走上前，待要開口說話，那人正巧別過臉來。在鈍暗的燈光下，張偉失望的發現他並非東尼。他向自己輕笑一聲，惘然的搖搖頭，緩緩步出酒吧。

臨睡前，他在日記中寫下：「經過這一年，我終於弄清楚我究竟要些什麼。我想懂得愛一個人，並不是天生的，人真得學習去愛，尤其是去愛另一個男人。沒有一部電影或小說可以去學樣，沒有交友指南可供參考。也許正因此，我比異性戀的人更易於犯錯吧？如果命運允許，我更能遇上一個值得愛的人，非但會在人前驕傲的牽他的手，我更會讓他知道：無論在什麼情況下，我對他的愛都至死無悔。」

東尼，我們都會犯錯，而我的錯就如同你的，都需要諒解。而且我終於發現，直到我原諒你，我才真正寬恕我自己。……無論你在何方，東尼，我要告訴你：我想念你。」

——原載民國七十三年九月九（十五日）中國時報美洲版

## 卜世仁

若是沒有那件驚人的意外發生，這一天和卜醫生在紐約開始行醫之後的任何一天其實無甚差別。

他準時在早上六點三十分睜開眼，弄醒卜太太，催著她準備早飯。雖然他們一家移民美國已十二年，卜醫生仍是改不了他那稀飯肉鬆和醬瓜的老習慣。初抵美國時，卜太太入境問俗，別出心裁的攤了兩個西式煎餅，佈上一塊牛油，澆滿稠柔的楓糖漿，一心以為老頭子會嘗嘗。豈料卜醫生一坐上桌登時便黑了臉，嘀咕著說：「這是什麼？那裏吃得？」非常缺乏探險的勇氣。

食畢早飯，他便拿著前一天卜太太在中國城買的中文報，走入浴室，坐上馬桶讀起來。卜醫生雖已年過六旬，胃腸卻是十分健康，從來沒有胃氣便秘的毛病。然而他一旦如廁，人便像是黏上馬桶，非把報紙讀完絕不起身，常惹得他那剛上大學的小女兒抱怨不已。因為他們家除了卜醫

生，早起洗澡的洋習慣已是天經地義，連卜太太都覺得不洗個澡出不了門。卜醫生只是我行我素，看他的報紙，不爲所動。所幸美國的中文報紙雖賣的是次日日期的報紙，內容大半已是明日黃花。卜醫生從來沒有弄清楚爲什麼星期三買到的是星期四出版的報，倒一向對新聞不在乎，無非是翻翻香港、臺灣版，略知家鄉事罷了。有時他也會隔著門對卜太太說：「唐人街幫派又在殺人啦！」或是：「老太婆知不知道？凌波搬到臺灣去住啦。」在浴室裏卻也待不多久。

七點三十分，他便換上那套穿了十年，宜冬宜夏的老西裝。西裝本來是黑色布料，日積月累後便褪成撲朔迷離的灰，而且式樣陳舊，穿在他身上，好像一塊怎麼也洗不乾淨的地氈。卜醫生之所以不穿登樣的衣裳，倒並非因爲他夙性瀟灑，不重外表；而是他一向慳吝，一雙一塊錢美金的襪子都可以補之又補，遑論一套數百元的外套。加之他的診所是開在布魯克林的黑人區，若是穿著惹眼，無異招禍上身。因此他不以爲忤地穿著噁噁作響的假牛皮皮鞋，拾一隻用膠布貼補得像大花臉的公事包，不明就裏的人，不是以爲他是圖書館的低級職員，便是大學裏教大一物理的老教授，那裏想像得到他是堂堂年入十萬的醫生。

穿戴就緒，卜太太遞上公事包，爲他拉開門。一腳踏出門檻，他想起什麼似的回過頭，用右手食指朝卜太太點一點，道：「如果咪咪今天回來得早，告訴她我要當面對她談談，不准一回來就把自己鎖在房裏。知道吧？」

卜太太白著臉，想起前一晚卜醫生的咆哮，欲言又止，沈默地目送卜醫生佝著背出門。咪咪

是他們的二女兒，三十老幾的女孩，在一家銀行工作，交男朋友極不順利，不是她太挑剔，便是別的中國男人嫌她老。因此交來交去，交上一個從東印度羣島來的黑人。卜醫生拒絕與此人見面，甚至下了結論：「如果妳真要嫁外國人，至少找個白人！」咪咪歷經六十年代學生風潮，堅持種族平等，愛情至上，把卜醫生氣得幾乎要親手掐死她。卜咪咪對女性主義的條例熟諳，面對她張牙舞爪的父親，只說：「這是我自己的事，實在不用你費心。」說畢掉頭便走。卜醫生一肚子怒氣，轉過頭對卜太太跳腳：「看妳生的好女兒！」一時忘了根據醫學原理，男人至少要負一半的責任。

七點四十五分，他拉開那七〇年凱地拉克的車門，欠身入坐。這部車大約是卜醫生此生首次爲自己下的大手筆，一開十二年，眼下隨時有解體的危險，他卻是捨不得另換一部。像所有的典型老中國人，總覺得舊東西湊和著能用即可，捨舊取新，簡直浪費得不堪。他的幾個孩子適應美國生活比爬蟲類適應溫度還快，常常對他曉以大義：美式經濟是建築在更新的消費上，何況保養舊車比買新車還不划算。可是卜醫生有他的邏輯，根本充耳不聞。

他開始發動汽車引擎，粗糙的噪音盈耳，車身猛然顛躓，似乎非常不情願的滑動起來。這是一個清麗的仲秋早晨，卜醫生游目街道兩側徐徐倒退的齊整洋房，手握方向盤，不免感覺躊躇滿志。卜醫生的居處是在紐約市郊的高級住宅區，一棟典雅的二層樓洋房。屋前一大塊草坪，養得綠油油的。這片草坪本不在卜醫生的興趣之內，要他出錢養花蒔草，簡直像割他的肉一般。不料

在他搬入之後兩個月，他的白人街坊聯合寫了封信給他，告訴他在社區之內立足的要求之一，是不准任何一家人的草坪黃得像黃種人的臉。他起初採取中國人那不聞不問、關起門來我爲王的態度，置之不理。第二封信接踵而來，措詞極爲凌厲。警告他若是他的草坪破壞社區觀瞻，導致房屋價格下跌的話，他們將採取法律行動，要他賠償損失。卜醫生久經風浪，頗識大局，連當年在臺北開診所，病人家屬擡棺材上門大鬧的事都應付裕如，也就見風轉舵，立刻延請專門養殖草坪的人來整理，修治得可以與白金漢宮的草坪媲美。雖然帳單上的數目使卜醫生的脾氣直壞了兩星期，卻也消弭不少因越戰而起的反東方人情緒。

開車去他的診所，還有好一段路。卜醫生慢慢的開，無論車後有人不耐煩的猛揷喇叭，他仍是絕不變速，任由別人左右超車。他堅信若是開慢車，即使撞車也是小傷，不致枉送了性命。卻不知別人可以超速撞他，天降橫禍，一樣的沒好結果。可是卜醫生有他至死不移的一貫邏輯：猶太人都貪財，黑人全是懶鬼，買房地產或金子是最佳的投資……他生就一副鐵打的耳朵，別人的話輕易鑽不穿。卜咪咪不止一次大庭廣衆的說：「爸真是越老越死腦筋，大腦跟水泥灌的一樣！」卜醫生大感逆耳，然而女兒大了，彷彿隨風而去的斷線風箏，只能遙遙的跳腳罷了。偶爾碰上節骨眼，例如干涉她交黑人男朋友，才擺出老父控制大局的威嚴來，豈料女兒同樣不賣賬，使他大爲氣結。

他人或者有千萬個理由厭惡黑人，卻實在輪不到卜醫生對他們鄙夷。他的診所坐落布魯克林

中區，除了少數南美美人，他的衣食父母全是黑人。不過卜醫生並無飲水思源的意思，因為絕大多數的病人靠政府醫藥補助，他每周收到一張州政府開發，按他看病次數付的支票，並無現金經手。在布魯克林開業實在是出於不得已，初來紐約時，他何嘗不想打入曼哈頓的有錢白人區。可是他一個上了年紀的外國人，既擠不進大醫院，又付不起公園大道上的房租，也就只好像是墨西哥的廉價工人一般，撿著美國醫生不願涉足的地方，開始為人開起咳嗽藥來。雖說政府付的診費不過是私人病人付的三分之一，可是他一周工作六天，外加助手幫忙，一天通常能看六、七十個病人。辛苦了十多年，積沙成塔，公寓也買了幾棟，做起現成的寓公。

卜醫生也有老式中國讀書人的心態，雖不自詡「懸壺濟世」，但私下卻是盼望有人送個匾額什麼的以光門面，只是美國人並不作興這一套虛文，不告你 *Malpractice* 已是萬幸，那裏能指望他們歌功頌德。卜醫生當然不免微微的遺憾著，平時開車回家，他便總向那搭便車的女秘書陳述他在布魯克林行醫的原因。他從不提白人區的昂貴房租或進著名醫院的條件，僅在痛詆懶惰黑人的種種後，沈沈的歎口氣，用史懷哲醫生的口吻說：「這些窮人，也得有人替他們看病呀！」大有「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之慨。他那上海市來的女秘書不知聽他說了多少遍，漸漸的就不如初聽時那樣感動，可是既搭他的便車，不好叫他閉嘴，只能陪笑，順水推舟的說些「卜醫生真是仁心仁術」一類的廢話。她出身黑五類，見慣風浪，自然懂得因人制宜地說門面話。聽了她的反應，卜醫生這才笑笑，連聲說：「這不過是做醫生的本分，本分罷了。」

當他轉出皇后高速公路時，車子猛然顫抖起來，彷彿突然的發了瘋。他的心直往上提，生怕車子死在出口上，便真會叫天不靈了。幸好車子跳了幾下，引擎乾嘔的嘶喊兩聲，一時回復正常。他心驚膽顫的踩著油門，只盼望能順利到達診所。

八點五十分，他把車泊在診所前路邊。他從不投錢入計時表，因為美國醫生的車牌就像外交人員一般自成一格，特別標明此車屬於「MD」，只要不是蓄意撞人，通常交通警察都會放一馬，偶爾收到一張違法停車的罰單，卜醫生也是一扔了之，不加理睬。他在下車之前，特意四下看一看，確定沒有蓄意打劫的可疑黑人，這才打開門，從後座提出公事包。看著滿街的垃圾在晨風中翻滾，以及兩個醉得人事不省的黑人睡在行人道邊，他心中便嘀咕起來。匆匆走到鐵柵門前，卸下鎖拉開鐵柵，一時身後有人嚷道：「哈囉，Doctor Bo！早呀！」回頭卻見一個胖大得像堵牆似的黑女人咧著嘴向他揮手。

卜醫生騰出左手，政客似的向她揮一揮，扮出笑臉道：「早早，呵呵，露意絲，今天不來看醫生嗎？」他對自己的英文姓名發音始終不如意，尤其是最初兩年，每逢人叫他「波醫生」，便令他心驚肉跳，以為有人對他不滿，漏他的氣一般。

那黑女人擺擺肉幾乎垂到腰部的手臂說：「今天？不，不，我覺得很好囉！」

卜醫生拿手指朝她點一點，半憂慮半恫嚇的說：「妳要小心妳的血壓呀，體重也……」  
「噓！波醫生，別提體重！……下午我來看你！」

卜醫生勝利一笑，回身踏入診所。扳開候診室的燈，一股腥羶的尿味隨著驟亮的光湧上他的臉。他眉頭緊皺，嘴中忍不住罵道：「這兩個貓，看我抓到牠們，回去紅燒來吃。」卜醫生是廣東人，除了人肉，大概沒有不吃的。前一天他在診所內對來收房租的猶太人房東抱怨：「理查，想想辦法吧，廁所燈不亮，病人已經抱怨連天了，現在再加上這兩個野貓，……嗜！我連噴了兩天除臭劑，一點用沒有！你說呢？想個法子抓到牠們，給我帶回家燒來吃！」把房東、與他共用診所的牙醫以及牙醫女助手驚得面面相覷。那女助手艱難的嚥了兩口口水，用手摀嘴，急急逃回辦公室。

卜醫生只用一半診所的空間，月租加電話費，總要一千七、八百塊錢。可是那猶太人打的是鐵算盤，因為這個地區除了一家公家醫院，根本没私人診所，一枝獨秀的生意，要價自然是獅子大開口。卜醫生年年嚷著要換診所，因為簡直賺不到錢，幾個錢全用在交房租交稅上了。抱怨歸抱怨，等到換新約時，他仍是毫不遲疑的簽名。

他走入辦公室，放下提包，脫掉外套，卸下電話上的鎖，穿上白外套，看看腕錶，已是九點五分。他拉開抽屜，取出處方紙、血壓器，然後坐下，從桌上一只白信封中抽出前一天化驗室送來的驗血報告，開始查看起來。這些動作卜醫生行之經年，做起來便像是在家中半夜起牀去廁所，不開燈也摸得著路。一時他背後響起腳步聲，他赫赫的乾笑道：「地下車又出問題啦？」只聽見一聲模糊的「嗯」。他搖搖頭，沒再說話。

現下工作人員難找，他心中雖不樂意助手遲到，卻從來三緘其口，不大表示意見，偶爾旁敲側擊的說兩句，也盡量使自己的話聽來不關痛癢，因為他逐漸理解一小時付個三、四元的極限何在。他即使有中國老闆那種花錢買家奴，「又要馬兒跑，又要馬兒不吃草」的心態，卻做得不至過火。他的前一個助手是臺灣來的留學生，大約是讀書的壓力大，脾氣壞得像短引線的炸藥。人雖勤快，卻有遲到的習慣。他不過叮囑兩遍最好不要遲到，那男孩便一時紅了臉，跳起來指著他道：「聽著，你不必下命令，這種廉價工資的事紐約遍地都是，我不稀罕。如果你真要計較，爲什麼不給我至少三十分鐘吃午飯？」

幾句話把卜醫生的嘴堵得像是塞了兩隻雞蛋。那留學生暢所欲言之後，怫然拂袖而去。卜醫生當著目瞪口呆的病人們的面，簡直不知如何反應。那天他回家對卜太太說：「現在的年輕人呀，真是越來越不像話。像那個臺灣來的吉米，……噫！臺灣的教育真是失敗得很！」卜醫生是香港華僑，雖在臺灣行了幾年醫，卻是自覺立場客觀，持論中肯，而且隔岸觀火，越發的振振有詞，一時忘了他的大女兒卜莉莉雖一向讀香港私立學校，去臺灣考聯考，若不是拜僑生加分之賜，大約連文化學院都進不去。而他之所以送莉莉去臺北，純是因爲她開始和油麻地的飛仔混在一起……

然而不論是臺灣、香港或是上海來的，除了一、兩個例外，卜醫生的結論仍然是：「中國人好控制一點！」他初來診所時會請過鄰近黑人女孩做女祕書，管病人掛號及歸檔的工作，以示

「陸鄰」之旨。豈料這些黑人女孩別的不行，對自己的權利卻是一點不含糊。九點上班四點下班，一分鐘也不肯多呆。既要病假，又要支薪假期，每三個月還自動要求加薪。感恩節卜醫生要她們來上班，更是羣情嘩然，表示那是國定假日，吱吱喳喳的向他抗議，用英文同卜醫生理論，令他更是招架不了。久而久之，使得卜醫生煩不勝煩，後來他從一個在中國城開業的朋友處得到啓示，便在中文報上登聘用廣告，找到一位在紐約讀公共衛生的留學生，這才穩定下局面。那男孩有事可做已是感激涕零，早到遲退不論，而且不知作怪，三分鐘吃完午飯，連廁所都不大上。生病請假，卜醫生扣他那少得可憐的工資，亦是毫無怨尤，唯唯諾諾，十足的一隻瘟雞。卜醫生頗指氣使，便又感到當年在仁愛醫院做主治醫師的風光來。此後請人做事，他一貫的找中國人，算定只賺不賠。

卜醫生看看腕錶，已是九點二十分，正在奇怪瑪麗怎的還沒來，便聽見背後笑語聲起：「啊，卜醫生，真是對不起，來遲了，我先生的車出了毛病，我搭地下車來，半路上就耽擱啦！」

卜醫生赫赫笑道：「沒關係！沒關係！」

瑪麗從上海移民來近一年半，白天做事，晚上去夜校學英文，對資本主義的生活方式適應極快。她燙了一頭捲花，穿設計家牛仔褲，用蜜絲佛陀化妝品，說起英語來，噼哩啪啦炸藥一般，絲毫沒有怯意。病人有時雖聽不懂她說什麼，但見她一臉的笑，也不大給她顏色看。她已是三十出頭的人，對卜醫生說話，仍有小女孩嬌癡調笑的腔調；卜醫生雖上了年紀，心卻不老，見慣了

卜太太的畏縮老氣，對外向可人的女人就不免另眼相看。下班回家，由於瑪麗也住皇后區，多半搭他的便車。她一路上自是笑語殷殷，又推心置腹的告訴他一些家庭瑣事，使他大為開心。在換檔的時候，他便經常有意無意的拿手拍她的膝蓋。

此時他的男助手周光已點名叫候診室的病人。卜醫生把查看完畢的驗血報告交給瑪麗，叫她將之歸檔，開始診視病人起來。

周光和他各用一個房間診視病人。雖然周光讀的是文學，可是穿起白外套，拿著聽診器，鼻子上架一副眼鏡，儼然也是個醫生模樣。他多半先寫下病情，若是老年病人，則量量血壓和體重。而光顧診所的病人，不是患傷風感冒的小孩，即是月經不調或要避孕藥的婦人，或是患高血壓心臟病的老人，日子一久，周光連藥都會開了：感冒的開抗生素、咳嗽糖漿；月經不調的則有荷爾蒙；若是癡肥高血壓，便前例可循地寫下脫水劑和血壓藥丸；皮膚癢的開可體松；糖尿病患則有因素林；往往在卜醫生過來聽診檢查之前，周光已把藥方寫好了。卜醫生亦笑稱他的抗生素咳嗽藥是「感冒藥公式」，大家心照不宣的重複不已。

若是有什麼疑難雜症，周光毫無藥學訓練，自是只有等卜醫生料理，而卜醫生的對付方式也極簡單，在他能力範圍之內的，比方小孩瀉肚或神經質婦人的頭痛，也就從容應付；遇上情況不好的病人，由於卜醫生深通中國哲學，只告訴病人快去大醫院急診處，往門外一推了事，因此避免不了不少可能的控案。周光學得快，坐上椅子也能給病人一套道理：發燒的多喝水，糖尿病的少

吃糖，高血壓的少吃鹽。然而二十多歲的東方人仍是鬍鬚不全，黑人總把他當小孩子，常常半信半疑的問他他是否醫生。卜醫生囑咐他不必置可否，只當做沒聽見，免得病人吹毛求疵惹麻煩。不過五分鐘，卜醫生已處理完三個病人，他便趁空去上廁。等他回到一號房，一個相貌猙獰的年輕黑人已赫然在座。周光沿著牆角跑上來，用中文對他說：「這是第一次來，說是睡不好，要鎮靜劑！」

卜醫生坐回座位，清了清喉嚨，說道：「你覺得如何呀？」

那黑人用手抓抓亂如蓬草的鬚髮說：「噢，Doc，我晚上睡不著，也沒有胃口，能不能給我一些催眠藥？」

一股酒氣直噴上卜醫生的臉來。他看一眼病歷表上的名字，直起背脊，赫赫笑兩聲道：「理查，你有個非常有名的姓呀——威廉斯，姓威廉斯，有大好的前途呀！赫赫，我還真希望是你呢！」他倒沒有變作黑人的意思，只是有時不免揣想：若是自己年輕個三十年，恐怕又是另一番光景：「說實話，我的能力不足，沒辦法診治你。」

那黑人直起凶光閃閃的眼，簡直不相信自己聽到的話：「你說什麼？你是什麼意思？你不是醫生嗎？嘿！我不過只要一些 Valium！」

「噯噯，理查，我真是抱歉沒辦法診治你，你最好去醫院，去急診室，啊？我為你寫個名片……」

「Goddamn it! 你這個中國人聽不懂我說什麼嗎？你拒絕看我？我去告你！」

那黑人跳起來，抓起他的醫藥補助卡，旋風一般走了。卜醫生回頭對站在角落裏的周光說：「還不知他的卡是不是偷來的呢！看看這些廢物，拿鎮靜劑當花生吃。唉，我們交稅，然後政府花稅錢去支助這種人！美國呀，遲早要完蛋在黑人手裏！」

其實卜醫生之所以不開鎮靜劑，倒並非因為他有強烈的道德感，他怕的是後果不可收拾。一是州政府醫藥管理部門對易上癮的藥物有嚴格規定，不能濫開；一是這些上癮黑人難以控制，有一必有二，時時上門來鬧不算，一言不合殺人放火都是平常事。避免麻煩的上策，卜醫生自歷年經驗歸納出結論：犧牲幾塊錢診費，圖個清靜！

周光讀多了悲天憫人的文學，忍不住說：「黑人也不全是這種人啦，有好有壞，像其他的人。」

卜醫生撇嘴冷笑：「年輕人到底不懂！」這些年間，卜醫生見的黑人車載斗量，自然明白他們之中也各有羣類，不可一概而論。就以這個地區而言，便至少有四種黑人：一是紐約土長，大半驕恣凶橫，把社會救濟福利看作與生俱來的權利；一是南部北遷而來的，大約是異鄉客之故，多半溫文多禮；一是加勒比海的黑人，英語系的牙買加，法語系的海地或西班牙語系的古巴或波多黎各，他們的英語說得像鸚鵡，既快又不清楚，卜醫生往往半猜半醫，幸好也沒醫死過人；更有一類可算紐約土生，但是信奉回教，他們羣居一處，女人用白布把自己像古董似的裹起來，男

人則穿白袍，戴白帽，不是在街頭賣焚香或香油，便在車站中以「兒童教育」為名募錢。雖說他們大有分別，卜醫生卻一廂情願的認定黑人必有劣等基因，只要是黑皮膚，便隨時有成為酒鬼瘋子的可能。像黑人特有的鎌形細胞貧血症就是一例！人大半有以偏概全的脾氣，卜醫生自不例外，他順口再加一句：「你不相信？到監牢去看看，十有八九都是黑人！」

周光見他劍拔弩張，便改換話題：「到底這個地區危險，卜醫生，你為什麼不去中國城，或者皇后區中國人多的地方開業呢？」

卜醫生哼一聲說：「沒有用的。中國人呀，小病從來不看，都要等到病得半死，腳都進了棺材了，才找醫生！到那時候，私人診所幫得上什麼忙？如果不看性病，根本没生意！」

周光尷尬的笑笑，便走到候診室，繼續叫起病人來。

一時瑪麗咚咚的跑到一號房，敲敲半掩的門，探著頭說：「卜醫生，有個病人在外面，說是沒有醫藥補助，也沒有現金在身上，想問你付支票行不行？」

「支票？我向來不收支票，告訴他，先去銀行領錢再來吧！」卜醫生頭也沒擡，逕自用診斷器聽眼前小孩的肺部。他從耳上卸下聽診器，說：「有些雜音呢，恐怕是支氣管炎。今天先打一針盤尼西林，你明天帶他回來，我再給他打一針。」

盤尼西林是卜醫生的萬靈丹，藥片或針劑，一天不知開出多少回。周光來診所工作兩周之後便不必等卜醫生下診斷，只要得知病人咳嗽流鼻涕，寫下盤尼西林總錯不了。偶爾有例外，亦不

過因爲病人對盤尼西林敏感，紅黴素此刻便派上用場了。

電話鈴驀地作響，周光走入二號房拿起支線的話筒，但聞他叫道：「卜醫生，你太太。」

卜醫生在藥方上簽了名，把病人和他的媽媽送出門，拿起話筒：「喂，什麼事呀？」

「爸爸，」卜太太一向隨著孩子們的叫法叫他：「六十街二樓那兩個月沒付房租的太太打電話來，說是不修漏水的洗澡間就不付房租，怎麼辦？」

卜醫生只恨當時沒在合約中註明，遷入後修理由房客負責。雖接到房客通知，卻一直拖延著沒找工人，一拖兩個月，房租分文未收到，他便發律師信，豈料房客不理這一套，仍然回過頭吃定了他。

「怎麼辦？」卜醫生跳起來，對著話筒叫：「怎麼辦？叫人去修哇！」

「還有，」卜太太怯怯的加一句：「莉莉大概會帶孩子來住兩天。她和偉明吵架，鬧著要離婚。」

卜醫生手擎話筒，怔了兩秒才說：「不准她回來。偉明什麼不好？堂堂長島醫院心臟科醫生！有幾個中國人能這樣出人頭地？」李偉明是卜醫生選中的乘龍快婿，聽見大女兒嘔氣，自然把錯都歸在她頭上：「莉莉又在作什麼怪？」

「可是……可是莉莉說偉明在外面……」

「別多說了，我這裏忙！」卜醫生迅速打斷她：「不准她留下來，那有一天到晚回娘家的道

理！」卜醫生捧下手中電話，把卜太太立時截斷。卜太太結婚四十年，一直是大樹蔭裏的一棵蕨，小心翼翼的活在卜醫生的陰影下，一步不多走，一字不多說，總是氣急敗壞的在先生和女兒們中間做不成功的魯仲連。而到頭來多半是豬八戒照鏡子，裏外不是人：卜醫生嫌她没有做母親的威嚴；女兒們嫌她唯命是從，是女性主義者眼中的一大恥辱。她夾在他們之中，感覺自己是個徹底的失敗者。

卜醫生氣沖沖的坐在椅子上，好一會才發覺沒病人進房來，便立刻起身往候診室去。一時只見周光坐在瑪麗身邊看報紙，他一股怒氣便直往上湧——花了錢請他來看報？便尖著喉嚨說：「周光，來來來，你幫我去查一查賬！」周光放下報紙，聳聳肩，隨著卜醫生到二號房。卜醫生用鑰匙打開櫃子，翻出一大本州政府寄來的付診費清單，對周光說：「幫我對對我這些副本和清單上的號碼，看看有沒有漏掉沒付的。」說畢轉身便走。

周光不過核對了幾分鐘，便聽見隔壁房間卜醫生叫他：「周光，來這邊幫我寫藥方！」他看看腕錶：十二點三十三分，便匆忙起身過去。

卜醫生正在教訓一個簌簌打抖的瘦黑老女人：「安妮，你的血壓越來越高，危險極了！要小心呀！這是你的健康，妳自己的命呀！妳一拖兩、三個月下來，我怎麼能為妳改變用的藥呢？」

周光幾乎笑出來，即使這老女人每周來，大約藥還是一樣的。但是這亦未必是卜醫生的錯，西醫泰半頭痛醫頭，腳痛醫腳，治局部病而已。他走上前，也扮出一臉的嚴肅，附和卜醫生的

話。由於卜醫生的英語有時夾纏不清，加之年老病人聽力渙散，因此常需要周光幫腔。

那老女人被嚇得連聲說：「波醫生，波醫生，別說了，我的神經壞極了……我下周一定來……」

卜醫生擡起頭來問周光：「外面人多不多？不多？好，安妮，今天我們給你做個EKG，看看你的心臟，跳得太快，一分鐘一百零二次！周光，哪，這是鑰匙，做個EKG，啊？」

周光帶著安妮去四號房，打開門，接上電頭，等機器回暖。那心電圖機器不知是多少年的古董，一如卜醫生用膠布團團裹住的聽診器，都已夠資格進入自然科學博物館。尤其那吸附在胸脯上的塑膠球已有裂縫，稍一動便掉下來。周光手忙腳亂的操縱機器，又得兼顧那老女人鬆垮胸脯上的吸球，一時額汗猛生，頭昏眼花。

終於記錄完畢那十一步必要的測驗，他才把安妮帶回一號房，讓卜醫生過目結果。之後他便去候診室，把郵差才送來的信件送去給卜醫生。

老女人顫巍巍的站起身，才待說什麼，只聽卜醫生用中文噤咕的對周光說：「哪，藥廠眼單！訂的疫苗還沒送到，已經先來要錢了！周光，幫我打個電話去問，他們到底寄了沒有！」她不知所措的猛眨眼，以為卜醫生在抱怨她什麼，忘了想說的話，只擺手道：「我下周一定來，我下周一定來！」便走了。

瑪麗出現診室門口，身邊站著一個塔似的胖大黑人。那人用手抓著自己的皮帶，說：「波醫

生，古德曼先生告訴我來見你，他說你會給我清潔費。」

「清潔費？」卜醫生的眉毛聳起，嗓音變得尖細起來：「什麼清潔費？你去候診室聞聞看。抓到那兩個貓再說！何況我不是房東，你也可以去找牙醫呀，我們共用這個地方呢！」

「可是波醫生，古德曼先生說……」

「你去對古德曼先生說，我會把支票交給他——等到候診室沒有臭味！」

那胖大黑人被抹了一鼻子灰，扭著手悻悻而去。卜醫生獨自皺眉罵道：「這些猶太人，比中國人還會打太極拳！連廁所裏的草紙都不買，燈壞了要我修，馬桶倒灌是我找人，天底下那有這種事？」

接著走進來的是個精瘦的黑人男孩，冒著一臉的粉刺和鬍鬚，頂多不過十四、五歲。豈料他一坐上椅子便說：「Doc，我得了淋病，給我打一針。」好像他有無數經驗一般。

卜醫生努力壓抑胸中的嫌惡，向病歷瞟一眼——果然是十四歲，沈聲道：「你怎麼知道你得的是……」

那男孩老練的撇嘴聳肩：「我以前得過。」

卜醫生搖著頭寫下藥名，說：「現在州政府規定給藥片，你一次服下七顆五百毫克的 Ampicillin。過一周再來看我！」連測驗都省了不做。

電話鈴一時作響，卜醫生直著喉嚨叫：「周光，周光，不要坐在外面，來接電話！」即使那

電話卜醫生伸手可及，他仍要周光先出面，以示他的重要性。

「是徐醫生。」周光把話筒交給他。

「喂喂，老卜呀，你說你可以找到鑑定考試的書，怎麼樣啦？」

「我同我女婿說過啦，沒問題，明天就給你寄去。你準備得還好吧？」

「唉，別提了，白髮童生，只怕不行了。英文還是麻煩。我太太說，要是通過了，她一定去唐人街的廟燒香！」

卜醫生赫赫發笑，他挺挺微佻的背，一時不免感覺奇異的快感。畢竟他的運氣好些，早來美國幾年，雖吃了幾年苦才摸出門路，至少那行醫執照得來不費吹灰之力。那時美國缺乏醫生，把外國訓練的醫生一般的當鳳凰捧著。現下外國醫生彷彿越南難民似的四處氾濫，甚至地圖上都找不到的中南美小島也有醫生想移民入籍，美國醫生協會便刁難起來。此一時也彼一時也，只要想行醫，都必須通過該州的檢定考試，一如所有美國醫學院的畢業生。就像徐醫生，堂堂的榮民總醫院名牌醫生，竟打破了頭想辦法通過考試……

卜醫生鼓勵他兩句，方才掛上電話。把注意力轉上眼前的病人。在座的是個年輕女孩，懷抱著一個眼睛晶亮的小東西。卜醫生問：「小娃娃怎麼了？」

女孩摸摸自己像波戴瑞克在電影「10」中那彷彿梯田的髮，嚙著嘴說：「他還是一身的紅疹，你給我的藥一點用也沒有。我要的是另外一種藥膏。」

「妳用了我開的藥膏？」

「沒有。」

「那妳怎麼說它沒用呢？」卜醫生不悅的咳一聲，看看病歷，說：「而且妳是在兩個月前帶他來的。我沒對妳說如果我給妳的藥消除不了紅疹，妳必須馬上回來？」

「我媽說那藥沒用，我去另外一個醫生那裏，他說你的藥不能用在小孩身上！非常危險！」

「我知道我的藥，」卜醫生略略提高聲量：「我不是叫妳隔幾天帶他回來嗎？」

「我爲什麼要帶他回來？他不過才四個月，你知不知道？我不要他受到傷害！」

卜醫生只覺眼前一陣紅潮湧起，但是仍耐心的說：「皮膚病需要一段長一點的治療時間，何況這世上也沒特效藥，妳不聽我的……」

「聽著，我只要那個醫生開的那種藥膏，你寫下就是了！」

「赫赫赫……」卜醫生勉強笑道：「我在這個診所十年了，如果開的藥沒用，還會有人來嗎？」他企圖抹平女孩的焦躁：「幾年前妳不過是個小女孩，赫赫赫，妳媽還帶妳來看感冒，現在也是大人了……」

豈料這套年資論在女孩身上不起效用，她忽然插嘴：「算了吧，也許他們不知道你有多沒用……」

卜醫生這才勃然作色道：「我的藥妳不用就不用！別的醫生能醫，妳帶他去就是了，我不必

看你！」

那女孩三兩手抱起孩子，拾起手提包，臨出門還甩下一句：「放心，我不會來看你啦！你爲什麼不滾回中國去？」

卜醫生氣得臉上一會青一會紅，彷彿中國城商店的霓虹燈。他來回的在房中走了兩圈，才覺得氣平了些。他看看腕錶，已近兩點。坐下，拿起話筒，撥「3」，然後說：「瑪麗，吃午飯，吃午飯！」

午飯之後，病人流量便減小許多。唯一的困難亦不過是當他爲一個做體檢的小男孩抽血時，著實掙扎了一陣。稍有空閒，他便指令周光做這做那，用小事忙得周光沒片刻休息。直到近四點，正要叫瑪麗收掉病人登記表，卻見她匆匆跑來，說：「卜醫生，有個病人在外面，可是她只有臨時的醫藥補助證！」

「沒有正式的？」

「沒有呀，而且她以前也沒來過這裏……」

「不必看了，我們關門吧！臨時證多半收不到錢啦！我們是私人診所，不是救世軍，那裏負擔得起看白病的人。叫她去醫院吧。」

那黑女人竟已跟進來，淚眼汪汪的說：「醫生，醫生，我的孩子發高燒，你看一看吧？」

卜醫生皺著眉，嘀咕兩句自己才聽得見的話，不耐煩的揮揮手：「瑪麗，做個病歷，我只好

吃虧了！」

他聽診那嬰兒的胸脯一陣，量了溫度，說：「他還瀉肚？恐怕失水太多了，妳還是得送他去醫院，讓他們爲他打葡萄糖水。哪，這是我的名片，我幫妳寫下病情……不論那家醫院都行。」匆便打發他們出門。

周光走上前來，卜醫生說：「幫我把這些表收進櫃子，可以走了。」周光看看錶：三點五十分。心想：真是奇蹟，居然早關門，平時拖到四點半還欲罷不能。卻不知卜醫生想趕在修車廠關門前去檢查車子。

瑪麗已披上她的外套，笑謎謎的說：「卜醫生，今天我有事去唐人街，不搭你的車了。」他們收拾就緒，便離開診所。卜醫生提心吊膽的發動引擎，車身震動一會，也就移動上路。

當他轉上長島公路，西斜的太陽正面迎來，撒出一片委頓的紅光，像枚逐漸熄死的炭，掛在擋風玻璃右側。他細眯著眼，望向綿綿湧至的公路，下意識的開車，腦中一片空白。隱隱聞到一股奇異的焦味，他先不在意，然而氣味越發濃了，像燒糊的牛肉。直到駕駛盤旁一列指示燈開始瘋狂的閃著紅光，車子已像肺癆病患，不可遏止的發出一串乾嚎。卜醫生全身一凜，當機立斷，奮力轉方向，才開上公路一旁荒草瀰漫的沙路，汽車猛一抖，便突然死了。他吁口氣，幸好沒拋錨在路中央。

卜醫生懊喪的用手打駕駛盤，往車外看去。這個地段交通本不頻繁，現下已是向晚時分，更

是荒涼的像在月亮上一般，偶見一輛車疾若流星的駛過，對他大概亦是視若未睹。看來只好找人來拖車了，他一陣心痛，又是幾百塊錢泡了湯。到那裏去找公用電話？

他推開車門，踏入陰紫的天光之中。不甘心的走到車前，掀起車蓋，一蓬煙頓時迷上他的臉，裏面千迴百轉的引擎線路，看得他莫名所以，灰心的甩下車蓋，才擡頭，便見一輛紅色小車也滑上沙路，在他車後停下來。他的心先是一提：也許他們能幫忙？繼之猛一沈：別是打劫的黑人吧！

小車裏走出兩個人，背襯著將熄的陽光，慌慌的看不真，只顯得又高又大，一時根本分不出是否黑人。卜醫生下意識的去摸口袋中的皮夾，疾步走向車門——至少可以把自己反鎖在車裏！兩人走近，他鬆了口氣，是兩個年輕白人。

他手扶車門，然而在他能說：「我的車熄火了，可以幫我看嗎？」之前，左首那長頭髮、額上綁一條紅手帕的男孩突然道：「別動，把你的皮夾交出來！」

卜醫生不敢相信他聽見的話，錯亂的問：「什麼？」他們互看一眼，大約在想：媽的，一個不懂英文的外國人！右首那男孩慢慢再說一遍：「把你的皮夾交出來！」

卜醫生這下如雷灌耳的聽清楚了，一瞬間不及思考，他急急回身拉開車門，想躲進去。然而那帶紅手帕的男孩動作比他快，箭步上前揪住他往後一扯，他只覺天旋地轉，猛見那男孩手中一柄刀剎然映起一道尖亮的光。他感到脖子上一陣涼，胸口一陣刺痛，再看見那尖刀，它已變得殷

紅鈍暗，彷彿突然噴上一層漆。他待要說什麼，不過是喉嚨裏一陣翻滾的咕嚕，天地間便猛地暗了下來……

——原載民國七十三年二月六（七）日「華副」



## 梅珊蒂

「珊蒂！」

她才推開「東方健身俱樂部」那印滿了手印的玻璃門，坐在櫃檯裏，咬著一隻大雪茄的李大衛便叫住她：「今天我們有個新來的小姐，香港人，妳若有空，看在同是中國人的分上，把妳的法寶傳授一點給她，嗯？」

她揚眉撇嘴，把手提袋向他兜頭掃去，做一個「滾你媽」的表情，並未立刻搭腔。死瞪了李大衛一眼。她才張口說：「雪茄煙臭死了，把這裏薰得像廁所一樣。還是什麼健康俱樂部呢！淨是你們這種不健康的人開的！」說畢雙肩一聳，把裹在身上的毛皮大衣卸下，反手一把揪住領口，將皮衣搭在肩，噓口氣說：「DAMN！這天氣冷得人耳朵都要掉下來了！怎麼還沒有暖氣？大衛，你要我們得肺炎嗎？」

李大衛兩手一攤，做個無辜的表情。珊蒂哼了一聲，拉開通往更衣室的門，只見幾個半裸的韓國女人在裏面互相嘲打，便回過頭來說：「她們英語一團糟，只怕還不懂得找律師。去告訴你老闆，我若得了肺炎，一定去告得他祖宗三代的銀子都泡湯，知道嗎？」

李大衛噉著嘴噴了幾聲，把雪茄咬在牙齒中間，朝她吐一口煙。大衛是個四十出頭的華裔韓人，會幾手跆拳道和空手道。人雖短小，卻是個煞手，在唐人街和小義大利區都頗有名聲。他是在俱樂部被華青幫搶了之後請來坐鎮的，他在中西道上都吃得開，面子大些，因而也就絕了道上弟兄們上門來收保護費的念頭。他終日坐在櫃檯後，由於那櫃檯出奇的高，他的棋盤臉使像溺水的人似的掙扎地伸出著往外看，兩隻欲睜不睜的小眼睛，有如棋盤上橫嵌了兩枚棋子——不仔細簡直分不出那是眼睛——誇張的斜挑起來，透著一股詫異的喜氣，彷彿紅緞百子圖上古中國的小男孩，天長地久的在那裏無緣無故的慶祝著什麼……

珊蒂踏入更衣室，那幾個笑打一團的韓國女人一時停手，不約而同的向她看，冷淡的打招呼。世上到處都是人以羣分的例子，這個名爲健身俱樂部的按摩院自不例外。珊蒂只仰著頭看空氣，打開自己的櫃子，把毛皮大衣掛進去，取出一套白底藍邊，乍看一似訃聞的網球裝，開始換衣服。

在這裏工作的女孩人人都穿網球裝，即使那起韓國人中十有八九大約連網球拍是方是圓都不甚了了，也一樣的露著兩條粗腿，女泰山似的跑來跑去。起初她們的老闆之意是以比基尼泳裝招

徠，但俱樂部中除了蒸氣室、洗澡間，並無泳池設備，外加開業不久，幾位小姐便被客人強上手，占個不花錢的便宜。所以即使此處打穿天花板都找不到一隻網球；穿網球裝，如泳裝般的不倫不類，可是至少穿的是必須小姐合作才卸得下的衣服，又給人流行的「運動印象」，也就為小姐們另製行頭。蒂蒂第一次目睹那起土包子韓國人穿上連身套裝，足登「愛迪達」球鞋，大腳婆蹂躪似的，幾乎笑掉大牙。

蒂蒂待笑不笑的往鏡子裏看。她新剪了頭髮，原本蓬鬆的炸彈頭縮成一絲不亂的英國王妃頭；女人髮型就像小孩玩具，都是一時風尚，炫耀的成分比實際需要大得多。她有一張微尖的瓜子臉，短髮便襯得她越發嬌小玲瓏。分不清東方人年紀的老美見了她就頭昏，以為她是荳蔻年華的小姑娘。她撇一撇嘴，從鼻孔裏嗤一聲。她向來無意去糾正別人的錯誤，然而真實年齡有如肚臍上的痣，瞞得了人，瞞不過自己。她擰手用指輕捺眼角，挑著拔得纖細的眉毛，那雙彷彿半醒的貓的眼睛便水伶伶的亮起來。她眯眯眼，目光掃過尖挺的胸脯和柔細的腰——只要仍看來年輕，一時便放心了。

換畢衣服，她重新補妝，把嘴唇塗得彷彿生吃了人似的。看看腕錶，已是七點半，她拿出一瓶殷紅的指甲油，開始塗左手的指甲。才塗到中指，她聽見背後一陣響動，有人一時說：「嗨，我是伊娃，李先生告訴我……」

回頭只見一個面色蒼白，長眉大眼的瘦女孩。她身穿一件過緊的套頭毛衣和鬆垮得不合時宜

的牛仔褲。腳上一雙白靴，手裏拎一隻大帆布袋，看來像是在唐人街擺地攤的。珊蒂點點頭，逕自塗指甲油，半晌才說：「香港來的？」

伊娃不確定的笑笑：「噯。」

「來多久了？」

「一年。」

「本來做什麼的？」

「在香港我做過夜總會，呃，唱歌……這裏？打餐館工啦！」

珊蒂挑起眉來看她：「妳有親戚在紐約？移民來的？」

「沒啦，」伊娃放下提袋，囁嚅著說：「我是拿觀光護照來的，簽證過了期，我……我……我……」

「妳不想回去，又找不到人去嫁，是不是？」珊蒂塗完指甲，箕張著十指，對它們噓氣。她倏地站起，伸著紅尖的指頭向伊娃的鼻子說：「聽著，我不知道他們告訴妳在這裏得做什麼，你最好先弄清楚，這裏不是光給人搥搥背就完了。如果只靠按摩賺錢，妳還不如去喜相逢推點心車！」

伊娃倒退一步，扭著手，蒼白的臉泛起紅潮吃吃的道：「我……我知啦……姆媽在香港……住醫院……癌症……餐館的工錢實在不夠……」

珊蒂冷眼看她，若是自己，這種私事她絕對不會告訴一個甫見面的陌生人。顯然伊娃一進門便把她當作知交，非但有問必答，而且推心置腹。她游目四顧，韓國女人們已換好服裝，正吱吱喳喳用韓文互相笑罵。她吸口氣，重新看一遍手足無措的伊娃，突然覺得與她親近許多。伸手拉她坐下，珊蒂清清喉嚨說：「我看妳不像撈女，如果不懂一些手段，在這裏做不了多久。第一件要記得的是：沒有免費這回事。無論是天王老子，一樣照價付錢。第二是別動心，來這裏的人大半有老婆，就算沒有，恐怕也不會起娶按摩女的念頭。不管他們嘴裏怎麼說，少有男人會不在乎太太的過去。第三要主動。很多男人都被他們的黃臉婆或女朋友訓練得像閹割的太監，按摩的時候呀，多碰碰敏感的地方。只不過再進一步的時候，老美呢，多半要妳用嘴，大概因為美國女人除了牙刷和食物，其他的東西放進嘴裏都是罪惡。中國男人呢？恐怕不必等妳用手按摩完就已經完事了。無論是那一種，妳不但要記清楚價碼，注意時間，而且一定要他們先付賬。不然妳費大半晚上，掙個三、五十文，和老闆拆賬以後，就只能去飲西北風啦！」

伊娃聽得直了眼，不住點頭。珊蒂驀然住嘴，忍不住笑道：「妳看看我，一開口就沒個完。其實這些事，過幾個晚上妳也就學來了。噯，讓我去找套衣服給妳，妳人瘦，穿網球裝一定靚；你穿的是幾號？」

正說著，便聽見門外一陣叫喚，李大衛在叫人了。珊蒂擺擺手，說：「讓這起韓國撈女先走，妳看那搶著第一個出去，叫什麼銀姬，不但有老公，還有三個孩子。她老公天天凌晨兩點來

接她，我猜她賺的錢至少有他的三倍！」稍停，她歎口氣：「別小看她們，從韓國鄉下出來，被人口販子帶到紐約，英文兩句不會，可是能吃苦呀！住地下室，平時吃白飯泡菜，拚命存個幾年錢，然後就洗手不幹，去布魯克林和人合夥開青果店，每天早上三點起牀洗白菜！唉，如果我有這股勁就好了！」

說著便站起身，伸手進衣櫃，從毛皮大衣口袋掏出一個小塑膠筒，小心翼翼旋開筒蓋，把裏面的白粉傾在一張紙上，她半蹲下來，把紙片放上椅子，用食指推白粉成一道線，珊蒂這才擰頭續道：「她們天天送錢去花旗銀行存，我的錢呢？大概是在佛羅里達不知那個古柯鹼藥販的銀行賬戶裏！」她抽出一張一元鈔票，捲成細細的筒狀，一端對著粉線，一端對著鼻子，用力一吸，然後把剩在紙片上的粉末用手指沾著送進嘴裏。珊蒂深深吁氣，無奈的一笑道：「人各有志，對不對？妳千萬別上這個癮，不然，不然妳媽就真會死在醫院裏了！」

李大衛驀然探頭進門，說：「珊蒂，妳的男朋友來了！」

珊蒂吓了一跳說：「FUCK YOU！你的男朋友才來了呢！」

李大衛用力眨一眨他那睜不開的眼睛說：「真的嘛！他還給妳送晚飯來了！」

她沒搭理，逕自找出一套網球裝遞給伊娃：「試穿看看，我先出去。」

進入等候室，便見韓國女人們已散坐在大紅沙發上，在半紅半紫的燈光裏，或兩腿交叉，或撫弄頭髮，擺出她們自認最誘人的姿態，等著進門的客人挑選。她一眼便看見林再發縮頭縮腦的

站在牆角裏，眉頭就皺了起來。直走上前，把他拉到一邊，壓著嗓音怫然道：「你又來做什麼呢？」

「妳不是愛吃牛肚嗎？這是一包滷牛肚。」林再發怯怯說道，討好的扮著笑容。

珊蒂只說：「一身的油臭，你究竟洗不洗澡？」

「洗啦，只是一天在廚房裏炒菜……」

李大衛一時走上來，嘻著臉道：「林先生，你不要珊蒂給你一套特殊中國按摩嗎？……到那邊付錢呀！」

珊蒂翻了翻眼，沒有好氣的說：「只有你們韓國人才懂什麼特殊按摩……」

他們走進一個像鴿子籠的房間，裏面除了一張牀，便是牀頭一隻半明半滅的紅燈泡。林再發去洗澡間匆匆沖個澡，腰間圍著一塊毛巾，濕漉漉的回來。珊蒂斜倚在牀上看他，他那黑瘦的臉在燈影裏顯得越發緊張不安，一雙眉毛彷彿在中間打了死結，才不過幾天沒見他，他的背影竟微佻起來，難以想像他才不過三十。

她咬著脣，才待說話，林再發已結巴著說：「妳換……換了電話號碼，是……是不是？我……我打……三天電……電話妳……我……都是……都是……是錄音……」他舌頭短，本來話便說不清楚，現時心急，更是語無倫次。

珊蒂插嘴道：「誰要你一天到晚打電話來？我不是對你說過，做做朋友，沒什麼關係，我一

點都沒興趣要結婚！你做炒鍋，一個月能有幾塊錢？貧賤夫妻，還是不做的好！你少來這裏，省幾個錢，找個規矩的華僑女孩去結婚，娶個按摩女，也不是光采的事！」

林再發挨著她坐下，吃吃的說：「可是，可是，妳不一樣啦！我……我不會，不會，窮一輩子……」

珊蒂嗤的一笑道：「算了吧，你現在連身分都沒有，移民局一抓到就遞解出境，能打餐館工已經是運氣了……發財？等你中了樂透獎券，如果我還在這裏，再來找我吧！」

他没吭聲，沈默半晌！突然發作，探手去拉珊蒂的衣服。她迅速擰手護胸，簡利的說：「你知道價錢的。」

他從吊在牀邊的褲子裏挖出一捲鈔票，數也未數便丟給珊蒂。她就著燈光，一五一十的數清了，把多餘的錢放上他堆在牀頭的衣服，開始解鈕釦。

林再發拉下毛巾，夾著一股如何也洗不掉的花生油氣，直撲上來。珊蒂順勢倒入小牀，擡起兩腳勾在林再發的背脊上，任由他開始奮力馳騁。起初她緊閉著眼，耳畔聽見他喘喘氣，一時的汗水彷彿小雨似的滴上她的臉。她微睜眼，暗紅流離的光影中只見他那變凝止得像玻璃球的眼死死的瞪著她。她在心裏歎口氣，闔上眼，腦子中渙散的念頭飛馳起來……

等林再發沖完另一個澡回到房間，珊蒂已穿好衣服。他默默的套上褲子，拿起夾克，倚著門，眉頭緊蹙，絕望的盯著她看，使她心底突然颯起一股冷風。她欲言又止，他扭頭拉開門，匆

促的走了。

珊蒂走回等候室，感覺前所未有的疲累襲遍全身，只見伊娃一人僵坐在沙發的一角，眼睛直瞪地面，表情呆滯，直到珊蒂立在她腳邊，她才赫然驚覺，撩起頭，極不自然的笑一笑。珊蒂說：「怎麼，沒生意嗎？」

伊娃搖頭：「只要有人進來，那幾個韓國人就搶上去把人架走了！」

珊蒂皺眉道：「這起婊子，連月事來了都不肯休息。你知道中國男人怕見紅，說是晦氣。結果有次中國船員就因為這個和韓國婆子大打出手。沒料到她會空手道，把那船員打得吱吱叫……」

伊娃噗哧一笑。珊蒂斜眼看她：「在這裏就像在下班時間搭地下車，沒有禮讓這回事。妳不推開別人，他們就把妳擠得老遠。主動一點，別怕。」

伊娃沈吟著說：「那個人，真的是妳的男朋友？」

珊蒂呆了呆，飛快的回答：「當然不是，他不過是個客人罷了。」

伊娃微弱的「噢」了一聲，便沈默的看自己的手指。

珊蒂掏出塑膠小筒，看看四周沒人，迅速的倒出一道粉線吸入鼻中。她深深呼吸，把頭向後傾，眼睛緊閉。終於她清了清喉嚨，半睜開眼，眼裏浮起昏茫的雲：「其實他不是壞人，可是一個跳船的船員，除了滿腦子不合現實的夢，什麼都沒有。半年多前他跟幾個朋友來這裏逛，我陪了他一晚，此後每星期他領了薪水就來。他周薪不過兩百元，除了租金車錢，大概就全花在這裏

了。……後來我就給了他我的電話，覺得與其和他們拆賬，不如在外面見他，也幫他省點錢……媽的，結果他居然像咬住雞脖子的螃蟹，竟一心跟定了。我對他說：這輩子我是不嫁人的了，你若是要做花錢的客人呢？我是個賣的，自然不會拒絕，可是你若想找個人給你燒飯生小孩，你就來錯地方了……」

伊娃聽得伸直背脊，忍不住說：「能有人對你這樣癡心，總比孤單一個人好吧！」

珊蒂挑起眉毛說：「我寧願没人要也不預備隨便抓一個男人！我不是沒有比他強的對象……可是，妳聽過撿石子的寓言吧？一個人參加撿石子比賽，只要他挑起最大的石頭，就是贏家。唯一的規定是不准回頭。他一路走去，撿起一顆看看就放下，心想大的也許在後面……結果路上的石子越來越小——我挑撿了一輩子，早就承認輸了！」她昂昂頭，把眼睛睜得滾圓：「但是我寧可空手回來，也不要一顆小石子時時提醒我的失敗！」

伊娃的蒼白的臉浮起一陣激動的紅暈，吃吃的說：「也許他真正的愛妳呢？」

珊蒂不敢置信似的瞟她一眼，嗤著鼻子說：「妳讀多了愛情小說嗎？怎麼妳也像他們臺灣來的，滿腦子戀愛經，好像一個男孩子會抱隻吉他唱唱小調就是白馬王子……我是三十五歲的人了，還有什麼沒見過的？愛，能值幾文錢呢？」

伊娃瘦骨嶙峋的手扭在一處，半晌才說：「有些事情是不能談價錢的啦，錢……並不是最重要的……」

珊蒂兩手一拍，尖聲說：「哦？那妳來這裏做什麼？」

伊娃突地垂下頭，好像脖子給人砍了一記，臉脹得通紅，泫然欲泣。

珊蒂嚙著嘴，搖搖頭說：「對不起，我一向嘴快，並沒有其他的意思。也許我也會找個人去愛，可是絕不會是他。妳知啦，沒有身分就像沒有名字，除了吃飯睡覺，就是去餐館做一星期七天，一天十五鐘頭的工！這不過是在等死罷了！」她的嗓音突然低沉下來：「我也是在等死……可是等死，實在不必找伴的，何況如果我真的想要找個伴，我寧願要隻狗！」

「一隻狗？」

「噯，一隻狗，至少你罵牠的時候，牠不會回嘴！」

伊娃張口結舌，一時哭笑不得。

正說著，兩個戴帽的胖大白人跟著李大衛走進等候室。珊蒂橫看他們一眼，說：「老傢伙！」他們脫下沾著雪花的帽子，其一禿得滿頭紅光，下巴上至少疊了三層肉，彷彿一隻冰糖蹄膀托在領口上；另一人則是黑髮鬍然，奇異的棲在頭頂，而臉卻像衛生紙，皺得千迴百轉。珊蒂丟個眼色給伊娃：「戴假髮也不找頂真貨。你看那一頭的呢絨線，只怕進了蒸氣室就化了。來，看我怎麼應付！」她滿面春風的笑起來，搖曳生姿的迎上去：「哈囉，先生們，我們能爲你做什麼？」正巧兩名韓國女人送了客人出來，看見他們，待要上前，珊蒂倏然回頭，凌厲的掃她們一眼，她們不自覺的停步，沒敢過去。

伊娃跟著呢絨線去五號房，珊蒂則帶了冰糖蹄膀走入八號。那冰糖蹄膀龐大無比，幾乎佔了四分之三的空間，珊蒂挨著他，幾乎透不過氣。她幫他掙扎地脫了衣服，他身上的肉一層層的掛下來，彷彿半溶的巨型冰淇淋。珊蒂便像是圍著他繞的小蒼蠅，驚得呆了。

珊蒂騎在他背上，開始按摩他的肩膀，入手皆是軟如爛桃子的肥肉，使她連連作嘔，所幸沒吃晚飯，不會吐出任何東西。冰糖蹄膀唉唉作聲，似是進了天堂。珊蒂聽見他斷續的道：「我在韓戰時駐在釜山，韓國女孩真是熱情！」

「我不是韓國人，我是香港來的。」

「那有什麼分別？」他呵呵發笑，幾乎把珊蒂從他背上掀下來：「妳們看起來都一樣嘛！」珊蒂暗暗咬牙，使勁捏他的肩膀，令他吱吱的痛叫起來，連聲說：「輕一點！輕一點！」

冰糖蹄膀翻身來，整個人爛泥似的癱在牀上，胸口上一片彷彿白黴的毛。珊蒂站在牀側揉搓他的大腿，盡量避免向他看。他身上浮起極重的羶味，她伸著頭，一臉的汗，想閉住呼吸，突然一口氣沒接上，使她幾乎窒息。

幸好老頭子沒有更進一步的興趣。她不待他穿上衣服，便逃難一般跑出門。才出來就聽見一陣詛咒聲從五號房傳出，她忍不住敲門，揚聲道：「伊娃，怎麼了？」

門倏地打開，伊娃頭髮散亂衣衫不整的站在裏面，白著臉訥訥的說：「他硬要……那個……可是不肯付……」

珊蒂一股氣上湧，猛踏進門，戟指著那脫得光溜溜的老頭罵：「你這條豬，不付錢？就不要想幹！你去餐館吃三道菜，只付一道菜的錢嗎？髒豬，滾出去！」她伸手一探，把他的假髮猛抓下來，朝他的皺臉直甩過去。然後拉著伊娃，行軍一般走到等候室，叫過李大衛，尖聲道：「五號房那條美國豬你去處理一下，想幹不付錢，還把伊娃弄成這個樣子。轟他出去！」

閒坐的韓國女人頓時圍上來，吱喳的發問。珊蒂把手一擺，只說：「沒什麼。」那男人跟著李大衛出來，假髮斜掛在頭上，像頂不入時的帽子，猶自嘖咕：「我去通知警察局，叫你們開不下去。」

李大衛陪笑的臉頓時拉長，兩手叉腰道：「他們會聽你的？何況若要你出面作證，你太太會放過你嗎？」

呢絨線頓時面如死灰，跟在冰糖蹄膀之後，縮著頭沿著牆逡巡而去。

珊蒂帶伊娃回更衣室，為她梳了頭，上化妝粉，把衣服拉整。然後自己清洗一番，才又走到外面來。

接連幾個客人，珊蒂都主動的為伊娃拉攏，她自己反而無所事事，枯坐著亂翻紐約郵報的社會版。

門外突起一陣人聲，李大衛腳底生彈簧一般跳入等候室，欠身拉住門把，讓一羣穿戴得彷彿企鵝的東方人搖搖擺擺進來。珊蒂用報紙半掩著臉，朝他們打量，正猜想他們是否日本人，李大

衛已三兩腳跳到她面前，笑得見牙不見眼：「來，來，珊蒂，妳來招呼一下，他們都是香港來的大老闆！」

珊蒂手中仍捏著報紙，眯起眼看，除了其中那穿灰西裝的高個子，其餘幾人即使穿著金子打的衣服，都掩不住沖天的猥瑣。那高個子忽然離隊，匆匆走來，直起眼瞪珊蒂，似是企圖數清楚她臉上究竟有幾顆痣。

她微感不悅的仰起臉，肆無忌憚的瞪回去。那人生得一張馬臉，頭髮燒燙得一絲不苟，眉眼緊攢一處，可是下面的鼻子嘴巴卻直往下掛，好像抵不住地心引力，不由自主的鬆垮下來。他的西裝是寬翻領雙排扣，迪奧的新式樣，一看便知是花了不少銅鈿的結果。珊蒂忽覺背上一凜：這人有些面善，彷彿在什麼地方見過。她的心一時多跳兩下，腦中開始風馳電掣的搜尋記憶。

那人張口用廣東話說：「唔該，妳係珊蒂呀？」

珊蒂艱難的嚥口口水，硬起頭皮用英文回答：「你說什麼？我不懂中國話！」

那人似是大出意外的呆了呆，才緩緩用牛津腔的英文說：「妳是珊蒂？」

她一時根本想不出頭緒，只好把眼珠一轉，巧笑倩兮的道：「是，是，我能為你效勞嗎？請問先生貴姓？」

「Chin。」

陳？張？還是秦？她緩緩立起，決定見風轉舵。

「Chris 先生，你喜歡日本式按摩呢？還是瑞典式？」她略略環顧，只見其餘的人陸續隨韓國女人往後走，便也在商言商起來。

他嘴角微挑，待笑不笑的拿眼瞅她：「有什麼分別呢？只是我不想在這裏多留，不知道妳願不願跟我回旅館？華爾道夫，離這不很遠！」

珊蒂重新打量他一遍；他的臉驀然顯得生疏而遙遠，便聳聳肩：「現在不過十一點，要我提早離開，你得多付一點錢呢？」說著壓低聲音：「聽我說，告訴他們你是我的朋友，這樣我就不必和他們拆賬，也省你幾塊錢。」

「哦，當然，多少呢？」

「如果過夜，是三百元。」

他不加思索的把頭一點。珊蒂擺擺手說：「你等著，我去和經理說。」

她款款地搖到坐在外面的李大衛身邊，若無其事的說：「Chris 先生是個老朋友，很久沒見面了，我得早點離開，明天回來再和你算今晚的賬，OK？」

不等李大衛的反應，她翻身走回等候室，向那人笑道：「等我一等，我去拿外套。」

匆匆換裝，套上毛皮大衣，她才領著那人走出東方健身俱樂部。紐約熾忙的夜正開始甦醒，雖然大雪初止，路上的行人已像是夏天的螳螂般的去來；時代廣場上瀾天的霓虹燈光把積雪映得五色紛陳；車輛堵了滿街都是，不耐煩的司機把喇叭揷得震天價響……那人伸手招來一部計程

車，擁著珊蒂入座，吩咐司機方向之後，便靠上椅背，兩手交疊胸前，一時之間似乎失去了說話的興趣。

車中暖氣不足，外加僵持的沈默更令人覺得透涼，珊蒂感到手腳突然冰冷起來。她用力揪著毛皮大衣的領口，凝望擋風玻璃上徐徐向兩側滑去的路燈光，忽然有了睡意。

驀地那人沒頭沒腦的說：「紐約的冬天天氣總是這麼糟嗎？」

珊蒂吁口氣，感謝上蒼這是地球，至少有天氣可作談話材料。她說：「還好啦，總比去年的大風雪好些。」

那人「哦」了一聲，好一會才說：「你認不認識東尼王？」

「東尼王？從來也沒聽過！」

「他是香港來的，在華埠開旅行社，是他告訴我那俱樂部的。」

「也許大衛李認識他吧。在俱樂部去來的中國人一大堆，我那裏記得清。」

他倏然轉過臉來，目不轉睛的看她，斜映進車內的路燈青白的光，在他臉上閃起異樣的光采，好像宗教電影中的凡人突然受到上帝啓示，身上猛地亮起來：「怎麼李先生說妳是中國人呢？」

珊蒂戒懼的看他一眼，淡淡的道：「我祖父從中國東北移民到漢城，我是在韓國生的。怎麼你對我的國籍這麼感興趣？」

「啊，」他楞一楞：「沒這回事，沒這回事！」

計程車在華爾道夫旅館門前停下，穿制服的門房爲他們拉開車門。珊蒂隨著他走過燈光熠熠的大廳，等他去櫃檯拿鑰匙，之後便同搭電梯直登七樓。他扳亮房中央琳瑯繽紛的水晶吊燈，招呼珊蒂坐下：「想喝什麼？我可以從酒吧叫上來。」

「一杯水就行了。」她緩緩卸下毛皮大衣，欠身倚上一張紫木路易十四式錦椅，趁他去另一房間取水，迅速游目四顧，室內陳設是一色的十九世紀法國家具，地上一張厚軟的波斯地氈，中央壁上一幅莫奈的水蓮圖仿製品幾可亂真，她倒抽一口氣。這人想必有幾文錢，這個套房只怕比付她的夜渡資還貴上幾倍。

他走回來，遞給她一隻「華特福」水晶杯，拿起銀壺，爲她斟了半杯冰水，然後才在她身畔一張椅子落座。清了清喉嚨，他沈吟片刻，終於說：「妳長得很像我以前的一個朋友。」

「真的嗎？」珊蒂握著水杯，那寒意直沁入手心。

「那是十三？不，十四年前的事了。我們都在一家成衣廠做工，她才二十出頭，蓄著兩支小辮子。」他拿手在耳側比一比：「後來她就離開了。」

「哦，結婚去了？」

「不，她生得很美。少有靚女甘心一輩子做女工的，或是隨便嫁個人。那時候有家洋公司找東方人做模特兒，她去應徵。他們不但錄取她，還把她送到紐約來……」

「哦，她大概不太聰明吧，到紐約做模特兒，假若不是五呎九吋金髮藍眼，多半都會餓死的。」她放下冰涼刺骨的水杯，兩手抱膝道。

「這個我就知道了。不過，我想她做得不錯，她離開香港之後，我還幾次去青田看她的母親……」

「哦，她知不知道呢？」

「大概不知道吧，我沒對她母親稱名道姓，只說是工廠裏的朋友……」

「怎麼，你和她有一段情？」

「噯，噯，沒有，她的野心大，那時候怎麼會看上我？」

珊蒂一笑說：「這麼說，你還是個單戀的癡漢了？」

他俯下臉，瞪自己的手，緩緩說：「我去青田，只想問問她的情況。她母親只有她一個孩子，大概是過得很寂寞吧，有人上門來，她便高興得什麼似的，總會拿出一大本相簿，給我看她從紐約寄回家的生活照和工作照片，和一些她在其中的雜誌廣告，我猜她一定很成功了。可是在她離港後第三年，我再去青田，她母親竟不在了。去鄰居家打聽，才得知她因為心臟病猝發過世了……而她，只寄了錢托人買墓地，連葬禮都沒回來……從此我就沒了她的消息。」

珊蒂一臉白茫的神色，整個人彷彿冰封了起來。只聽他續道：「我自己做成衣生意，那幾年越做越大，也就和紐約的成衣業有連絡，只要有熟人去紐約或從紐約來，我總是托他們打聽……」

這樣一晃又是十年，她卻像個肥皂泡，從這個地球消失了……」

「也許她嫁人了，搬去別的地方了。」

「我也想到這個可能。不過我找了她這些年，沒找到就是不死心。好像找被洪水沖走的人吧，不見到屍首，就不肯真相信她已死了……有時候，人大概就是這樣，總是要他得不到手的東西……」

「你實在不像個商人，」珊蒂說，接著歎口氣：「這世上千百萬人，大約是無從找起了。」

「東尼王在上星期打越洋電話給我，說是找到了她……」他的眼睛驀然迸出熱烈的火花，改用廣東話說：「小鳳，妳係小鳳，是不是？」

珊蒂張開嘴，揚出一陣銳笑，說：「我倒希望我是她。China先生，我是韓國人，這輩子從來沒去過香港，你的朋友弄錯了。」

他的眼頓時鈍暗下去，頭往下垂，一語不發。

珊蒂挺直背脊，說：「China先生，你結婚了？」

「是的。」

「有孩子了嗎？」

「一男一女。」

「真好，」珊蒂立起：「浴室在那裏？我大概喝多水了！」

她走進大理石雕鑿出來的浴室，瞪鏡金鏡中的自己。擡起手來，她輕輕撫過削瘦的面頰，那雙貓眼像是一潭死水，定定的不起一點光。她把小塑膠筒從小提包拿出，把裏面所剩不多的粉末倒上手掌，把鼻子湊近，用力一吸，然後深深的吁口氣。

走回起居室，只見他掀起窗簾往外看，聽見她出來，他說：「又下雪了。」

珊蒂走過去，倚上他的右臂，望了望漫天飛捲的雪花，輕輕說：「臥房在那裏？」

珊蒂臨出門時，他叫住她，交給她一張名片：「今天我會去我的紐約分公司，妳可以在那裏找到我。或者妳可以撥來這裏，」他把名片自她手中拿回，翻到背面，寫下一個號碼：「我的房間號碼。……我希望能在離開紐約前再見見妳……也許，我們可以做個安排，我每個月都來紐約……」

珊蒂從口袋掏出墨鏡戴上，頓時遮住大半張臉，她沒等他說完，便道：「Chin 先生，你是已婚的人，逢場做戲是一回事，可是不該跟我這種人有聯繫的。何況，何況我已計畫和我在中國工作的男友結婚，此後恐怕就不再做事了。」她推回他遞過來的名片。

他呆一呆，仍堅持地說：「再見一面，只一面，好不好？收下這片子。」幾乎是在懇求她一般。

她只好接過，隨手塞入提包，向他擺擺手，逕自走了出去。外面已是凌晨時分，雪隨著料峭的風捲上臉來，她招來計程車，迫不及待的鑽進去。

車子沿著第五大道疾駛，骯髒的雪在車輪碾壓下飛濺起來。棟棟大樓在風雪中向後掠去，往天空看，天色已漸亮，可是重樓之間，夜仍盤桓著。路面上偶有幾輛車駛過，而白天熱鬧得像市場的行人道竟是分外的空曠蕭條，好像是在另一個地球上。紅綠燈在路兩側逶迤而去，直到天的盡頭……

在公寓前下車，踩過沒脛的雪，往大門走。一時她驚得尖叫一聲，全身突地打顫。雪堆上有隻烏黑的手掙扎地伸著，彷彿雪底下埋了個人。她的心堵上喉嚨，腳軟得不克移動。再定睛細看，才發覺那不過是隻没人要的手套罷了。她連打幾個寒噤，慌慌的走開去。

脫盡衣服，她在浴室沖個快澡，套上睡衣，便坐上牀。倚著枕頭，她出神的聆聽熱氣管發出的吱吱尖響，那噪音在清冷的晨間聽來，分外刺耳，似是有人被困在水管中，死命的想掙脫出來……她在牀上躺了半晌，仍醒得雙目爛爛。爬起身，走到窗邊拉開帷幔，外面的雪竟下得益發濃密，成爲一幅白帳，兩隻腫得如球的鴿子躲在窗洞裏，她用手彈彈玻璃，牠們也一動都沒動。她輕聲歎口氣，回過頭，出神的望著手提包。片刻之後，她緩步上前，把名片掏出來。第一次細看那中英對照的名字。秦大原。秦大原。她的腦中一片空白。

不知過了多久，她拿起話筒，再看一遍名片上的電話號碼，伸出手指待撥，剛觸鍵盤，便縮了回來。她發現自己盯著電話上面一幅大型海報。是她自己穿著一襲大紅晚禮服，眉目流光的笑著，下緣一行大字：「HALSTON DESIGN」，突然手中的名片沈重得厲害，她擰下話筒，疾

走到窗旁，拉開窗子，一股風捲著細雪直撲上臉。她小心翼翼的把名片撕得粉碎，手一揚，小小的紙片便滲入雪花之中，茫茫的飄去了。

——原載民國七十三年四月二十六、二十七日「華副」

## 王瑞夫婦

王瑞側過頭，眼睛看入顯微鏡似的謎起來，拿叉抵住盤子，用鼻音說：「Well，妳說呢？」

她俯著木黃的無啥表情的臉，專心瞪看流雲花紋的飯桌，好像上面突然長出一朵花來。

「喂！聾了嗎？」

她略擡頭，猜疑的把視線向他一掃。當頭日光燈淒白的光罩下來，他的臉奇異的映起青紫的影子，一如她在地下車裏看見的陌生人，有種非常遙遠的神情。半晌她說：「如果我說不，你聽我的？」

他嗤的一笑，嘴角勾起來，眼眶下頓時摺出幾條細紋：「當然不。何況——」他兩眼驀地發直，猛張嘴把口中的菜往外吐：「炒牛肉怎麼這麼甜！」

她全身一震，迅速的伸手指頭沾湯汁嘗味，一時她吶吶道：「啊呀，我把糖當作鹽了。吃

魚，吃魚，是從唐人街買來的鯉魚，沒有泥土氣……」她用力吸口氣，熱切的說：「不能再等等？也不用急在一時，也許……」

他不耐煩的一揮左手：「還要等多久？今天明天，有什麼不同呢？問妳一聲，不過給妳一個心理準備罷了。you know？」他有一雙小而白的手，在燈光裏揮著，更顯出無理的絕望。

她的心彷彿是提在手裏過久的行李，頓時酸軟得直往下沈。每次他用英文結束一句話，便是表示討論到此為止，沒有商量的餘地。遇上他心情不好沒耐心時，更是長篇大套的英語，把她嚇倒。雖然來紐約依親前她學過會話，在臺灣讀高中大學時，亦學過閱讀文法。可是等到真人實地的對上了，她仍是氣急敗壞，語無倫次，道理都說不清，更不必提與他用英文鬥嘴了。就像她剛到美國時，每聽到電話鈴響，人便發軟，拿起話筒，腦子立刻就糊塗起來，那個「喂」忍不住便溜出嘴，一時忘了應該是「哈囉」。

飯桌上的空氣登時僵硬起來，好像臉貼著冬晨的玻璃窗。他若無其事喳喳的吃著，鯉魚在盤裏被翻了兩翻，眼珠也挖了出來，不消片刻只剩下一副骸骨，一時食畢，他直起背脊，載張兩臂，打一個嗝。之後逕自起身走入客廳，倒進沙發，用遙控機指著電視，開始啪啪的選臺。

她神思恍惚的斜倚在椅子裏，空洞的魚眼眶向她瞪著，令她突生寒慄。她開始有手無心的收拾盤叉，拿起叉子，忘了盤子；疊起盤子，又倉惶的找叉子，顛三倒四了一陣，終於整理出頭緒。端起盛魚的大盤，她不免沾沾自喜：幸好燒了兩道菜！否則王瑞的嘮叨就有得聽了。來紐約

後的這一年半，她不免覺得王瑞的口味就像第五大道上的公車，總令她有追趕不及的恐慌。三年不見，王瑞已從往日的臺北窮學生模樣脫胎換骨；穿的是英國毛料，義大利皮鞋，吃在嘴裏的菜式便如紐約般的國際化：法國菜、墨西哥菜、印度菜無不瞭若指掌，因而對於所有與中國有關的東西都感到刺心的落伍，偶爾和他的美國同事說到中國，中國人就變成了「他們中國人」，彷彿這樣一來便畫清界限，有置身事外的安全感。她起初不明底細，從千里迢迢隨身攜帶的培梅食譜中尋求靈感，爲他燒兩個精緻小菜。上了飯桌他總是浮著一臉的鄙笑，說：「還不如吃漢堡省時間，中國人就是這樣玩物喪志！」使她站在一身油氣中發呆，打心底覺得縮手縮腳的寒酸。

還是在他們搬家到曼哈頓上東區，買了一部三八〇的賓士轎車後，王瑞才稍稍鬆弛兩分。去中國城吃個飯便像衣錦回鄉似的有了情調，而不再是血淋淋的認同的掙扎。她這才又開始弄兩樣中國菜，一方面也是私心，爲自己被牛排或烤雞搞翻的胃口作點補償。她隱隱覺得這樣的好日子不會長久，果然在搬入新居第三個月，王瑞便逼著她做決定……

走進廚房時她幾乎被橫躺在地上的狗絆一交，雙手緊抓餐具，驚出一身冷汗。她輕輕踢牠，說：「讓我過去，老黃。」牠向她有氣無力的搖搖尾巴，卻仍攔路躺著。她一時只覺胸口一陣悶痛，手一鬆，盤子便驚天動地的滑入水槽，老黃隨著她的駭叫掙扎立起，她屈下身，撫弄牠的頭，眼淚立刻溢出眼眶來。

「怎麼啦？」他在外面揚聲問。

「沒什麼。」她答道。用手背一抹臉，起身拿剩下的炒牛肉拌了半碗飯，擺在老黃面前。牠突然有了精神，抖擻的站著，開始呼嚕地舔嚼。她挨著牆坐下地，發癡的凝望牠。把牠從臺灣帶來是先斬後奏，王瑞事先並不知情。她的父母兄弟都不免訕笑她發神經，爲一隻狗奔波折騰，還得花錢買機票！可是老黃跟了她九年，她說什麼也不願撇了牠就走。等到在甘迺迪機場下飛機，王瑞發覺她竟然還有一件活生生的行李，那臉色便變得與一路上暈機暈得發昏的鄰座老婦一般。她不免微感懊喪，然而隨即自我安慰：對三年不見的太太，他總不好說什麼吧？

王瑞初時的確想做好人，特地買了一大包所費不少的名牌狗食，以爲老黃一見之下會像電視廣告中的狗兒那樣雀躍，豈料老黃吃慣了她娘家的剩飯剩菜，對這千篇一律的狗食不屑一顧，不過略聞一聞，便拖著尾巴走開。王瑞碰了狗的釘子，不免氣結，向她指令：除了狗食，別的一概不准餵。老黃既非名犬，又對王瑞爲牠取的洋名「哈利」毫無反應，更不懂在他下班時咬上拖鞋以示巴結。久而久之王瑞便冷了心，覺得與狗鬥氣實在不好看，便對她餵牠剩飯剩菜視若無睹起來。

老黃雖不機伶湊趣，卻很識相，見到王瑞便避開，絕不在他眼前礙事。因此一年多來王瑞簡直沒見牠幾回。若是一貫如此倒也相安無事，可憾的是老黃是生老病死的衆生，漸漸的牠一身毛有如中年男人頭頂的髮，不可避免的開始脫落。一屋子到處的狗毛，便令王瑞感到如坐針氈……把盤碟餐具擺進洗碗機，關上機門，扭開開關，嗤嗤水響聲中她回過頭看老黃。牠已然食

畢，伏在地下，頭夾在前肢中間，若有似無的看回來。她跪下地，歎口氣，輕聲說：「我該怎麼辦呢？」老黃緩緩闔上眼，彷彿早已厭倦了回答這問題。

走進公寓大門時，那垂垂老矣，穿著制服的老門房爲她拉住門，顫巍巍的說：「下雨了，不是嗎？王太太。」她的喉嚨裏含糊的應一聲，手緊扯著皮帶，彷彿怕老黃會撲上去。其實這是過慮。老黃在街上走一圈，精力便已去了大半，外加一路上遇到的同類皆是穿衣服的洋小狗，牠們見了什麼都叫，非常的神經質，對於老黃這類的大狗，尤其色厲內荏，追著牠又叫又跳，使牠極度不耐，只盼早早走開。因此一進門牠便掙扎著往前走，也不過是想早些回家罷了。

回到他們坐落第三十樓的公寓，老黃抖抖身上的雨水，便自顧自的癱軟下地。她倚上沙發，翻檢手中的郵件，不是百貨公司廣告，便是信用卡賬單，以及王瑞訂閱的雜誌：財富(Fortune)、建築家文摘(Architecture Digest)、人物(People)。她初見建築家文摘時不免一驚，還以爲搞電腦的王瑞對蓋房子居然有興趣，真是前所未聞！翻閱之下才發覺不過是本介紹名人住家的雜誌罷了……最底下是封航空郵筒，匆匆拆開，是妹妹爲母親代筆。沒例外的報平安：爸爸血壓正常，因爲塑膠工業還景氣，大哥大嫂終於和好。然後是兩道菜譜，作料步驟詳細得像化學實驗。她不經心的看下去，突然倒抽一口氣。原來獅子頭居然得用這許多肥肉！她眼前驀地浮起王瑞的臉，上面一副「妳要謀殺親夫嗎」的表情。王瑞像個風向儀，對美國時新流行的噱頭極爲注意。

這兩年運動風氣大盛，紐約的健身俱樂部，一如臺北的馬殺雞理髮廳似的到處都是。只是這些洋人似乎沒有中國人的想像力，即使有一兩家俱樂部以男女社交作號召，其餘的倒是爲減肥而運動，使癡肥的男女突然有個正確的人生目標。王瑞雖然具有東方人皮包骨的稟賦，然而風尚所之卻也不落人後，網球、游泳、舉重樣樣都來，因之對食物也挑剔起來，他有一套十不：不吃肥肉，不吃蛋黃，不吃白糖，不吃精鹽，不吃蛋糕，不吃冰淇淋，不吃加工米麪，不喝蘇打，不喝咖啡，不喝酒，而且每天早晚必服琳瑯滿目的維他命。三十二歲的人洗心革面重新做健康寶寶，便令爲妻者一進超級市場即有做賊之感，生怕買錯東西干犯天條。

隨手丟開郵筒，她悵悵的四下看一轉。玻璃與不鏽鋼的家具在陰暗的空氣裏泛起鈍漠的光，牆上那幅安第華荷的瑪麗蓮夢露肖像更顯慵懶，彷彿隨時便會盹著。她屈起身，手環抱膝，感覺自己像是一口冷天時呵出嘴的白煙，不可避免的消失在冷空氣中。無論自覺往日有多時髦：穿迪奧洋裝，開福特跑天下，來了美國之後，竟然常有落伍的不自在。二月間王瑞效法同事，候鳥似的南下佛羅里達度假。他不消一天便把自己曬得像隻烤焦的番薯，她卻死賴在太陽傘的陰影裏，不爲他的甘言或恫嚇左右，惹得他十分不滿，嘴裏「土包子，入境隨俗都不懂」地咕噥個沒完。回紐約之後，認識的臺灣朋友在路上撞見他們，不免把他們比作七爺八爺，私下當笑柄傳述。王瑞嫌她不登場面，公司的社交聚會從不帶她露面。而對於與一大羣洋人摩肩拍背，單是想想便足以令她心驚肉跳，因此也從不堅持隨行。偶有洋同事上門，她不是與老黃一齊躲開，便是坐在客

廳角落當微笑的啞子。她這個王太太是影子夫人，見光則化。當然若是在臺北，面對如此冷落，她早已尖叫著回娘家去哭訴了。

她歎口氣，不確定自己是 Depressed 還是 Repressed，或因為被 Repressed 而造成 Depression，似乎所有黑白分明的情緒一碰上英文就突然變得模稜兩可。走到客廳彼端的落地長窗前，掀開帷幔，只見蕭颯灰敗，連綿不盡的樓宇在雨霧裏半浮半沈，簡直分不出是早晨還是傍晚。她想起一年半來的日子，又何異於這天色？只是一大片的模糊。有時實在氣悶不過想和他吵架，無論找什麼碴子卻都覺得理不直氣不壯。而王瑞，也根本不復當年從她父親手中接過一百萬支票時的「我一定不辜負小媛」的謹言慎行，即使她的大小姐脾氣發作，恐怕非但收效不宏，或者還有反效果。她想到去讀點書，但即使當年的家政都讀得有如老牛拖破車，現在更得用英文對付，決心還未下就已先氣餒了。她手抓帷幔，出神的想：帝國大廈竟然不見了……

電話鈴驀地作響，她整個人直跳起來。那鈴聲像是曠野中淒厲的狼嚎，使她的神經抽得死緊。她三兩步走回沙發旁，伸手撈起話筒：「喂——噢，哈囉？」

「是我。怎樣，明天來不來呢？」

「我不知道噯茉莉。王瑞說他星期六可能不出去。」

「他出不出去有什麼關係？妳又不是他的狗，一定要跟著他。來啦，妳這個人實在需要再教育。跟他說茉莉找妳，他不會多嘴的。」

若是在臺北，茉莉這類新女性絕無可能成爲她的朋友。於她而言，斤斤計較女人在社會中的地位實在比不上逛百貨公司有趣。何況在茉莉的聚會裏，十有七八是後知後覺的離婚婦人或老小姐。中國女人一旦思想解放，仍一樣的三姑六婆，因而更顯得張牙舞爪。置身其中，好像總聞見焦味，常令她擔心火災，隨時預備奪門而逃。認識茉莉也是巧合。半年前王瑞的一個表弟在紐約結婚，她正好與茉莉同桌。初時只覺這女人說話口沒遮攔，十分三八，而稍後印證一下，王瑞竟和她的前夫同是哥倫比亞大學的同學。事後她不免與匆匆的告訴王瑞，他一聽見茉莉的名字便撇嘴說：「這種女人，還是別理睬。免得人疑心妳也是花癡！」可是在紐約人地生疏的她，能交上朋友就彷彿溺水的人抓到一個救生圈，也就不理王瑞，瞞著他去了幾次茉莉的家。

「說話呀！難道他還不准妳出門？」

「沒……沒有啦，只是這幾天我心情不好……」

「怎麼，發生了什麼事嗎？」電話彼端好像老虎聞到血腥，興趣顯然提高，連說話聲音都大了些。

「也不算大事啦……王瑞他，他要……」

「他要離婚，是不是？不算大事？」那頭便鞭炮似的炸了起來：「如果妳不提，我也不好毛遂自薦先多嘴。是因爲他那個網球女搭檔，對吧？唉，這些洋女人有什麼好？當真是中國男人犯賤，像我以前那個，大概存心想和番做民族英雄，又遺憾自己不生爲白人，所以搞個醜八怪洋

女人做補償。告訴妳，不要答應兩願離婚，去法院，狠狠弄他一筆贍養費，讓他此後沒好日子過！」

「妳說什麼？他的網球搭檔？我說的是……」

「是呀，我那前夫也認識她的，叫海倫什麼的，以前他們都是朋友啦！妳一點都不知道嗎？不管她啦，我這裏有律師號碼，找個時間和他談！」

「妳……妳……我……我……」她突然發覺客廳開始旋轉，電話一時重得抓不住，腦中一陣迷亂，忽地靈光一現：原來那些傍晚來的電話未必是撥錯號碼……稍一定神，她相信必是茱莉忽地發了瘋，把自己的經驗當成她的：「茱莉，他沒有提離婚，他只是要把狗弄走。」

「什麼？什麼狗？」

「我從臺灣帶來的狗，他說他對狗敏感。」

「這倒新鮮！經過一年半他才對狗敏感？哎呀，妳真是天真死了！告訴我實話：是妳決定來紐約的，還是他要妳來呢？」

「呃，當然是他要我來的。」自己聽來語氣都將信將疑，便加重語氣重複一遍：「當然是他要我來的。」

「噢，」茱莉沈默片刻：「真是我多嘴了。這種丈夫妻子的事，實在不用外人管。無論如何啦，有什麼不開心的事，有人能談談總好。妳有我的號碼，嗯？」

掛斷了電話之後，她不禁感到窗外的雨霧溢進屋來。她站在冷霏的空氣中，根本無法動彈。全身彷彿屈了過久的腿，木木的沒感覺。難怪那女人一聽見她的聲音就說抱歉，是錯號，立刻切斷。王瑞在家時總是他接電話，從來沒錯號的事。只是有時笑語宴宴之後，告訴她他必須出去一趟，見個同事……她開始在客廳臥房間來回的走，越走越心慌，忽然腳一軟倚上牀，只見妝臺鏡上映起陰慘的光，癡望一陣，腦裏更是昏亂。

她深深吸口氣，一時彷彿拼圖拼對了，整幅風景有形有色的在眼前矗立起來：他的加班，他的網球練習，他襯衫上的香氣，他脖子上的黑記，他對性的冷感……她受的是淑女教育，從小聽貝多芬、莫札特，讀的是「傲慢與偏見」，丈夫不挑逗，她絕不主動。其實很多時候她還樂得不被打擾。王瑞倒是曾經下過斷語：「中國女人就像熊貓似的，一年只發情一次！」她的心一時悸動，原來他是話中有話！

走回客廳，下意識的扭開電視，午後的肥皂劇正演得如火如荼。看了一段時間後，幾張臉終於分辨清楚，可是其間複雜的人際關係卻似天書一般：艾瑞卡是吉姆的未婚妻，吉姆的舊相好是麗莎，兩人仍藕斷絲連；麗莎又和吉姆的爸爸湯姆不清不楚，而艾瑞卡的媽媽惹迪絲曾是麗莎爸爸羅傑的情婦；羅傑曾追過吉姆的媽媽瑪麗；而吉姆的弟弟約翰又和艾瑞卡的哥哥李察鬧同性戀；李察結過兩次婚，第一任妻子是麗莎……不，是瑪麗……不，是瑪麗的妹妹茱迪——而這些種種竟然都發生在一所醫院裏……當她一驚而醒，客廳內已滿是瀟瀟藍光，兩隻腳冷得有如冰

塊，好像是個剛從麻醉中醒來的病人，她不確定自己身在何處，開始吃力的想，而電話鈴響時響了起來。

「哈囉！」她驚魂甫定，竟選擇了正確的字眼。

「嗨，我是王先生的秘書尼娜，他要我告訴妳他晚上有個會必須出席，不會回去吃晚飯。」未待她有反應，那頭已喀嗒一聲掛斷了。她感覺自己像是突然被切斷線的風箏，整個世界在她注視下迅速離她而去，只有陣陣罡風勁烈的襲上身。她搓搓僵冷的腳趾，將之伸下地，立刻觸到一團鬆暖的毛皮。她失魂落魄的俯下身，揪住老黃的頸子，吃吃的道：「我該怎麼辦呢？」

凌晨一點半當她等得絕望，恍惚入睡時，他仍未歸。只是早晨九點醒來時，她便見他鬢似的爬在牀上，睡得打呼，她即時有搖醒他問個明白的衝動。然而手才觸上他的背，一時之間竟不確定自己該說什麼。直著喉嚨叫：「喂！你這沒良心的混蛋！」還是：「我們都是成人，大家心平氣和把話說清楚。」或先禮後兵：「我其實早就知道了，」然後跳起來扯他的耳朵：「誰是那個白女人？」……顛三倒四想了半天，反而像是煮一鍋羅宋湯，僅僅發糊得厲害，她終於推了他兩下，聽見他唔一聲，她說：「早飯你要吃什麼？」

當她在廚內準備木耳奶酪蛋包時，他把頭伸進來說：「別忘了不要放鹽！」她依言點頭，小心奕奕的用鏟子翻蛋皮。等到她坐下，他已用報紙遮住臉，面前的蛋包吃了大半。她清清喉嚨，

艱難的嚥口唾液，瞪著那片密密麻麻的英文說：「我決定了。」

他那兩隻半醒的紅眼睛從報紙上緣露出來，眉毛挑著，說：「什麼？」

「我、要、留……」一字一字慢慢說，到中途幾乎忘了自己要說的話：「呃、留、下、老、黃！」

他的臉立刻完整的出現在她面前，滿面的驚歎號：「妳說什麼？」

「我要留下老黃！」她飛快重複一遍。

突然問他的臉皮似是向後張一張，頭奇異的脹大起來。他倏地直起背脊，欺身上桌，戟指著她的鼻子，說：「What is the matter with you? Are you crazy or what? That old dog will die any minute, are you going to give him a funeral here?」

她全身發冷，手緊緊抓住椅子扶手防止自己從椅子裏滑下地去。咬咬牙，她回道：「不管你說什麼，我留下牠留定了。否則，否則你連我一起趕！」

「妳以為我不會？」王瑞把手像指揮家似的一揮，回身往客廳走。

忽然她不知從那裏得了力氣，炮彈似的從椅子上彈起來：「你是什麼意思？你存心用狗借題發揮，想攆我走是不是？」一路追上去。

王瑞倏然停步，她幾乎撞上他。他轉過身，兩隻眼凶光閃閃：「我又沒叫妳來紐約，妳自己找上門來的，不是嗎？還拖了一條狗，看了就討厭！——妳自己心裏有數！」

她一時像被點了穴道，僵立在客廳中央。當王瑞再出現，他已穿戴就緒，手上拿著狗鍊子，繞道而過她的左側，逕往廚房走。碗盤響，狗叫，以及他的詈罵頓時驚醒她。她回頭看，卻見老黃直著四條腿，被王瑞一路扯著唧唧叫。她衝上前，企圖從他手中搶過鍊圈，他反手一格，把她推在一旁。她氣血湧湧，嘴中亂七八糟的說：「誰是那洋女人？啊？你說……你說……」追追拉拉的便到了門前。王瑞悶著頭猛拉開門，幾乎把她掀倒。拉扯著走上長廊，她戟張兩臂向王瑞亂打，頭髮瘋婦似的披了一臉。王瑞一面閃躲，一面緊扯住老黃。電梯門開，王瑞三兩下把老黃拖了進去。人叫加狗叫，使得他們鄰居都半開了門，躲在門鍊後張望。她方跟入，王瑞只把她一推，她便踉蹌的跌了出來，伸手去攔電梯門已然太遲。那門倏地合攏，耳畔只聽得半聲老黃的慘叫，然後便是宇宙洪荒的沈默。她呆立在廊上，喉嚨裏呼呼作響，楞了不知多久，在那些門後的眼睛注視之下，遊魂似的走回他們的公寓。

她挖出衣櫃中的皮箱，胡亂把衣服往裏塞。突然一眼掃見妝臺上那張巧笑倩兮的結婚照，立刻飛步上前，把它啪地按倒。她扭著手靠在牀邊，一時只想：回家，回家。可是臺北在七千哩之外呀，還是先打個電話。只怕隔著美國大陸和太平洋，她媽媽會像勸她大嫂似的勸她：那個男人不饑呢？等風頭過去，夫妻還是夫妻啦……何況他也没提要離婚！

找到茉莉的電話號碼，手顫抖地伸向那米老鼠電話機。望著米老鼠笑謎謎的臉，她忍不住問：「我該怎麼辦呢？」

——原載民國七十四年二月十三日「華副」



## 小季及其夥伴們

「猜得到爲什麼蘇青這些日子都避不見人嗎？」小季挑起眉毛，目光稜稜地掃過桌上另外三人的臉。

陳媛媛一時睜大眼睛，兩手抓著麻將牌，小巧的嘴微啓，一個問號在那裏含苞欲放；林芳聳聳肩，團白的臉上毫無表情，自顧自砌牌；劉大媽則搖搖頭，輕描淡寫的說：「算了吧，小季，人家的事，何必多管呢？玩我們的麻將是正經，難得阿媛有空來，否則我們永遠是三缺一！」

「哼，」小季鼻孔發聲，扁著嘴說：「劉大媽，除了麻將和生物化學，妳還知道什麼？妳以爲蘇青只會和N大的尙老頭混，別的韻事全是有人造謠？」

林芳砌好牌，擡起頭佛然道：「小季，丟骰子啦。蘇青呀蘇青的，這些年來，她的閒話妳還沒說厭嗎？」

「到死也不會厭！林芳，她是妳北一女的同學，青梅竹馬這麼久，怎麼妳一點都不關心呢？」小季閃電似的眼光掃向林芳：「何況妳的離婚不是拜她之賜！」

林芳的左頰微微抽搐起來，然而她早已習於小季打亂棍的本事，只不過倒吸口氣，若無其事回道：「不關心也罷了，那像妳不安好心呢？妳這株連的心態真可怕！誰不知道當初變心的是妳那犯賤的男朋友，人家蘇青理都沒理他哩。怪也怪不到她頭上呀！」

「喔，這麼說來，因為妳老公嘗到了甜頭，就不犯賤啦！」小季登時紅了眼，鼻息咻咻，話聲彷彿指甲刮玻璃：「妳的肚量真是越來越大！難怪連衣服都穿不下了！」

「噯喲，」劉大媽伸手推攘兩下小季的肩，指了指對面的陳媛媛：「陳年爛芝麻的事了，也不怕阿媛聽了笑話？來來來，小季妳的莊，擲骰子啦！」

陳媛媛聽得出神，一時吶吶道：「尙老頭，是不是就是……」

「別提了，一個老花癡，只要看到長了乳房的動物都會發情。那時候我在N大讀都市計畫，總聽到他們東亞研究所的人把他當笑話講。」林芳伸手拿牌，一面說。

「真的呀！噢……我以前看到他的文章……」陳媛媛一臉不敢置信之色。

「未必文如其人啦，阿媛，妳也吃了二十多年飯了，怎麼還這樣腦筋簡單？和妳姊姊真是一模一樣。寫兩篇古典文學研究，炒炒冷飯，就足讓妳們這些小女孩昏了頭！」小季浮著滿面鄙笑，續道：「紐約有誰不知道他呀！不管妳是單身還是已婚，只要站在三尺之內，都難逃他那兩

隻爪子！我想老傢伙大概是年輕的時候壓抑太過，現在借老遮臉，就一發不可收拾，到處吃豆腐。不相信的話，去N大修門中國文學，保險妳受到特別待遇！哈哈！」

「小季就像刺蝟似的，一點口德也沒有！」劉大媽搖頭說道：「不怕下拔舌地獄嗎？」

「我是十個拔舌地獄都下定了，劉大媽，再搖妳的頭，不怕搖得掉下來嗎？」

「既然是這樣，蘇青怎麼會……」陳媛媛望著面前眼花撩亂的牌，恍惚說道。

「林芳，十三爛是不是一定得有中發白和東南西北風？」小季昂起頭，聽見陳媛媛的呢喃，便接口道：「妳姊姊難道沒告訴妳？即使是蘇青，也有陰溝翻船的時候啦。那時她就像妳一樣，剛到紐約，人地生疏，即使是個大美人，也不能一天一夜就打進社交圈呀！何況妳們讀文學的人，碰上能舞文弄墨的大教授，乾柴烈火，總會出問題！」

「噢，」陳媛媛不置可否的應一聲，打出一張二筒。

「胡了！」小季尖叫，頓時推倒面前的牌。

「劉大媽，看清楚是不是真的，」林芳說：「弄不好又是詐胡，什麼十三爛！」

「哈哈，不過是放煙霧騙騙妳這個牌精！」小季得意的笑道：「我這是筒子清一色！如果不是有阿媛這種低手在這裏胡一番牌，我還會做個雙龍抱呢！清一色雙龍抱，不怕把妳們的計程車錢都贏來了！」

「雙龍抱？妳有沒搞錯？」林芳一手抹牌，一手點著一枝香煙：「除非妳昏了頭，把自己的

MENAGE A TROIS 當作麻將牌「一」

「啊喲，」小季清削的臉上笑得皺紋頓生：「林芳越來越不像話了，妳媽若聽見妳說這話，又該用肥皂洗妳的嘴了！」

「她那裏還管得到呢？即使人在眼前，三十五歲的女兒，她又該說什麼？」林芳猛吐一口煙，滿面的莫可奈何。

「可不是呢？」劉大媽搖搖頭：「我有七年沒見我媽的面，去年她來紐約，住沒到一個月，就迫不及待的回臺北去了。兒子女兒一旦長大，除了爲他們燒兩個家鄉菜，別的忙什麼都幫不上。可是她炒菜用那麼多肥豬肉，我吃又不是，不吃又不是……」

「對了，不是說妳媽給妳帶了不少相親的照片？怎麼沒下文呢？」林芳嘴角啣菸，兩隻手忙著理牌，隨口問。

「別提了，十有八九是鰥夫。嫁不出去也罷了，何必去做後母呢？只是在我媽眼裏，三十出頭的女人，有人要已是萬幸，那還有資格挑揀？幸好紐約離臺北遠著呢，聽不到她嘮叨，樂得耳根清靜。」

「嫁鰥夫有什麼不好？」小季打出一張五條，嘻著臉說：「林芳，記不得王梅？不就嫁了個香港來的整型醫生？小孩子也都二、三十歲了，沒麻煩。只見她那雙小眼睛，好像泡了水的乾豆似的，一年大似一年，起初我還以爲她是見錢眼開呢！原來是她老公處心積慮的在改造她。注

意到她的胸脯嗎？以前是連尙老頭都不感興趣的吐魯番窪地，現在呢？乖乖，兩座山似的！」小季擠眉弄眼，誇張的用手在胸前比一比，林芳等都不禁失笑。

「這就是嫁整容醫生的好處了，等老了拉臉皮都不必花錢！」林芳歎道，伸手打出一張白板。

「我寧願嫁個餐館老闆，不虞饑餒！」小季揚眉道：「想想看，裝填了那一身的砂，有多可怕呀！」

「別人的閒事一扯就沒個完，玩牌！玩牌！」劉大媽搖頭道：「這三圈麻將真得搓一天一夜嗎？」

「急個什麼？打完牌回家妳還能做什麼？陪著妳的貓看電視？阿媛是生手，總得花點時間訓練。不過呀，阿媛，可千萬別告訴妳姊姊我們拖著妳搓麻將，嗯？」小季拿著食指向陳媛媛點一點：「陳方方人如其名，古板得很呢。」

「不會啦！」陳媛媛咕噥道，一時紅了臉。

「妳姊姊好嗎？上次在舊金山碰面，是五年……不，六年前的事了。她才搬去海郡，好漂亮的一棟房子，唉，真是似水流年——孩子都該進初中了吧？」林芳微喟。

「她還好啦，最近又搬家了，自己搞房地產嘛。大女兒才上初一，長得好高。我姊夫最近計畫和人合開綜合診所，忙得不得了。」陳媛媛忽然有了說話的機會，一時不習慣，說得上氣不接

下氣，然而仍顯出與有榮焉的得意。

「當年的五虎將，只陳方方一個有善終，真不知她上輩子積了什麼德？剩下我們，丁香三嫁三離，前年搬去巴西後，音訊全無，大概跳了亞馬遜河；兩個嫁不掉的女光棍，一個見了男人就怕的離婚婦，唉呀！」小季扳著手指，感慨萬千的說。

「別自憐了，小季。一個女光棍，一個離婚婦是真的，至於妳呢，絕對自成一格。男朋友這些年來不也有好幾打了？妳換新鞋都還沒那麼勤呢！對了，前幾星期妳不是說那姓張的建築師不錯嗎？幾時下嫁？」林芳滔滔說道。

「嫁他？連門兒都沒有！那種揀著中國人多的地段蓋出來偷工減料的房子，送我也不敢去住。只怕一聲咳嗽就震垮了！他還自以為是貝聿銘第二，牛皮吹得刮刮響。而且呀，這人噁心死了，猜他喜歡什麼？口交！吓吓！那麼小的一個東西，放進嘴裏當牙籤嗎？」小季一口氣說完，林芳已笑岔氣，手上的牌撒了一桌；劉大媽的頭更是搖得搏浪鼓一般；陳媛媛來自書香門第，她家教出來的女孩都是淑女，笑不露齒，行不扭臀，閒時聽古典音樂，寫毛筆字，幾時聽過這些風話，自然驚得呆了。

「小季的這張嘴，真真怕死人！」劉大媽歎道：「妳這也嫌，那也嫌，難道真預備和我學，養一屋子的貓？這十幾年來，我總共交過兩個男朋友，一個嫌我個子太矮，一個嫌我學位太高，到現在我還遺憾沒逮住其中之一呢。」

林芳和小季互相交換一個眼色。林芳清了清喉嚨，說道：「逮住了又怎樣？抓住人，抓不住心也是枉然。妳現在堂堂L大生化系主任，比那個男人差？劉大媽，我是看穿了，人生一世，失之東隅，收之桑榆，實在沒什麼好遺憾的。」摸回一張五筒，頓時尖叫道：「自摸！」

「餓了嗎？」小季說：「昨晚熬夜包了一百五十個韭菜牛肉餃子，弄得我腰痠背痛！要不要先歇歇，吃點東西再打？我還滷了一鍋雞翅膀。劉大媽來廚房幫我下餃子！」

「小季真是越來越賢慧了，不知道那個男人有那福氣和運氣釣到她！」林芳用鼻音說，小季僅僅朝她翻白眼，並未搭腔。

她們一致離座，用毛毯裹起麻將牌，把桌子騰清。劉大媽尾隨小季進廚房，林芳拉拉披在肩上的毛衣，絞著兩隻短胖的腿，逕走入客廳，嘴裏「嗚唏」著，揚聲道：「小季呀，這客廳冷得冰窖似的，妳這小器鬼，暖氣都不開大一點，存心讓我們得肺炎嗎？」

「早開到最大了。別是妳的更年期提早來了？怕冷到這個樣子！」小季的尖叫立刻震盪回來。

林芳側身扭亮檯燈，看見陳媛媛棲身坐入左側的小沙發，便說：「也許是時候搬去加州了。妳姊姊真是得天獨厚，房子、車子、孩子，甚至那四季如春的氣候！」

「我倒是喜歡四季有變化，秋天的落葉，冬天枝上的雪，比起一年皆綠的單調有意思多了。」陳媛媛滿面虔誠的說。

「當初誰不這麼想？唉，結果在紐約一待就待住了。只是眼見一季季的過去，直催人老呢！住在四季不分的地方，至少不感覺時間過得快呀！」

陳媛媛微笑起來，撩手拂那黑瀑似的長髮，像所有覺得「時間爲我駐足」的年輕人，不能理解這光陰飛逝之歎。她一時說：「那就搬去加州嘛，佛羅里達的天氣也不錯啊。」

林芳橫眼看看她，半晌才說：「現在比不得當年做學生的時候了，那裏說搬就能搬呢？」

陳媛媛揚揚眉，待要回答，然而看見燈影下林芳的圓臉上的蕭索悵然，便把口邊的話嚥了回去。一時客廳中安靜得可以聽見牆角的暖氣管噉噉作響，她咬住下脣，游目四顧，不免輕聲喟歎。

「棺材店似的，不是嗎？」林芳倚上靠背，懶懶說道：「不知道告訴她多少次，選點鮮豔顏色的家具。她就會衝著人說：只有黑色讓我覺得心平氣和！」

「噯，」陳媛媛小心突突說：「上次來這裏是白天，只感覺白牆黑家具素極了。在燈光下看，是有些陰森。而且這公寓好大，一個人住不怕嗎？」

「如果這裏有鬼，大概還是他們怕小季。她呀，」林芳一時發笑：「總是穿那一身暗色衣服，人又瘦，半夜在街角撞上了，多半會把人嚇得半死！」

「我記得以前她來我家，總是穿得很時髦的，我還直想：等我長大了，也找條紅裙子穿！」

陳媛媛不敢置信。

「在紐約十多年，人不是變老了，就是變怪了。她是真正的心如死灰。」林芳說：「她在聯合國公關處做事，不知碰上多少對她有意思的人。她逢場作戲幾天，就把人一甩了之。我們勸她，她總是說：『妳們懂得什麼？浮生若夢，爲歡幾何！何必這麼道學？』」林芳微歎。

「噢，」陳媛媛沈吟著，壓低了嗓門說：「我姊姊告訴我，其實季姊姊是性情中人，如果不是傷透了心——」

「失戀就像跌一交，有人站起來拍拍褲子就走，有人賴坐在那裏哭一輩子。比方小季吧，此生大概只戀愛過一次，等事過境遷，心也就跟著死了，典型的曾經滄海難爲水。其餘的人，恐怕就不那麼轟轟烈烈。像我吧，雖然離婚是我的主意，可是實在是下策。倒不是我非要身邊的男人三貞九烈，不過一旦心飛得九霄雲外，與其同牀異夢，還不如一個人過日子清靜。」

「那妳有沒有打算再——」

「再結婚？心有餘力不足囉。這兩年胖得厲害，臉上的皺紋即使不明顯，看看這兩隻眼袋子，」林芳用食指撐住臉皮：「當初還以爲是早上起來臉發腫，過會就消失，那知道它們就此留下來了！」

「單單注意外表的男人——」

「阿媛，別太天真了，妳見過幾個中國男人不是大男人主義者？而且受的教育越高，態度就越壞，好像女人不是他們的老媽子，就是他們洩慾的對象。更何況人在美國，只要還走得動，不

愁在香港或臺灣找不到年輕漂亮的。我是去排隊都排不上啦。」

陳媛媛呆了呆，一時無話爲繼，便瞪着自己的手。好一會才說：「妳不認爲季姊姊現在處理感情的方式，有點像報復嗎？」

「我猜她自己都弄不清楚。她一向要強，是個輸不起的人。起初當然是爲了報復，可是換男朋友換到現在，恐怕只是心無所屬而已。我倒寧願她像丁香那樣徹底：換男人像換衣裳，大家好聚好散，沒什麼大不了的。可是她不過學了個四不像。十年來凡是能讓她偶一心動的男人，多少有幾分神似那第一個。只是她煮熟鴨子嘴硬，不承認罷了。」

「我姊姊曾經說，他們來美國前彼此認識至少四、五年了，又訂了婚。怎麼還會——」

「那兩年在N大讀書的中國男孩子，政治立場天南地北，可是不管已婚未婚，十有八九追蘇青追昏了頭；小季人不在紐約，鞭長莫及，等到放了暑假來這裏，那人已成陌生了人。她什麼也沒說，沒事人似的，陪我們在紐約狠狠的玩了兩個月，一滴眼淚都沒掉，回波士頓後馬上交了個英國男友。先時我們還直擔心，怕她那炸藥脾氣會出亂子，後來看她一副不在乎的勁，不免就放心了。誰知全不是那回事呢！春蠶到死，絲未必吐得盡呀！」

陳媛媛聽得直了眼，吶吶的說：「那男的還在紐約嗎？」

「早離開了，聽說後來另外娶了個華僑女孩，去中西部的鄉下教書。就像所有在美國留了五年以上的中國學生，從此下落不明！」

「噢，」陳媛媛撫手掠起拂落額畔的髮，不甚確定的向前望去。正對面棕黑的帷幔半掩著落地長窗，窗左側吊著一盆半枯的蕨，蕨的枝葉四下披散，在暗冷的空氣裏，彷彿一個吊死鬼；外面的天色鈍紫，對過樓房上一方方的燈光亮了起來，遙遠的看著燈影中的人或立或坐，或食或看電視，便突生奇異的隔世之感。她一陣恍惚，魔著了似的說：「蘇青，蘇青，她究竟是個什麼樣的人呢？」

林芳左眉挑起，待要張口，小季的頭已探入客廳，囔囔道：「來，來，來，餃子已上桌，冷了就不好吃了。」

四人坐定，面前各一盤熱氣蒸騰的餃子，加醬油麻油，專心的吃起來。驀地小季一歎：「昨天去中國城買東西，看著超級市場裏堆著年貨，才忽然想起又該是農曆年了！」

「真的呀！」林芳擎著筷子，詫道：「那天？」

「二月十幾號吧？」小季聳聳肩：「誰還弄得清這些農曆的節呢？」

「可不是呢？離鄉背井這些年，過的不都是洋節？什麼復活節、萬聖節、耶誕節，哎呀！」劉大媽塞了一嘴餃子，咕囔道：「每次中秋節，總是在唐人街看見月餅大賤賣，才知道又錯過了。」忍不住便搖起頭來。

「過慣中國人的節，換換口味也很有意思的啦！」陳媛媛不以為然：「去年的萬聖節，我和朋友到格林威治村去看遊行。看那些人打扮得千奇百怪，真是開了眼界！」

「到底是剛來的，什麼都新鮮。」小季翻了翻眼睛說：「再給你兩年，看你還是不是這麼來勁！」

陳媛媛嘴中沒說什麼，臉上卻微現「當然」之色。林芳看在眼裏，便說：「誰不是這樣過過來的？小季何必這麼 CYNICAL 呢？」

一時吃畢，林芳幫著小季收拾碗筷，劉大媽往浴室去。陳媛媛回到客廳的長窗前，無目的的向外望。

「下雪了嗎？」劉大媽在她背後問。

「看不出來呢，中午過來時已經停了，氣象報告說明天會是個晴天。」

「別的不怕，下雪天開車總擔心拋錨！還是住曼哈頓省事，像小季，連車都還不會開。」劉大媽搖頭說。

「劉姊姊，」陳媛媛一旋身，看住劉大媽，緩緩說：「妳認識蘇青嗎？」

「不過見了幾次面，談不上認識。爲什麼？」

「沒啦，只是有點好奇。她真像人說的那麼美嗎？」

「美不美，實在沒客觀的標準。不像做化學實驗，一定的步驟，一定的結果。這是三句不離本行。」劉大媽搖搖頭，笑道：「一樣是眼睛眉毛，在不同的臉上，硬是有不同效果。妳們讀文學的形容美人，除了柳眉杏眼，瑤鼻櫻口，不是常用比喻？傾國傾城啦，荷出綠波、日映朝霞

啦，蘇青恐怕就是這種只能用比喻來形容的人。把她拆開來看，人雖白，除了一雙光焰焰的眼睛，一張臉並不特別，身子高挑，不是什麼小可愛。怪就怪在這些零件合在一處，她一投手一回顧，竟是有風情極了。她能進N大，不會是個豆腐腦，可是處處顯著出世的天真，總給人扶起嬌無力的印象。我都覺得『我見猶憐』呢，就難怪那羣男人個個大興護花的豪氣。那幾年在紐約的女同胞，那個不把她當狐狸精，私下磨牙，把她罵得臭死。我倒是爲她不值，美人就像名人，樹大招風罷了！」

「噢，」陳媛媛俯首悄聲說：「她破壞了不少婚姻，難道不是真的？」

「真真假假，不是當事人，未必分辨得清。即使是當事人，只怕還當局者迷呢！阿媛啊，世上很多事情，局外人不過是瞎子摸象，前因後果那裏搞得明白？何況男女間的事，更是蹉渾水！妳有沒有想過，也許是那些男人自己在破壞婚姻，蘇青不過是藉口罷了。」

正說著，小季人未至聲先至：「劉大媽，來吧，吃飽精力足，再搓個幾圈！」

「我是不行了，人累得慌，還得開車回長島。趁著天沒大黑，早點回去吧！」劉大媽擺著手，向迎面而來的小季說：「萬一再下雪，就更麻煩了。而且今晚上九號臺播費雯麗的『史東夫人的羅馬之春』呢！」

「誰還看這種少男和老女人的畸戀呀！」小季嗤著鼻子說：「別是劉大媽借題發揮，意淫一番吧？」

「小季真是生了一張狗嘴，鬼扯什麼！」劉大媽搖頭說道。

「喔，喔，」小季擰手至頰畔作搨風狀，一面說：「劉大媽別生氣，小的信口雌黃，這廂陪禮了。」

「吃嫩草的除了小季，恐怕我們一個也輪不上！」林芳接道：「明天我們事務所有個早餐會得去，我也不多留了。劉大媽既然要走，送我一程！」

「妳們這起掃興的人，吃飽了拍拍屁股就走！看我以後還找不找妳們！」

「別不識好人心，」林芳說：「誰不知道妳晚上有約會？不會是那十九歲的大學生吧？而且阿媛又不急著走，陪陪妳還不夠？」

「啊喲，」小季尖叫一聲：「什麼十九歲的學生……」

「別假撇清，小季。妳的事我還有弄錯的時候嗎？」林芳昂昂頭，待笑不笑的說：「我們走啦！阿媛，下星期天喜相逢吃茶，準十二點，可別忘了呀！」

臨出門，林芳回過頭甩下一句話：「小季，如果妳要帶妳的小朋友一起來，我絕不反對。」

她們在小季的抗議聲中走了。兩人才消失，陳媛媛立刻覺到單獨面對另一人的尷尬。客廳中的冷空氣漸自凝成一堵牆，小季疊著腿坐在她對面，卻隔了千山萬水一般。她低下頭，開始撿毛衣上的小絨球。小季似是說著什麼，她竟然充耳未聞。倉促擰頭，看見燈光下小季瘦伶伶的臉木雕似的浮凸著，不免抱歉的問：「妳說什麼？我没聽清楚。」

「我說，要不要喝杯茶？我這兒有朋友從香港帶來的普洱。」

「好呀！」陳媛媛興奮起來：「我帶來的凍頂，喝的喝，送的送，沒半年就光了。現在偶爾吃茶，不過是李普敦茶包！」

「我平時那有耐心品茶？」小季起身往廚房走：「味道又沒勁，還是速成咖啡管用，早起一杯，足夠妳活到中午！在紐約，什麼都得快快快！誰還有閒情泡茶磨菇呀！」

不多時小季托著一只圓盤回來，上面棲著一把棗紅瓦壺，以及兩隻一似玩具的同色小茶杯。「這套宜興茶具我有了一年多了，林芳她們都不是吃茶的人，所以一直擺著沒用。趁妳在，正好開光。」小季坐下：「那給我茶的朋友說，這種茶第二泡才出色，得等一等。唉，茶就像人一樣，難以對付，泡久了味苦，冷了又難吃，麻煩得很呢。」

陳媛媛中立的笑笑，說：「這幾年在臺北，茶館很流行，茶具茶葉，都講究得不得了，靠近臺大的幾家，總是坐滿了。我前不久讀到一篇關於明朝人喝茶習慣的文章，用金瓶梅作根據。原來那時候的人喝茶，還加各種作料，什麼杏仁、鹽筍、木樨，真是難以想像！」

「真的呀？以前我們有誰喝茶？大家總是去田園喝咖啡，聽鮑比狄倫……唉唉，一見眼居然十幾年了。」

「來美國以後，妳沒回去過？」

「回去？」小季略略搖頭，齊肩的髮隨之擺動，雙眼遙遙的望著不可見的空間：「那裏還敢

回去？解除婚約，交外國男人，都是我爸眼中殺頭的罪名。幸好他們怕坐飛機，隔著這幾千哩路，多少可以控制消息，檢他們愛聽的報告一下。如果活在他們眼前，那裏能有一天安寧呢？」

說著她擎起茶壺，在兩隻杯中各注了一注，茶葉的澀香立刻瀾漫開來。陳媛媛捧起茶杯，鼻子湊上前，用力吸兩下，淺啜一口，滿意的說：「味道很好呢！」

「我是個不知味的人，那種茶的味道都差不多嘛！」小季喝一口，放下茶杯，攤著手站起來：「妳喝茶吧，我得喝點真正暖胃的！」

逕自走到左側的立櫃，木門一拉而開，小季探手進去，撈出一瓶黑牌「強尼走路」，瞬間她左手裏已多了隻圓玻璃杯，一倒半滿。捏著杯子走向沙發，坐下微仰首，把杯子放到嘴邊，猛灌一口。然後伸展四肢，懶懶的向陳媛媛一笑道：「星期天一向是喝悶酒的好日子！平常做事不覺得，一到周末，日子就變得出奇的長！坐著等天黑，真是怕人的經驗……」

陳媛媛駭然的看住她，僵笑掛在臉上，簡直不知所措。卻見小季一口接一口，半杯酒登時沒了影子，然後她振身而起，走到立櫃旁，又倒了半杯，半回過臉，問道：「幾點鐘了？……九點十分？哦……」她擎著酒杯緩緩走到櫃子右側的黑色電話旁，出神的盯著它看，彷彿它隨時會活過來似的。呆視半晌，她向陳媛媛擺手說：「我去打個電話，妳坐坐，看電視吧！」便消失入臥房。

隨手拿起電視遙控器，陳媛媛按開開關，啪啪的選臺。星期天晚上的節目，不是無聊的劇

集，便是捧角或棒球。她有眼無心的瞪著，驀地螢光幕上的影像攫住她的注意力，定神看去，竟是年輕的華倫比提映著眼，正向遲暮的費雯麗拋一個媚笑……她像是做賊被擒一般，全身一陣涼，即刻關掉電視，一時聽見小季的聲音：「告訴他，回來之後請打電話給我……是的，他有我的號碼。謝謝你。」

陳媛媛別過頭往窗外眺望，隔街樓房的窗內，幾個人圍坐著，其一大約說了個笑話，他們一時都張開嘴，前仰後合起來，彷彿演啞劇似的。她感到背上寒意凜凜。小季不知何時已坐回沙發，頰上泛著紅光，臉上卻無甚表情：「沒有可看的電視節目？」

陳媛媛抿抿嘴，一時說：「季姊，包餃子的韭菜，是在中國城買的？」

「當然啦，這種只有中國人才吃的東西，別的地方那裏找得到？」

「這下就沒問題了！過年的時候我可以做韭菜盒子請室友。我家過年時總有這幾樣東西，魚、韭菜，取個吉利。」

「真是中國人的癡想。吃吃韭菜，就能天長地久？即使天夠長地夠久，和活在中間的短命的人又有什麼關係？」小季哼哼著說。

陳媛媛握著手中漸涼的茶杯，沒有接腔，只是吸口氣，淡淡的說：「季姊，剛才打麻將時妳說蘇青避不見人，爲什麼呢？」

小季的臉似是益發的紅了，她抿著脣，遲遲道：「妳怎麼會對她感興趣！」

「噢，我姊姊每次提到妳們，總是——」陳媛媛挺了挺背脊，把茶杯放回托盤，支吾著：「不免會——」

「妳姊姊知道什麼，蘇青來了紐約以後的事，只怕陳方方也是道聽途說！」

「只是有回提起林姊姊的離婚，她說其實不關蘇青的事，林姊的丈夫原本是個花心蘿——」

小季頓時逼近，酒氣噴了陳媛媛一臉：「噢，原來陳方方也幫蘇青的腔？和劉大媽真是一個鼻孔出氣！她們既沒離婚，又沒丟了男朋友，當然不干痛癢啦！」

陳媛媛瞠目結舌，吃吃的說：「沒啦，我姊姊的意思是——」

「當然，當然，」小季縮了回去，把酒杯送上嘴邊往裏一倒，用鼻音說：「老朋友必定會向著我，好像夏天的蚊子，打也打不散，是不是？可是有什麼用呢？不過搓搓麻將罷了。時間環境一旦改變，心情就不同了，等到連經驗都有了距離，老友間可以談的，還不是當年？啃著老木頭的蛀蟲似的！」她猛擡頭，髮絲披下額來，目光炯炯的說：「她們懂得什麼？心碎的不是她們呀！」突地把眼睜成一線：「妳聽過心碎的聲音嗎？好像是夜半失手砸了隻玻璃杯，黑暗裏啞啞一聲，……啞啞一聲，然後妳躺在牀上等，盼望外面有人叫賣：『修補破鍋破壺囉……修補……』可是碎了的是妳的心，怎麼補得起來呢？怎麼補呢？……」

電話鈴驟然作響，她們不約而同的跳了起來。小季快步衝上前：「哈囉？——不，沒有這人！」隨手摔下話筒，厲聲說：「錯號，居然是錯號，紐約幾百萬支電話，偏偏錯撥我的號碼！」

等電話鈴再響，小季已恢復平靜，不疾不徐的撈起話筒：「哈囉？……不，這裏沒有瓊妮塔，妳撥錯號了……沒關係。」搖頭瞄陳媛媛一眼，自嘲似的說：「不知道告訴自己多少次，千萬別等人打電話來。那坐在電話旁乾等的滋味……唉！」

陳媛媛搓著手半倚在沙發內，不吭一氣，反而是小季蹙了過來：「水冷了吧？要不要在壺裏添點熱水？」

「噢，不用了，不用了，反正時候也不早了，我該回去了。」

小季兩手一拍，輕巧的說：「我也去走走，一個人在這裏坐不住的。妳等我一等，我去拿件大衣。我們叫個計程車，先送妳回宿舍。」

「妳……妳不是等人回電話？」陳媛媛遲疑的問。

小季翹起下巴，撇著嘴說：「不要緊的。」

坐在車裏，指點司機先開去N大，小季便靠上椅背，她們沈默下來。陳媛媛雖然好奇，卻忍住了沒問小季去何處。星期天晚上的曼哈頓，在積雪覆蓋之下，竟成了鬼域。車子沿著第三大道往上城疾駛，只見一列瑩瑩綠燈逶迤著隱入雪夜之中，路人一個不見。陳媛媛偷偷瞟小季一眼，她只一逡凝視擋在司機與乘客間的玻璃，臉在映入車窗的光中亮起來又暗下去，眼中一片靜止的荒涼。陳媛媛感到全身發冷，倉促轉開頭，失神的望著在搖風玻璃上煌煌流過的街燈。

下車時，小季叫住她。頭伸出半啓的門，一股風獵獵的吹起她的髮：「小媛，至於蘇青爲什

麼避見人嗎？上星期六我在格林威治村碰上她，她竟剪了個四十年代女共產黨員的髮型，和個胖大的白女人摞在一起！想不到吧？煙視媚行了這些年——那些男人全都跌了眼鏡！哈哈！」

在那愉快的笑聲中，黃色車門轟然闔上，車子頓時疾駛入蒼茫的夜裏。陳媛媛伸手揪住大衣衣領，回頭開始踏著雪往宿舍走。突然之間，細細的雪花兜頭飄落下來。

——原載民國七十四年七月二十七、二十八日「華副」

## 胡明

胡明住的那條街的街口上，有家歷史悠久，門面堂皇的男裝店。這店坐東面西，古銅雕花大門夾在兩扇碩大的玻璃櫥窗中間，時常可見一個工人奮力擦抹門窗，將它們擦得一塵不染，天光雲影映在上面，彷彿暴發戶嘴裏的金牙。當胡明從語言學校下班回家，站在路邊等綠燈時，玻璃窗上煌煌的夕照更是驚張觸目。曼哈頓濱海，落日比起內地更顯血腥，一時男裝店似是著了火，熊熊的焰直燒到街面上來，風從哈德遜河上捲來腐敗的濕氣，頓時令他想起「西風殘照」一類的句子，然而此地陵闕與漢家毫不相干，他拎著突然沈重起來的磨損的黑公事包，神經不免微起震動。

· 胡明 ·

雖然胡明與男裝店比鄰而居十二年，卻是從未涉足其中。他像所有實際的中國人，即使已在美國羈留多年，回答電話時早就把「喂」改口成「哈囉」，向人打招呼時不問「吃過飯了沒有」

而問「你好嗎」，對於衣裝的認識仍止於蔽體。經過櫥窗時，透過玻璃上野火般的光影，僅僅有眼沒心的瞟兩眼罷了。這些年來男人西裝大領窄領，雙排扣單排扣的變了幾變，胡明卻是以不變應萬變。去下城猶太人的店裏買廉價西裝，一穿便是三、五年。那幾套衣服不黑不灰，即使是新的，看來也像是沒洗乾淨。胡明倒是不以為忤，安之若素，每天穿戴就緒，佯著背上下班，隨時與灰鈍鈍的紐約街頭打成一片。

這天由於語言學校招請法文老師，他身為教學指導，有責任傳授新聘教師這所學校專利的「直接教授法」，因而比平日晚了半小時下班。胡明從地下車站裏踉蹌行出時，天色已然昏暗，一輪輪白紫的路燈光照在他身上，泛起灰暗的屍色。早春料峭的風從高樓間颼颼掃過，捲起滿地的垃圾，出口上橫臥著一個醉鬼，見他走近，掙扎著道：「有零錢沒有？……有零錢嗎？」胡明一如其他紐約客，有一套視若未睹的本領，迴避路面上的狗屎似的稍一繞道便躲過了他。他在路口的印度人報攤上略站了站，看清楚四下沒人，迅雷不及掩耳的拿起一本「閣樓雜誌」夾在新出的「村聲周刊」中，交給那黑肥的、暴眼中泛著血絲、缺乏表情的中年男人，他噤咕了一聲，算是報了價。胡明付畢賬，取回雜誌報紙，仍舊把封面上閃著一對大乳房的女人藏在周刊之下。胡明是個不徹底的自由派，好像初一十五才吃素的佛教徒，雖然把「村聲周刊」十年如一日的當聖經捧讀，對於剝削女性肉體的印刷品倒也愛不釋手。

當他經過男裝店，天空已是一片灰燼，行人道上流著簌簌的紫光，而玻璃櫥窗中燈光如畫，

彷彿科幻電影裏的一隻獸，突然的醒了過來，瞪著兩隻眼，擇人欲噬似的。他不經心的往擺滿「度假裝」的那扇窗望望，驀然像是被閃電擊中一般，整個人僵站在窗前，一時眼花撩亂神智昏沌。然後他發覺自己驚豔似的盯著窗中右下角的一件金黃顏色的背心發呆。在赤裸逼人的燈光下，那黃色背心彷彿是流體，奇異的漾起浪濤，一波一波向他襲來。他覺得此生從未目睹如此驚心動魄的黃色，戈壁沙漠或是新綻的雛菊，都沒有這等觸目。差堪比擬的，恐怕只有——他驀地想起最後一位口試的法國女孩來。她進辦公室時，他交叉十指坐在皮椅裏，正感到空胃開始抽搐。她穿著一套淺黃連身裝飄然就座，天光從他背後大窗直迫上她的臉，長濃的睫毛下一雙瓷藍的大眼睛無辜的漾著晶光，容長潔淨的臉彷彿是米開羅特別選用的白大理石，而那頭頭髮，在漸漸褪色的傍晚的空氣裏，彷彿自備了光源，寧靜而神祕的浮起魅異的黃光。當她捲起嘴角若有似無的笑了笑，說：「Bon jour!」胡明只覺得那片光簡直不可逼視。他的臉貼上冰涼的玻璃，呼出的氣將之迷上一層霧，他忽然感到錐骨的興奮後的疲倦，好像已在櫥窗前站得地老天荒。

回到家從冰櫃中挖出一分電視餐，也沒分清是牛肉抑或雞肉，拆了外盒，隨手丟進微波烤箱，不經大腦的選按溫度時間，便往浴室走。他棲坐在抽水馬桶上，胡亂翻著「村聲周刊」。彷彿是搔腳上一個老癬的癢，他習慣性的便翻到徵友欄，津津有味地開始一則一則的讀下去。這些徵友啓事有如賣舊車的廣告，吹牛吹到了無恥的地步，而擇友條件也往往喜馬拉雅山似的高不可攀。男人必說本人瀟灑多金，溫順多情；女的則無人不性感，無人不時髦，既有身材又有大腦

——基本上無非是大城市中的曠男怨女找性伴侶罷了。啓事讀之經年的胡明亦不時油然而興回信的念頭。好不容易鼓足勇氣，突然記起自己是扁面孔的東方人，不是「WASP」（白種盎格魯薩克遜人），還未提筆便像氣球被戳了一針，登時漏氣。他這些年來與白種女人的性關係，除了讀「閣樓雜誌」手腦並用之外，便是金錢交易的結果，像撞了便逃的車禍，若不是因之得了兩回淋病，根本沒有蛛絲馬跡可供憑弔。交個平起平坐的白人女友，簡直不堪設想。

突然間他眼前一亮，爲了確定沒看錯，他從頭再讀一遍：「白種異性戀女子，三十餘歲，金髮，有好的身材以及聰慧的頭腦，對於藝術音樂尤有愛好。徵求東方男人三十五至四十五歲爲友，必須有高尙職業及良好經濟基礎。身高至少五呎六吋。回信請附相片寄至村聲周刊信箱一五一號。」胡明全身一陣熱，紐約遲來的春天突然在他身上出現，每個毛孔都發芽似的癢將起來，心臟重重的在胸口上撞，好像它忽地自有主張，想逃出他的體腔。他一時醉了似的，幾乎忘記用衛生紙擦屁股，待稍稍定神，他匆忙善後，腦中已轉風車般地開始打回信的草稿。

胡明自從寫完他的教育學博士論文，未曾如此專心的坐在打字機前大半個晚上。他雖自認是個誠實的人，仍不免在信中把自己略略誇張一些：教學指導成爲學校主管，五呎七的身高變作五呎八。然後挖出歷年的相片，挑撥排比半晌，終於選出一張焦點不準的老相片。他遠遠的站在一株枯樹底下，雪地裏映起迷濛的晚霞的顏色，他把手藏在大衣裏，臉微仰著，很有「撿盡寒枝不肯棲」的況味。可惜是個外國女人，不能領略這其中曲折的深意。然而中國女人又何嘗不同呢？

就是那年冬天，他正式和結了半年婚的妻子離婚。他呆了呆。居然一晃眼十年就過去了。

他斜倚枕上，擊著「閣樓雜誌」，凝望那敞著大腿作狀的「每月寵物」。她蜜金色的長髮上盈盈閃著陽光，半睜的棕眼盛滿無盡的慵懶的性感，兩團豐乳襯托得腰肢益發纖細可握，又開的修長的大腿中間，毛髮欲隱欲現……胡明騰出左手移向小腹之下，開始激烈的搓動，像是逆著風放風箏，握線的手越抓越緊，風箏翻騰撲躍，隨強風索索抖動，愈升愈高，愈飛愈遠，乍然線一陣抽顫，風箏猛然一抖，掙斷了線，徐徐隨風而去，只剩下手中一截餘線，頹然飄回地面……鬧燈之後，他仍依稀可辨倚著桌燈的白色長信封。然而隔著濛濛的夜，信封上竟然泛起淡淡的黃光。

次日他多費了一小時，教那個法國女孩「直接教授法」。她穿著白絲衫藍紋長裙，腳上一雙狹白的鞋。頭髮束成一捲掠在腦後，使她的臉更顯輪廓。她閒閒的交疊著腿，眉毛略揚，看胡明的動作。

胡明起先失神的盯她看，忽然察覺室內的安靜，勉強笑道：「我們這裏除了老師有一本指示進度的講義，學生不用任何書，直接從會話入手，所以上課時除了用他該學的语言，其他語言一律不准用。這裏是一本圖畫書，等四周後，就開始介紹名詞。反正是按圖學，應該不會有麻煩。好了，現在我先用中文作例子，給你一個教學的概念，妳準備好了？」

「Oui」她燦然一展齒，胡明慌忙垂下眼皮。

「我。」他用右手指指自己，然後等兩秒：「你。」指指她，她不確定的向他皺皺眉。

「我，Doctor 胡。」他再度用手指指前胸，微一頓，繼續指她：「你，伊莎貝兒。」

「噢，」她輕輕一拍掌，挺起背脊說：「你，伊莎貝兒。」攥手指她沒扣嚴的白衫。

胡明一陣昏眩，極力定神，耐心的搖搖頭，探手過去握住她的右手食指，引導她指向她自己：「我，伊莎貝兒，」稍等一等，再用她的指頭向他點一點：「你，Doctor 胡。」

「我知道了！」伊莎貝兒用英文歡呼，之後小心突突的啓唇：「我，伊莎貝兒，」她拍拍胸脯，接著輕輕向他遙遙一指：「你，Doctor Who!」

胡明被她的隔空一指點得神志混亂，連「胡」的發音都忘了去更正，專心一意遏止自己給她一吻以示鼓勵的衝動，扮出一滿意的笑容，向她翹起大拇指。他不禁想起前不久才辭職的一個愛吃女人豆腐的希臘人。雖然進度要求老師先教「Be 動詞」，他卻常把「愛」夾纏進去，令年輕一點的女學生不明就裏的用希臘文說「我愛你」，引以為樂。胡明驀然有學樣的衝動，猛擽頭只見伊莎貝兒無邪的藍眼睛洞識一切的望過來，他登時爆出一身熱汗，連鼻子都紅了。一陣支吾，才心虛的重複「你，我」的練習。如此煎熬兩個多小時，既盼望與她單獨相處一些時間，又希冀能早早結束這奇異的誘惑。她便像小時候遠足時見到的「水火同源」，他不禁發現情況遠超出自己所能理解的範圍。

回到家，他仍感到虛脫，彷彿一個從不運動的人突然跑百米，覺得天空直壓到額頭上來。開箱之時，他忍不住臆想那金髮女子收到他的信之後的反應，雙膝不禁觸電似的發麻。

一面上樓，他一面翻檢手中的信件。不外是百貨公司廣告，餐館外賣菜單，信用卡賬單，只有一封臺灣來的藍色航空郵簡獨樹一幟地令他多看兩眼。進了門，踢下皮鞋，住廚房走一轉，拿出冷凍電視餐處置就緒，回到起居室，倒入沙發，用遙控器開了電視，蝴蝶似的每個頻道都略停一停，不關痛癢的跳著看世界新聞。

胡亂食畢，把鋁盤扔入垃圾桶，再度回到電視前。螢光幕上一個年輕俏皮的女孩正舐著上脣，為橘子汽水的滋味陶醉，她的金黃色短髮獵獵地在風中撲閃，使胡明乍然想起伊莎貝兒。他的手扣在腦袋下，陷進沙發裏，玩拼圖遊戲似的揣摩起那金髮女人可能的模樣，然而他的想像力被「閣樓雜誌」侷限，無論怎麼猜測，她都是豐乳圓臀長腿，腋下刮得乾淨的長幅裸像。胡明簡直無從設想她穿上衣服的情況。不知道她喜歡的是那種音樂！

他終於拿起郵簡，隨手扯開。是他住在臺北的表兄來信。通篇泛泛之言，報告當地的生活和天氣，胡明無動於衷的目光一掃而過，期待一個萬鈞的結尾。果然不出所料，信是這樣結束的：「賢達向表叔問好。他已申請到德州大學，今秋赴奧斯汀。希望你就近照顧指點！」就近照顧？他以為紐約奧斯汀像臺北臺中那麼近嗎？胡明冷氣透鼻的嗤了兩聲。別提紐約與奧斯汀天南地北，即使他幾個往年過從甚密的大學同學，住在投石可至的布魯克林，都已老死不相往來，連名字都弄不清楚的親戚算什麼數？何況自他寡母去世之後，這些親戚更像同搭地下車的乘客，一旦離開共處的小空間，就永遠消失在過去的黑暗裏。他摺開郵簡，滿屋子來回走一圈，雖然這公寓

僅是一房兩廳的小地方，獨居日久，竟有浩瀚不著邊際之感。他棲身坐回沙發，把電視音量開得極大，近來甚至發展了一個奇怪的習慣，看著電視，他會大聲發表意見，說給自己聽，對影成三人似的製造些人工的熱鬧。

當他脫下衣褲，準備沖個臨睡前的澡，他一時興起，赤身走到穿衣鏡前。浴室中的日光燈光斜照過來，鏡中映起稜稜的瘦骨，整个人似乎烏黑得骯髒，彷彿從來沒洗過似的。而且人到中年，鬍鬚長得尤其快，早晨刮淨，到下午已是青慘慘一片，黔首垢面般的，真是「塵滿面，鬢如霜」了。過去二十年，竟然有如李伯大夢，打了一盹醒來，什麼也沒發生，人卻莫名其妙的老了。他歎口氣，望著鏡中身影，雖然手腳齊全，突然地覺得異樣，彷彿缺少了什麼。他失神的楞著，眼前若有似無的浮起一件金黃色的背心——抑或是伊莎貝兒的髮？

此後數日，每當他經過男裝店，他便感到那小小的背心散放出不可抗拒的引力，把他拘到櫥窗前行注目禮。他不是沒想到入店去買一件，然而不免自嘲發神經。可是越覺得這吸引力不合邏輯，他越是難以自拔，甚至蓄意繞道而行，避開男裝店，然而走著走著，居然又轉上那街口，好像一整夜重複做著相同的噩夢，把他搞得筋疲力竭。

星期五下班前，胡明睨見伊莎貝兒在廊上喝咖啡，便把她招入辦公室。

「伊莎貝兒，」他的目光正撞上她閃電般的藍眼，心頭突然迷糊，一時三刻竟忘了要說的話。癡望著她的拂肩的髮，他不禁暗恨自己表現得像個情竇初開的小男孩。咬咬嘴唇說：「呃，

雖然原則上我們給新老師的課不超過一周十小時，不過，」他努力的扮出輕鬆的笑容：「不過戴維斯先生和我都認為妳能力夠。所以妳若願意，下周起我們計畫增加妳的鐘點到二十五小時。」

「噢，」伊莎貝兒搔手掠髮，臉上綻放一朵眩惑的微笑：「如果時間和我的藝術學校的課沒衝突，當然沒有問題。」

「妳可以在下星期和戴維斯先生討論時刻表。」胡明見她已有起身的動作，忙道：「妳讀藝術？繪畫？」

「不，是雕塑。」她伸手憑空捏弄，搖頭笑道：「偶爾也畫。」

「聽來很有趣呢，幾時我可以觀賞妳的作品？」不待她作答，他兩手一擊，靈光突現似的說：「妳有沒有興趣去看一部楚浮的舊片？The Story of Adele H.？」

「什麼時候？」

「明天晚上七點半。」

她把頭仰起來，燈光落上她瑩白的面龐，略想一想，她點頭說：「好啊。」

「或者在電影之前我們可以先吃個晚飯？」胡明沒料到她答應得如此爽快，立刻拿出往年從軍訓學來的「乘勝追擊」，馬上追問一句。

「噢，不，謝謝你，下午我得去兩個畫廊，恐怕來不及。下次吧。電影院是在？……」

「百老匯和七十街。」胡明微微的失望著，然而並非徹底的失敗，他的興奮便像是一爐冬天

的炭火，暖烘烘的在胸中烤著：「我七點十五分會到。」

伊莎貝兒飄然起身，輕盈的走到門邊，回首淺笑：「謝謝你，Dr. Who!」

「吉姆，叫我吉姆。」胡明忙向她擺擺手，感覺與她更形親暱。

他度日如年的過了一天，刮了兩次鬍子，洗了三回澡，花了一下午時間把所有的西裝都試穿一遍，卻尋不出一套滿意的。此生第一次，胡明發現自己竟像個嬌慣的大小姐，面對滿櫃衣物，仍歎道：「根本没有衣服可穿！」

終於勉強決定穿那套灰藍色的外套，匆忙穿戴，趕到戲院門口，遠遠的看見伊莎貝兒亭立在路燈旁，裹著一身流離的晚霞。他突覺遙不可及的距離夾在他們中間。

坐在觀眾寥寥可數的電影院中，胡明的思維好像夏天空氣裏的蜘蛛絲到處浮游，約略的知道銀幕上演的是癡心女子負心漢的故事罷了。他不時斜眼瞟身邊的伊莎貝兒，她卻是專注得出神，臉龐映起銀幕上反射的光，凝成一尊凜然的雕像，而眼眶中淚光縮閃，令胡明突生探手過去為她拭淚的念頭。然而他發覺自己的手冰冷得像死了似的，也就不敢貿然行動。

出了戲院，不待胡明鼓起勇氣請她去吃消夜，伊莎貝兒湊上來，在他頰上啄了一啄，道聲謝，旋身走入曼哈頓早春的夜色裏。胡明被那一啄啄掉了魂，等到清醒過來，那裏還有伊莎貝兒的影子？電影院離他住處並不遠，他一路悵悵行來，人彷彿掏空的標本。經過男裝店，他一個眼瞟，驚出一身汗，赫然發現黃色背心竟已失蹤。他倉惶的趴上玻璃細看，櫥中的光刺眼已極，擺

設略有更動，黃背心的確不見了。他極目眺望暗沈沈的店的內部，心頭竟自翳上烏雲。他拖著兩條沈重的腿回家，完全沒了主意。

坐在沙發上呆望電話，胡明竟想不出一個可以撥電話去的對象。辦公室同仁是點頭之交，以前的老友呢，妻子孩子一大堆，碰了面聽他們興匆匆的談下一代，分外覺得刺耳。又不時被他們提醒：「老胡呀，你這光桿要打到幾時呢？」老友多事，蓄意介紹一些老大的中國女留學生給他。這些女人大概書讀太多，人木得可以，胡明也只能裝傻，不願有所表示。久而久之，老友們自願自的過起居家生活，他這單身漢，到那裏都顯得格格不入，又沒有老婆稚子的談話材料，再親近的哥兒們也難免生分了。他如坐針氈的東張西望，春天的微潮的空氣從敞開的窗湧入，使他忽然有撫摸另一個肉體的欲望。此時「閣樓雜誌」是派不上用場的紙上談兵了！他奪門而出，招來一輛計程車。

「西四十五街，」他靠上椅背，指令司機：「北歐俱樂部。」薰風陣陣襲上他的臉，他半闔上眼，盼望上次給他按摩的瑞典女孩仍在那裏工作，否則一定得找一個類似的垂著一對雪白乳房的金髮女人……

星期天他起身極遲，梳洗過後，便穿上衣服出門。走到男裝店門口，方記起他們一向周日關門。他在店門前逡巡半晌，才去印度人的報攤買紐約時報。

星期一下午，他藉故身體不舒服，把一些公事交囑給那脂粉香水塗了一頭一身的中年癡肥的

女祕書，急急趕去男裝店。推開古銅門，撲面而來便是剛割過的草地似的生腥新衣氣味。他怯怯的環顧，全店中空無一人，突聞背後有人嬌聲說：「我能幫忙嗎？」嚇得他毛骨悚然。回頭卻見一個頭髮梳剪得十分精緻的年輕男人倚在櫃檯旁，一面挑眉眨眼，脖子輕微一扭，右手彷彿齊肘斷了一般，柔弱無骨的垂掛著。

胡明在紐約住得夠久，連男扮女裝都見過多次，因此根本對這畫了眼線，單耳掛著金耳環的妖怪視若無睹，只淡淡的問：「你這裏仍有黃色背心嗎？我上周在櫥窗中看見……」

「Well，」那年輕男人半怨半歎似的說：「讓我看看，請等一等。」

胡明的兩隻手掌微微泛汗，肩膀抽得死緊，竟有聆判的凶犯之感。年輕男人走到一隻櫃子前，前後張望兩眼，發現新大陸般的戟張兩臂，尖聲說：「在這裏！你要什麼尺寸？要幾打？」

胡明瞬時感覺自己返老還童，語無倫次起來：「一件，一件就夠了……小號……呃，是黃色的吧？」

「連稅，一共三元八十五分！」年輕男人頭也未擡，逕自包起背心，問：「還需要什么嗎？」

胡明搖頭不語，付了賬，年輕男人把零錢找還給他，大而瞪的眼亦未必朝胡明看，熱極而流的說：「多謝，下次再來！」

胡明跨出店去，像是幼時得到一件夢寐以求的玩具，整個身體膨脹得幾乎分裂。他飛也似的回家，三兩下剝掉衣褲，把背心套上。他走到穿衣鏡前，暈陶陶的看鏡中人。嬌黃的背心徐徐送

出熱流，襲遍全身，胡明用手輕撫著它，驀然驚心動魄亢奮起來……

食不知味的吃了晚飯，在電視前總是坐不穩，背心緊緊黏貼在他身上，彷彿有人如影隨形的挑逗著他。往日去一趟「北歐俱樂部」之後，至少一星期不興綺念，眼下才不過兩天，竟又像是春情發動的獸。他咬著牙略略一想，俱樂部太貴不能再去，或許去試試單身酒吧！迅速穿上長褲，用一件藍襯衫遮住底下的黃背心，他便騰雲駕霧似的下樓。

胡明向來沒有泡酒吧的習慣，一方面由於不勝酒力，更重要的是身為東方人。在他的想法中，年輕美麗的白女孩的眼裏，往往看不見棕眼黑髮的小東方男人的。有那麼幾回，他壯著膽坐在一羣捲著舌頭說話的青年男女之中，只覺自己越縮越小，簡直成了隱形人。坐上大半夜，喝了滿腹七喜汽水，沾染一身煙臭，最後掃興出門，根本一無所得。現在舊地重來，胡明只盼有奇蹟出現。叫了一罐啤酒握在手中，故作鎮靜的游目四顧。星期一晚上的酒吧與周末大異其趣，只有小貓三兩隻，好像散場後的電影院或剛放假的學生宿舍，盤桓不去的人大半有懼家症，沒有勇氣單獨面對四堵牆壁。胡明擎著啤酒罐，不由自主隨著吧檯末端音樂箱播放的流行曲打拍子。他走向右側一張空著的小檯，正欠身坐下，卻見一團紅雲從洗手間湧出來。藉著酒吧中伸手幾乎不見五指的微光，只能看清她有一頭巨浪似的金髮，以及驚濤似的在紅毛衣下起伏的胸脯。胡明覺得黃色背心越包越緊，紮得他的心幾乎跳出嘴來。她搖過他的身畔，帶起一股香風，胡明陡生暈浪之感。發現他的饑涎欲滴的仰視，她嫣然一笑，左眼朝他眨眨，問：「我能坐在這裏嗎？」

胡明伸手示意她坐，心想，超過五十元的話就拒絕。

「嗨，我是尼娜，」她仰臉問：「你是日本人嗎？」

胡明風馳電掣的轉著念頭：這兩年日本東西吃香，或者日本人能沾點光亦未可知，便不置可否的笑笑：「我是約翰。我可以為妳點飲料嗎？」

「不，謝了，我已喝第三杯馬丁尼！」忽然格格發笑，令胡明猜疑她是否醉了。接著她探手拍拍胡明的肩：「知道嗎？你是我第一個認識的日本人。」

胡明聽見自己的聲音說：「真的？那麼妳應該試一試呢。我們就和日本車一樣，性能好得很！」他未免驚訝的張開嘴，不敢相信這類風話出於己口。

尼娜笑得雙肩幾乎脫臼，打著他的手說：「噢，你真有趣。你住在附近嗎？」

他點點頭：「下一條街。」胡明伸手入褲袋握住鑰匙，等她的反應。

「那我們還等什麼？」她一躍而起，胡明如影隨形的跟著她肉彈彈的身體往外走，正推門，酒保衝著他們揮揮手：「尼娜，有個好時光！」

出了門，就著街頭燈光，才發覺她沒有他想像的性感漂亮，然而她並沒提及金錢，他也就順水推舟，把她領回公寓。剛關上門，她便氣咻咻的撲上來，扯下他的外衣襯衫，驚道：「噢，這件背心真可愛，使你看來像十幾歲的孩子。你現在有多大？」

「三十九。」胡明不安的答道。

「噢，我的天，你看起來不過二十出頭嘛！」尼娜驚異的張大眼。胡明未及辨明這是諷刺還是恭維，一把將她扯近，俯下頭去吻她的嘴，一股酒氣直迫上他的臉，中人欲醉。她剝掉紅毛衣，一對巨乳直彈起來。連乳罩都不戴，胡明想：真現代！

他們倒上地板翻滾，他仍穿著黃背心，褲子不知何時已解下。猛一挺腰，她騎坐在他之上，開始吱唔作聲，胡明一時只擔心牆壁太薄，住在隔壁的老太太會聽見，以為這裏出了命案。

完事之後，她忙忙起身，在半明半暗的起居室內摸索著穿上衣服，胡明掙扎坐起，開亮燈，她看著腕錶說：「該回家了。否則我丈夫要以為我跟人跑了！」格格一笑。

胡明問她是否能再見面，她倒退一步，擺出公家機關女職員的表情，眺望著他，好像他們之間隔著太平洋，若無其事的說：「你不認為我們好聚好散，沒有牽掛比較好？只是一個有趣的經驗……」伸指向他一點，說：「我喜歡你的黃背心！」

他送她出門，到浴室洗了身，穿回黃背心倒入牀裏。背心上浮起淡淡的香水味與酒氣，他出著神，覺得剛發生的事不可思議……

早晨起牀，他決定不把黃背心放入內衣褲的袋子中送去洗衣店。在清亮的晨光中，黃色背心益發顯得嬌嫩豔麗，送出去洗，顏色大約就會被洗褪了。他跨進澡缸，略略猶疑，終於旋開龍頭，任水衝上仍穿著背心的身軀。洗完澡，脫下濕透的背心，將它搭在毛巾架上，這才擦乾身子。

由於地下車誤點，到辦公室已近十點。經過會客室，見伊莎貝兒正低頭翻講義，一頭燦燦黃髮垂落下來，他一陣氣促，一口氣哽在喉頭不上不下。伊莎貝兒似有所覺，擡頭看見是他，展齒笑道：「Dr. Who! 聽戴維斯先生說你不舒服，昨天你早離開了。好些了嗎？」

「不舒服？」胡明一時忘了昨天的藉口，忙遮掩道：「啊，啊，其實沒什麼。今天妳排了新課程？」

「是的，」她揚揚手中講義：「有五個學生呢！」

他把頭伸入會客室，壓著嗓門說：「別忘了那天我們去吃個晚飯？試過中國菜嗎？」

「好啊，」伊莎貝兒甩動頭髮：「我來紐約已兩個月，中國城都還沒去過！」

「那麼一言為定，嗯？我們找約會時間！」他凝望著她長白的頸子，驀然想起小時啃的甘蔗。

這天下班回家，經過男裝店時，不禁想著是否該再買一件背心替換穿。進公寓大門後，開信箱，扯了半天才把所有的信件掏出來。他盼了幾天回信，發現這像是等退稅支票，越急越不見蹤影。一周之後，他突然起了懷疑，也許那金髮女子對他不感興趣呢？如此一想，反而心平氣和起來。雖然開信箱時，還有一點小小的微波盪漾似的盼望，卻不至於頭昏耳熱。

上樓時他隨意翻手中信件，忽地腳下一滑，整個人向樓下倒，幸虧他的反射動作靈光，猛探右手抓住扶梯，沒滾下樓去。信倒是撒了一地，除去左手死緊的捏了一封。他忘我的倚著扶梯凝

視手中信封上的地址。是個陌生女子的名字！他的心頓時堵上喉嚨，全身毛孔發炸，異樣的燥熱起來。彎腰把散在梯間的信件拾起，他駕著雲似的回到公寓中。

信內不過簡單數語，感謝他的反應，對他的信印象深刻，或可約時會面，電話號碼如下……胡明倚在沙發上，一遍又一遍的讀，每次都像是第一次讀到，身上熱潮湧湧，手腳卻奇異的發冷。他越讀越覺得信中滿是挑逗的言外之意，四肢五骸彷彿通了電流，忽然內急，他跑入浴室。撒尿之時，瞥見毛巾架上的黃背心緩緩在微風中打旋，心頭一陣動蕩，幾乎暈厥。

吃了幾塊餅乾算是晚飯，他便在浴缸中放水。坐入溫水中，緩慢的洗個澡。搓洗半晌，他平躺下來，讓水淹沒身軀，剩下頭和兩個膝蓋孤島似的浮凸著，他望著水面上折映起來的光稜發呆，小蝌蚪似的英文字在眼前起伏，他一句一句的讀下去。……對你的信印象深刻……或可約時會面……終於胡明濕淋淋的爬出澡缸，拿大毛巾擦身，伸手摸黃背心，仍微微泛潮，他使用毛巾裹身，走入起居室。

推開落地窗，溫暖的風侵窗而入，彷彿有人在他耳畔呵氣，頓時全身發癢。他迴身拾起桌上的信紙，深深吸一口氣，拿起話筒，開始撥信上的號碼。一響，二響，三響……他感到整個心懸空吊著，越提越高……四響，忽聞喀嗒一聲，他迫不及待的說：「哈囉，茱迪嗎？我是……」一時聽見電話彼端也兀自嘖咕的說話，恍悟是電話錄音機在回答，一發慌，沒多想便放下話筒。

他發著一身的汗，咬咬牙，重新再撥她的號碼，等錄音播完，他已緊張得透不過氣，耳中嘩

的一響，他心上突然糊塗，呆了兩秒，才急促說道：「啊，哈囉，我是吉姆。……呃，電話號碼是6261256……呃……」正在搜想該說什麼，那端已啞的切斷了。他呆擊著話筒，全身一冷一熱，不免懊喪留的話結巴得可笑。她大概會把他視作沒經驗的瘟生吧？然而話已留在別人的機器裏，是鞭長莫及的了。他捏著身上的濕毛巾，不禁埋怨自己沒穿上黃背心助陣。

等了大半夜，他像隻忠心的狗似的守在電話旁，她卻杳無音訊。直到看完強尼卡森的「今晚」，已是十二點半，他的盼望彷彿潛水人氧氣筒中的氧氣，隨著時間增加，愈來愈稀薄。他悵悵的爬上牀，關了燈，瞪眼前流動的黑暗。猜想她或者已出外與另外的東方人約會，他的胃中立刻作酸，感覺寫回信大概是此生所做的最蠢的事。踢自己兩腳，他閉上眼，迷濛的睡去。這晚他做了個怪夢，夢中千百件黃背心彷彿秋葉似的飛舞，伊莎貝兒笑不可抑的站在紛紛的黃背心中梳她的髮，越梳黃背心們越舞動得瘋狂，直向她撲過去……

次日他坐在辦公室中，遺憾忘了留給茱迪他工作的電話號碼，否則她或可在白天與他聯絡。想再打電話去，又擔心是機器回答，舉棋不定半天，終究拿不穩主意，結果還是沒打。

下班回家，正把鑰匙插入鎖孔轉動，忽聽見門後的電話鈴聲淒厲作響，在黯淡的樓梯間聽來，彷彿是曠野中獸類對月呼嘯，使他的毛孔凜凜張開。情急之間，他猛轉兩下鑰匙，本已開的鎖，竟又被他鎖上，跳著腳掙扎地開了門，丟下公事包，沒命的奔向電話，甫拿起聽筒，張口便是「喂」，那頭竟同時掛斷了。他覺得像是斷線的氣球，乍升到一個高度，未及準備便波的炸

了。整個人猛發軟，登時癱倒在地板上。

他的牛肉電視餐吃了一半，電話鈴猛然發作，他直跳起來，一塊牛肉幾乎哽在喉嚨中。急走入浴室，扯下襯衫，飛快換上黃背心，讓鈴聲響了五響，挺胸深呼吸，徐徐拿起話筒：「哈囉？」

「嗨，請問 Jim Who 在嗎？」聲音聽來倒是沙啞得性感。

他浮光掠影的想著此生大約被人改姓改定了，口中卻侃侃回答：「我就是。你是——」

「我是茱迪。很抱歉昨晚工作得晚，沒來得及回你的電話。」

胡明突然精神抖擻，拿手撫著身上的黃背心，笑答道：「啊，茱迪，妳好！晚一天有什麼關係？我們現在不是聯絡上了？」他竟有如鄉下人用電話，對著話筒呼叫起來，興奮得不能控制音量。

「我很好，謝謝你。」沙啞的聲音說：「不知你這個周末有沒有時間？或許我們可以——」

「這個周末？」胡明的心跳得劇烈，一時用手捂住話筒，惟恐對方聽見。他仰頭用力吸氣，然後答道：「星期五或星期六？妳決定吧。」

「這樣的話，星期六晚上七點，我們可以找個餐館碰面。」

「妳說呢？」

「日本菜如何？我最喜歡壽司了。我住處附近有家很好的日本館子。」

當然沒問題！胡明一想到生魚就作嘔，但不敢掃興，重複一遍加強語氣：「當然沒問題！」

「餐館是在第六大道與第十街的交口上。名字是『日本滋味』。星期六七點鐘，別忘了。如果你臨時有事，別忘了通知我。」

「妳也一樣。如果沒意外，我們周末見。喔，妳認得出我嗎？」

「你的照片不大清楚，」胡明只覺耳根發燒，她續道：「不過我會穿一件黃絲上衣及白長褲。你告訴我你穿什麼？」

胡明幾乎脫口而出「黃背心」，忙咬住舌頭，定神道：「呃，我上班的『制服』吧，黑外套，藍領帶。反正準七點見面，我想不至於認錯人的！」

那幾天他腳上裝了彈簧似的，未語先笑，友善得出奇，連石頭臉女秘書都注意到了，問他是否有喜事，他神祕的笑而不答，只輕快的吹著口哨。遇見伊莎貝兒，雖一般的忘其所以，卻蓄意不提中國城晚飯的事。

當他星期六在六點四十五分抵達「日本滋味」的前門，卻見至少五個身材約略相似的金髮女人，看得他眼花撩亂，其中竟無一人穿黃絲上衣。他突然恐慌，擔心茱迪另穿一套衣服，若看不順眼，悄悄的就溜了。想著不免緊張，立刻把腳跟踮起，使自己看來至少有五呎八吋。每隔十秒鐘看一回腕錶，越看它越走得慢，簡直停了似的。雖是春天微涼的天氣，他竟覺得背汗淋漓。每有金髮女人經過，他便屏息肅立，浮著一臉僵笑，等她向他招呼。七點五分，他踮著腳開始發酸，漸漸的氣餒。

「嗨，吉姆。」沙啞語聲在眼下浮起。

他駭然低頭一看，不知何時面前立著一個身著黃衫的矮小女人。一個碩大的猶太鼻子，兩隻發瞪的棕眼，一頭有似黃色銅盞的髮。總是染色染得不好，髮根上竟是黑的，在路燈照耀之下更顯突兀。胡明失望得想笑，一時不知如何反應，只有把踮著的腳放平，拉開「日本滋味」的門，隨她走了進去。

胡明叫了一客雞肉鐵板燒，一面吃，一面想該不該為她付賬，簡直食不知味。菜迪要的是大盤壽司，倒吃得津津有味。在等著上菜的當兒，爲了打破尷尬的沈默，他沒話找話，說：「妳收到了多少回信呀？」

菜迪似是瞪他一瞪，回道：「十多封吧，多半是想藉結婚辦居留的非法移民。除了你，只有一個日本醫生我寫了回信。」

胡明雖然對她不甚感興趣，聽見自己並非唯一雀屏中選的人，竟莫名的吃醋起來，覺得她腳踩兩條船，多半是個蕩婦。便問：「妳見了他嗎？」

「還沒有。」她並沒多作解釋：「你結過婚嗎？」她淡淡的問。

胡明清一清喉嚨：「一次，但早就離婚了。」他出神的想著：除了記得她的名字是林玫，模樣卻記不清了。侍者開始送上壽司及鐵板燒。等菜擺置就緒，她仍興致勃勃的問：「有親戚在紐約嗎？」

胡明攤攤手：「我是單身在這裏。」低頭切雞肉，希望她同時閉嘴。

「沒有兄弟姊妹？」她又問。

他搖搖頭，一聲不吭，蓄意扮出專心就食的模樣。然而她並未因此放棄戶口調查，一邊嘖嘖嚼著鮭魚壽司，一邊問：「你來美國多久？」

「十五年。」十五年！他未免暗自心驚，真是流年似水。突然感慨叢生，見侍者送上燙過的清酒，他便直起脖子猛灌了兩盅。酒像是道燃著的火藥線直燒入胃，轟然的在他體內爆炸，頭漸自發脹，眼前紅潮起伏。

等到食畢，他的耳旁徐徐生風，整個人脫胎換骨，非但談笑自若，還不時去捏她的手，向她擠眼，引得旁桌的人側目。一時之間她的假金髮便不復刺眼。略略清醒過來，卻發現他們已挨坐在她滿地大枕頭的公寓裏，面對一隻懸空吊下的日式大白紙燈。他甚至記不得誰付的賬。

茱迪把燈光調得黯淡曖昧，唱機上放的是張黛安娜羅絲的老唱片。傾耳聽歌詞，依稀是：「在早晨觸摸我\然後離開\我倆沒有明日\但有昨天……」茱迪湊近，把頭倚上他的肩。他下意識伸手撫她的髮，觸手竟是枯草似的。濃濁的香水味猛鑽入他的鼻腔，刺激得他直想打噴嚏，忍之又忍，還是「哈氣」一聲。她的頭微仰著，發瞪的眼緊閉，一副邀吻的姿態。胡明靈光猛現，想起以前讀的一則莊子的寓言，什麼「枯肆之魚」……他也就閉上眼，俯臉與她相濡以沫起來。

夜半他被她的鼾聲吵醒，寤寐之間還以為是窗外打雷。乍醒過來，分不出時地，竟有迷失在

太空中的驚慌。他謎眼打量濛濛的空間，觸目便是他的黃背心。它半掛在近牀的一隻椅子上，從他的角度看去，它竟像是個張著大嘴，無聲笑著的黃臉。他全身無端的發抖，汗毛豎得筆直。小心突突下牀，他摸著黑穿衣服。蹣手蹣腳的找到前門，費了半天勁才打開五隻型式各異的鎖。

以為已是夜闌人靜，豈料外面的夜仍然年輕，格林威治村狹長的街上盡是光潤無忌的笑臉。處身呼嘯引朋的青少年之中，胡明更覺得落落不合時宜，倉促招來計程車，用力關上門，把湧湧的青春隔在車外。當他陷入車座裏，才想起這算是不告而別。連個紙條都沒留，簡直不夠紳士。繼之一想，這樣也好，反正他對她的興趣缺缺。

周一起身著衣，他蓄意穿上黃背心，然後才套上他的日常衣物，輕快的下樓，感覺上又是嶄新的一天。在語言學校遇上伊莎貝兒，他甚至俏皮的張著五指凌空向她抓一抓，算是打招呼。這日伊莎貝兒的髮梳攏在臉頰左側，右耳夾著一支藍髮針，更顯得一張臉粉妝玉琢，有款有型。看見胡明，她停步回眸一笑：「周末過得如何？」

胡明壓低嗓門，摻蜜似的別具用意的說：「不錯呀，妳的周末呢！」

「什麼也沒做，在家裏看電視，」說著拂起滑落額頭的髮絲，同時向他霎眼：「我還以為你會邀我去中國城呢！」

胡明的心幾乎忘了跳動，頓時昏頭脹腦，不知所以，胸膛上的黃背心熱騰騰的發燒。他猛嚥兩口水，大著舌頭說：「和我去中國城？真的嗎？」

伊莎貝兒翹起下巴，待笑不笑的說：「啊，上課時間到了。」向他把手一揮，翩然走進五號教室。

胡明像熱地裏的蜻蜓般的在辦公室裏等了一小時，看腕錶近十點，箭步而出，然而五號教室的門依舊緊閉。他在廊上來回踱步，不時和下課的老師學生們招呼，眼睛卻直盯著五號教室。站在咖啡機器旁連喝了兩杯咖啡，才見那門霍然而開，伊莎貝兒輕盈步出。

「revoir!」她向尾隨的學生擺擺手，一眼睨見胡明，便朝他笑了笑。胡明裝出正巧路過之狀，搭訕道：「沒有問題吧？」

「一點也沒有。」伊莎貝兒轉了轉藍眼珠，笑意襲人：「只是真得有耐心。」說著揚揚手中一冊書：「我正在看 Marguerite Duras 的新作，是個三十年代發生在西貢的戀愛故事。關於一個十五歲的法國女孩和中年的富有中國人的往還，真精采！」

胡明明知這本小說與自己無涉，卻仍紅了耳根，只有故作輕鬆的說：「是嗎？看完了借我！」  
「是法文呢。你讀法文？」

「Un Pen!」胡明瞪瞪眼：「我等英文翻譯本吧！」

伊莎貝兒皺皺鼻子：「好主意！」

當他們走到他的辦公室門口，胡明竭力顯得自然，隨口說：「今晚有空嗎？我們去中國城。」  
伊莎貝兒拿右手食指點著臉頰，斜著脖子，嬌俏動人的翹起嘴角，略想了想，說：「當然，

不過五點鐘我還有節課。」

「我等妳。」胡明感到那兩杯咖啡突然在腹腔內作怪，全身的細胞像是剛放學的小學，成千上百的小東西四下亂竄，根本不能控制。

六點差五分，胡明在男廁中用冷水洗臉，企圖降低體溫。總是因為黃背心太貼身，使他燥熱不堪。看看時間已到，他扶正領帶，昂首挺胸，走回辦公室等伊莎貝兒。

在計程車中他們隨口搭訕，胡明鼻端若有似無的飄起淡淡香味，他突覺身上奇異的泛癢，卻分不清癢源何在，想搔抓都無從下手。他忽生異想，盼望永生永世和她在這計程車中併肩而坐，到不到得了中國城都無所謂。豈料這天交通情況出奇的良好，在東百老匯下車時，胡明甚至沒來得及問她有多少兄弟姊妹。

才走進「四五六」，胡明就感到整餐館中的目光探照燈似的集中到他們身上。他驀然地覺得澎湃的重要性，說話的聲音不免大了起來。黔首禿頭的老跑堂哈著腰把他們送上座位，噙著曖昧的微笑向胡明說：「先生小姐喝什麼？」胡明睨住伊莎貝兒問：「想不想喝點飯前酒？不過妳是法國來的，中國酒只怕獻醜了。」

「哦，是嗎？如果有白酒，是不是可以給我一杯？」

「白酒？」老跑堂聳聳肩，操著上海腔的英語說：「只有加州來的。」

「一樣一樣，來兩杯吧。」胡明揮揮手，逕自拿起菜單，和伊莎貝兒促膝研究。兩人的頭幾

乎貼在一處，胡明心不在焉的爲她解釋菜名，只凝望她小小的右耳垂發楞。在別人眼中，豈不就是一副親暱的小倆口模樣，胡明一時充斥了躊躇滿志的得意。伊莎貝兒渾然不覺，瀏覽一陣菜單，便說：「你選吧。點你愛吃的，我不要雜碎一類美國人吃的中國菜。」

跑堂豎了回來，端上水酒，掏出小本子，來回打量他們兩眼，說：「決定了嗎？」

胡明領首道：「一個燻魚，一樣醉雞，熱炒來個炒雙冬，和甘貝牛筋。外加一個海帶湯，湯先來，好啣？」

跑堂的腦袋搖得幾乎掉下來：「外國人弗作興吃牛筋，另外點一個，炸黃魚吧，他們頂喜歡的。」

胡明扭過頭翻譯給伊莎貝兒聽，也不知「牛筋」譯對了沒有。她揚眉道：「不必爲我換菜，我最喜歡試新東西了。」試新東西？！

胡明兩耳中咚的一聲，幾乎閉氣。兩句話打發了跑堂，開始教伊莎貝兒拿筷子。等飯菜上桌，他反而用叉子進食。伊莎貝兒質疑，他答道：「如果用飯碗就著菜吃，筷子還好用。你看我們現在把飯菜都放在平盤裏，叉子方便多了！」

平時胡明光顧中國城純爲口腹之欲，別無所求，因而總是鼓腹而歸。此刻眼前的人秀色可餐，他没吃多少便停箸，海帶湯燙了舌頭都渾然不覺。倒是伊莎貝兒吃一樣讚一樣，胃口比他還好。

胡明雖吃得不多，食畢仍有酒醉飯飽之感。拿信用卡付了賬，扶著伊莎貝兒起身，更是意興風發，小費給得出奇的慷慨，那老跑堂幾時見過中國人這般大手筆，驚得呆了，在他們出門的當兒還大嚷一聲：「多謝啦！」

晚間的中國城中仍是車水馬龍，滿街的人像夏天的螳螂一般到處攢動。胡明挽著伊莎貝兒的手臂，感覺滿街的中國人都豔羨的向他注目。可惜那些老友只在周末來中國城，否則街頭偶遇，該有多風光，他們的黃臉婆，那裏有得比？

伊莎貝兒彷彿愛麗絲遊仙境，東指西指問個沒完。胡明知無不言，只盼能找個藉口把她帶回公寓去。那知伊莎貝兒讀了他的心思，偏過頭，金髮上輝芒閃動：「吉姆，你能陪我走去王子街嗎？我猜經過小義大利區就到了。你不介意吧？」

王子街？豈不是她的地址？胡明幾乎絆到自己的腳，不動聲色的說：「當然沒問題。」一時握著她臂膀的手上電流驟增。

一路行來，東方人漸少，白人漸多。投向他們的目光也從羨慕欽佩變成不解或好奇。經過義大利區時，有三兩個慍悍的年輕白人向伊莎貝兒吹口哨，其一還嚷道：「嗨，小妞，支那人有什麼好，跟我們來吧！」然後嘩笑一團。

胡明裝聾子，充耳未聞，疾步帶著伊莎貝兒往王子街走。到了一棟紅磚房前，她拾級而上，按了按門鈴。他正想問：「妳不帶鑰匙啊？」大門開處，一個棕髮藍眼，高大魁梧的年輕男人站

在裏面。伊莎貝兒一旋身，介紹他們認識，同時請胡明上樓喝咖啡。他咖啡沒喝，卻是滿嘴發苦，推說時間已晚，下次吧。

伊莎貝兒向他盈盈倩笑：「真謝謝你，晚飯棒極了！」然後湊上前在他頰上啄一下：「明天見。」說著便與那男子相擁著消失在門後。

他在昏暗的街頭單獨呆立半晌，終於等到一輛計程車。吩咐司機往上城開，便閉眼假寐。豈料司機是個多嘴的義大利人，不時企圖與他搭訕。他的話雖多，腳上也不閒，車子疾馳在第六大道上，一路超車闖黃燈，把胡明嚇得抓緊座位，驚出一身冷汗。

胡明在街口下車，這十字路口的紅綠燈大概出了問題，只有黃燈焦灼的在夜空中閃亮。男裝店的玻璃櫥窗映起那時明時暗的黃光，彷彿惡意的向他眨著眼。胡明不能決定是否該走上前，狠打它一拳。

開了大門上樓，竟見鄰居老婦坐在梯間，捧著一盤草莓，緩緩的把紅果實放入嘴中，對胡明的「嗨」毫不理睬。胡明一陣毛骨悚然，覺得她吃的是一顆顆的心！

他照例的刷牙洗臉，然後躺入牀中。俯視身上汗味微揚的起皺的背心，麻木得沒有知覺。許久之後，他探手拿起牀下的「閣樓雜誌」，開始一頁頁的翻起來。

## 王明德

父母親大人膝下：

匆匆已是年關，來美國瞬間竟半年有餘。見在此一切均安，萬勿懸念。隨信附上二百元美金匯票一紙，梅芳說，數目不多，只是我們的心意。不要存到郵局，買些必需的東西，高高興興過個年。

連下了幾場雪，整個城像冰封了一般。算算也有三十年沒見雪了，一時倒讓我想起浙江的老家來。雖然日近農曆年，每天照樣忙進忙出，到底是身在異國，不甚覺得過年的氣氛，華芬前不久還問她媽媽：「要過年了，怎麼沒人灌香腸、醃風肉呢？」把梅芳笑壞了，一再保證給她壓歲錢。到底是華國大了幾歲，對這些變化弄得清楚些，頭頭是道的說：「Don't be silly! 美國人過耶誕節，不過年的。這裏又不是臺北奶奶家。」記得向您們提過，剛來時華芬哭著要奶奶，想念

臺北的小朋友，不過孩子到底適應快些，現在說起英文來，可比他們的爹順暢多了。更別提搭地下車，幾條路線一清二楚，倒是我還有搭錯車走丟的時候。

我們沒什麼需要的東西，如果有的話，一定讓你們知道。千萬別寄吃的，臺灣雜貨這裏唐人街都買得到，生力麵、皮蛋、味全西瓜，樣樣齊全。每次去唐人街，華國總會說：「就和萬華一樣。」唐人街多是中英對照的店招，一色磚房，滿地垃圾，加上滿街中國人，總讓人錯覺是香港或臺北的街頭。

上封信您們提及想來美國走走，這當然好，不過也不必急在一時。等我們這裏一切就緒，找到大點的房子，再申請也不遲。其實除了樓高車多，紐約也沒什麼稀奇之處。

不多贅言，請多保重。若表舅或姑媽問起，請轉告他們：我們在這裏過得很好，很愉快。俟後有空我會去信請安的。表妹要的化妝品我會盡快寄上。對小弟他們說好好用功。 敬頌

安康

兒  
明德叩上

左膝蓋的痠痛總是比他先醒過來。起初只是膝蓋裏小小的刺癢，像被蚊子叮一口，繼之一陣緊張的痠軟之感迅速擴散，瞬時襲遍左腿，接續而來的痛，便像有隻電鑽直鑿進骨節裏，一時吱吱鏗鏘盈耳……矇矓中彷彿有隻天般大的老鼠咬住他左腿，猛力一扯，把他拖回這個喜怒哀樂的世界。王明德掙扎地從喉嚨擠出一聲呻吟，艱困地翻成仰臥，昏茫的睜開眼，房裏仍是一團起伏

的暈黑，錯亂間根本分辨不出時辰，像迷失在星雲裏的太空人。他癱瘓似地躺著，強自振作，避免再睡著，然而他的意識仍緩緩的在黑暗中分解……他不知何時起自己如此渴睡，也許人到了人生無可祈盼的時候，睡覺也是一種解脫罷，只是到那裏去找讓李伯一睡二十年的酒呢……他感覺像是一個睡到半途被弄醒的孩子，被大人抱著去見燈火輝煌的客廳中的客人。眼前人影連翩，耳畔笑語喧鬧，他只是半睡半醒的想著：不知這個情況會延續多久，而體貼的大人什麼時候才放回牀，而他才能再一次地安詳地睡去……

牆角的熱水管吱吱一陣亂響，一時又沈寂下去。外面路上風嘯似的車聲時起，和著遠遠的吱吱作響的地下車聲，微弱的嚙噬從屋內唯一一扇天窗上揚起，彷彿有人悄悄彈著玻璃……又下雪了……牀下骨碌碌亂響。……老鼠罷……各類奇異的噪音在他面前昏黑的小空間中動盪，他意識渙散地聽著，突然記起夜半駭然驚醒，發覺身畔的妻子在黑暗中大聲打鼾，她小小的身軀緊張的顫動著，彷彿竭力想把冷黑的夜整個吸進肺裏。他從來不知道她打鼾，一時只覺得奇異的滑稽，然而卻笑不出來……

「妳起牀了，快八點了。」

他側過頭，只見梅芳鬼影似的站在門旁，正把黑外套罩上她的白制服，一瞬她便落入黑冷的空間裏。

「我煎了兩個蛋，熱在煤氣爐上——啊呀，你得去買些老鼠藥什麼的，剛才我看見好大一隻老鼠。只不知道這裏有老鼠的藥賣沒有？還有，今天能早就早些回來。雖然沒什麼年好過，至少是除夕，我費盡口舌去換班，不過是想回來弄點吃的，應個年景罷。」

王明德掙扎著掀開毯子坐起，一股冷氣直襲上身，他猛打個哆嗦，說：「嗚呀！好冷，下半夜他們又把熱氣管關了。他媽的，有一天真會凍死在這個地下室裏。」

梅芳沒搭腔，逕自走到牀邊，拿起手提袋，王明德扶著牀沿站起，拖著僵硬的左腿，緩緩套上褲子，一邊說：「妳打鼾呢，響得像支汽笛。我一直都不曉得妳打鼾。」

梅芳回過臉來，濛黑中青白的瘦臉像上弦月，顯著幾分訝異：「打鼾？你才打鼾呢，我從來不……」一時忍不住笑起來：「真的？你別唬我……」

王明德一側身將她摟在手彎裏，她纖小的身體直往他身上倒。他把頭埋入她耳畔，一股暖香蒙上鼻尖：「有多久我們沒……」

「曖曖，」梅芳作勢推他的手臂：「人家才弄好頭髮……多久？你一個星期做工七天，回來倒頭就睡……多久？」

王明德左腿一軟，禁不住唉地呻吟一聲，幾乎把梅芳拖倒。他強自站穩。

「你的腿？」

「沒什麼，沒什麼，早起總是這樣，一會就好。」

一時放鬆她，訕訕笑著，然後他說：「得找大一點的房子，至少讓孩子分房睡……」

「那得多少錢呢？」梅芳迅速回嘴，似是她對這個建議早已預備答案，本能地脫口而出：「開銷這麼大，吃的穿的，那樣不是錢？你又要當孝子，一個月半個月寄錢回去。」

王明德沒作聲，把毛衣套上，回頭走進浴室。他把冷水龍頭開到盡頭，冰冷的水嘩嘩沖過他指間，一時手凍得毫無知覺。以手掬水，把臉埋了進去，一陣刺寒直沁入心中，冷得他直打抖。他猛擡頭，看見自己的影子昏茫地映在鏡中，一張典型的地下車乘客的臉：虛腫、僵黃、絕望得模糊的臉，等他走回那客廳臥室廚房三合一的小空間，梅芳仍倚在門邊，直直的看着他，黑暗中她顯得像支釘子：「我不是說你不對，不該寄錢回去，可是……」

「別說了，我知道。」王明德走上前，拍拍她的臉，打斷她的話。他把背靠上椅子，雖是才起牀，他突然感覺疲累不堪，彷彿趕了一夜的路，然而睜眼望去，目的地仍遙不可見……而左膝又乍然作疼起來……

來紐約半年多，王明德總覺得自己做著一場怎麼也醒不過來的噩夢。日子匆忙得毫無意義，好像一張早期的默片，盡是些快速重複的影像：工作、睡覺、吃飯，兩個星期領一張支票——生活就像他以前在臺北看的「計程車司機」裏的街景，荒涼的街心冒起一縷縷鬼魅似的白煙，在寒冷的冬夜裏，消失得比什麼都快。

坐在地下車裏，他又盹著了，恍惚地覺得身體直往一個地洞裏陷進去……陡然一個煞車，幾乎把他顛出座位，他駭然驚醒，擡頭只見對過玻璃窗上閃起一張變形的模糊的臉，是他自己，他不由自主地別開頭去。車內霎地一暗，耳畔叮的一聲，車門疾閉，車身滑動起來，站上燦亮的燈光掃入車廂，把車內的人鍍成銀色，像幢幢的鬼影。

一時燈光亮了回來，不知何時對座已坐著一個衰颯的老太婆。她臉上胡亂抹著胭脂，在白燦的光下，顯得十分奇異，像一堵龜裂牆上的剝落的漆。她腳畔堆著幾個大購物袋，十分飽滿，不知道塞著些什麼東西。她佝背呆坐，不時喃喃自語，像隻害病的猴子。王明德突覺背上一陣寒涼。她是紐約的一種特殊居民，多半是上了年紀的人，以地下車為家，一天二十四小時，不停地在城市底下的地道裏穿梭，像神話裏那被詛咒的飛行荷蘭人。直到那一天老死或被劫殺，他們的壯遊才結束——也許這是比那倒楣的荷蘭人幸運的地方了……老太婆顯然久未洗身，坐在她兩側的人都用手捂著鼻子，毫無表情的臉上總算有了反應，嫌惡、鄙夷，甚至有些仇恨，然而並沒人說什麼。人們總不願看見生活裏悲慘的一面，王明德出神地想：也許這些事實提醒他們自己也好不到那裏去罷……他初見醉臥街頭的流浪漢時簡直心驚不已，可是日子一久，他也學會視若未睹的本事。紐約這個地方若有人光天化日下打劫，路人多是睜眼睛，從來沒有仗義出頭這回事。這是個千萬人口的荒涼的城市，人們只是生活的影子，映在豪華的商店玻璃櫥上，非常的不真實。

他在格蘭街下車，隨著倉促的人羣走上地面。撲面一陣寒峭的風，吹得他一凜，全身汗毛直

豎。天色灰慘，細細的雪花在風中飛捲，掃在臉上，冰寒刺骨。人們裹著厚重的外套，蹣跚而行，污穢的雪上，無數腳印迤邐四散。王明德跟著一副腳印，亦步亦趨，然而到了街頭，那腳印便消失了，彷彿腳印的主人突然凌空而去。他心頭一陣迷糊，一時呆站著，覺得十分的錯亂。一個醉漢從對街晃來，喃喃的問路人：「你有零錢嗎？你有零錢嗎？……」看見王明德，他大嚷一聲：「支那人！」王明德一驚，往旁邊閃開，逕自往前走。那醉漢顛顛倒倒的走向堆在路側的垃圾桶，開始專心一志的翻弄起來。

他推開上書「林氏印刷廠」的鐵門，面前一級級的樓梯沈入那沒有光的地下室。他把大門鑰匙塞進口袋，扳開走道的燈的開關，乍亮的空氣裏冷潮的霉味衝鼻而來。他拾級而下，一路開燈過去。先打了卡，他才慢慢除下冰濕的外套。驀地背後冒起一聲怪叫，把他嚇得直跳起來。

「哇，老王，今天總算你比我早到！」

「老李，發羊癲瘋嚟？叫個什麼？」

老李是個身材短小的胖子，四十出頭，圓臉，一副黑框眼鏡遮著他小小的眼睛。他全身包在一件皺綠的軍裝裏，像一隻包壞了的粽子。他摘下眼鏡，一張臉登時白得發糊，非常的不確定，他一面擦眼鏡一面說：「你不是沒看見？昨天小蔡不過來晚了十來分鐘，林老闊的臉就像在雪堆裏埋了一個冬天似的。」掛回眼鏡，他的臉一時又顯出輪廓來。他脫下軍裝，隨手抖落沾著的雪花：「這件撿來的衣服可還真管用！」

「我的天，老李，你身上有那樣東西不是撿來的？」

「連我這條命都是撿來的哩，」老李擡起頭，臉上映著青白的光，絲毫沒有表情：「你別太士大夫。告訴你，有空去上東區那些有錢人住的地方走走，街邊的垃圾有的你撿的。我的牀墊、椅子、立燈、毛褲、外套，哪，這雙鞋，比買的差不了多少呀，他們老美丟起東西來有時候真是——你不相信嗎？」

「相信相信，當然相信。李兄的話有人不信的囉！」一個破鑼嗓在樓梯口響起。

「啊哈，老鍾來了。這個忤種！記不得昨天說好去摸那分類廣告的底細？到了門口，他就打退堂鼓，說老婆在家裏等他食飯……媽媽的，丟我一個在那裏……」

「那還不好麼？」老鍾咧著一嘴黃牙，扯下毛線帽，露出半禿的頭：「有福獨享囉！」

「什麼分類廣告？」王明德收拾著光檯上的刀片和零碎的底片，隨口問道。

「哪，這個。」老李把星島日報往他面前一攤，手指點著一個方欄，念道：「中年華籍女子，體貌方麗，有公民權，精手相。凡紳士有意者，面談請至西十四街五號柏文三D。一看我就猜八成是個老妓找老公。老鍾偏不信，結果我們賭一頓午飯去探個究竟！」

「結果呢？」

「唉唉，還有什麼結果，媽媽的……那女人倒長得可以，可是大概是寂寞得瘋了罷，抓著我的手，手相也不看了，只像個倒翻的字紙箋，一五一十的告訴我她的一生：她是從臺灣來的，嫁

了個美軍罷，後來不知怎的就分了手，拖著個雜種孩子，領社會救濟金——要不是她在五分鐘以內就說完了，我一定勸她寫回憶錄，以警來茲。」

王明德的心驚地一沈，會是陳秀雲嗎？他昏昏地想著，問道：「她的中文名字是什麼？」

「鬼知道。她沒說。」

他全身莫名其妙的發冷起來，不會是她罷？不會是她罷，眼前青白的光中隱約的浮起一張俏麗的圓臉，眯眯笑著……啊喲，你的生命線好長喲，活那麼長幹什麼嘛？……我知道你對我好，可是，你從來都不要出國，我，我……

「後來呢？」王明德裝成沒事樣子，閒閒地問。

「還有什麼後來？給了她五塊錢，夾著尾巴連滾帶爬的出來啦！」

老鍾換上他的機房工作服，像一塊破爛的抹布，搖搖擺擺走上前來，笑指著老李說：「這個老李係吃屎的啦！有搞錯哇？白給錢人？五塊？鹹濕電影有一場睇的啦！」

王明德疊起已拍了的底片大樣，笑道：「加十塊，你又去找韓國女人了。」

老李一屁股坐在光檯旁的破沙發上，點燃一根煙，猛吸一口，嗜地吐出一蓬煙，回道：「你們這些有老婆的狗頭，真沒同情心。喂，喂，小蔡來了。問他，天天自摸是什麼滋味？」

老鍾伸出食指搖晃著道：「小蔡係童子雞，有知這些事，莫拉扯他。」

「啊哈，真的麼？小蔡幾歲了？十九？二十？我四歲就知道男人為啥活的啦。」老李指手劃

腳，旁若無人的說道。沒人搭腔，各自忙起手邊的工作。

印刷廠的林老闆出現在樓梯口，瘦小的身軀背襯著灰陰的天光，像是隻用禿的掃帚。他走下樓，作勢唉兩聲，尖聲尖氣道：「昨天晚班把該照的大樣都照了罷？上紙了沒有？對了，今天下午進紙，你們看誰上去推，要兩個人。還有，嗯哼，王先生，今天會有個新來的幫手，讓他先學學照相、製版、修改負片，你帶帶他，好罷？老李是這裏的元老，脾氣大，沒的把人嚇跑了，不好麻煩他。」他牽動嘴角乾笑一聲，便逕自走進左側的辦公室。

老李站起來，撇著嘴皮說：「這個刮皮，不笑的時候像老鼠，笑的時候像貓。一個鐘頭給四塊，我在這裏幹了三年哩，還想我怎樣？如果不是求他們幫我辦居留……媽媽的——賣命在這裏嗎？白班、夜班，沒個完的。媽媽的，中國人當老闆都是這樣，花幾個錢雇你，就像給他自己買了個家奴。對吧？老王。」

王明德笑一笑，沒有說話。

「過除夕嗎？王先生。」小蔡推著一捲紙，向機房走。

「他那有時間？」老李插嘴道：「這裏做完還得去那外賣店送外賣。到底是年輕人行，要我在下雪天騎腳踏車送蛋花湯，一定跌死在半路上。等春天來雪化了，人家才找得到我——如果運氣好，不被狗吃了的話。」

王明德突覺左膝一陣椎心的疼，強自忍著，回道：「還有什麼年呢，我幾乎忘了。」

小蔡停下腳步，倚著紙捲，說：「我也是，如果不是幾個朋友找我出去，我一點也没想到又是農曆年了。」他停一停，年輕的臉上頓時浮起陰影：「離家兩年多了，也不知道家裏人到底是生是死。」

「還是沒辦法聯絡上嗎？」

「我的一個朋友不久前才從西貢到香港，和我聯絡上，他說，多數人都分散到鄉下去了，根本聽不到消息……」小蔡搖搖頭，莫可奈何的笑笑，推走紙捲。一時只聽見機房方向老鍾吆喝的聲音：「靠左邊，左邊……」

王明德照了一套大樣，走出暗房，只見一個帶著銀框眼鏡，留著半長不短頭髮的生楞小子衝著他笑。他朝那人點點頭，說：「新來的？我姓王。」

「陳平。」那人伸出手，王明德握了一握，又冰又濕。

「喂，老王，中美日報大樣送來了，你順便照了罷。這種垃圾報紙，我實在懶得動手，真不知道誰會花二十分錢買它？」老李左手支著光檯，右手晃著一疊剪貼起來的大樣。

「陳平，這是老李。印刷廠的元老，我的本事可都是向他學的。有什麼問題問他一樣。」

老李綻開一臉笑，把臉拉得更圓，揮著手說：「啊，新來的，是移民嗎？」

陳平遲疑半晌，搖頭說：「不是。我在聖約翰讀書。」

「算你聰明，來這裏打工。餐館和衣廠，移民局抓得兇哦。昨天報紙你看了沒有？一個衣

廠女工從六樓的升降機跌進地下室，當場摔死。移民局突襲檢查呀。——聽說還是留學生的老婆。」老李仍堆著一臉笑容，彷彿說的是個極有趣的笑話。他一邊說話，一邊翻手上的報紙大樣，驀地他怪叫一聲：「啊唷，王傳生心臟病死了，昨天晚上……前天我還在路上看見他，生龍活虎的一個，說死就死，真想不到……」

王明德向陳平招手，示意他到暗房來。

「誰是王傳生？」陳平問。

「中國城閩人，有幾家餐館在堅尼路上。」

「喔……」

老鍾從機房跑來，追著問：「誰死了？誰死了？」

「王傳生呀！那個刻薄的老頭子。剛來紐約，我還在他的餐館洗過碗。你看，要那麼多錢有什麼用？腿一伸還不就完了？剩下幾個兒子和仇人一樣。」老李說得眉飛色舞，大有擊節而歌之態。

老鍾咕咕的笑起來：「比沒有錢好多囉，睡地棺材不同款囉！」

看見王明德從暗房走出來，老李叫道：「喂，老王，知道不！王傳生還有個女婿呢，那小子在孔子大廈開了個性病專科，你如果拖了條斷腿去看他，他也會告訴你得的是梅毒。」

「這個老李，」王明德回頭對陳平說：「就是一張嘴不饒人。你總聽過李俊吧？以前在臺灣

寫專欄和小說的，哪，就是他。」

陳平整個人似乎跳了一跳，把眼鏡往鼻樑上直推，吃著嘴說：「李俊！李俊！真的！我的媽呀，他的小說……」他翻身走到光檯旁，伸出手說：「李先生，我叫陳平，久仰大名……」

老李做出一個被電擊的表情：「啊呀！如雷灌耳！媽媽的，弄得人人都知道我在這裏做工，還能回臺灣吹什麼牛呀！」

陳平尷尬的搓著手，吃吃的說：「您的大作……我們在學校還開過討論會……您對人生的詮釋和解答……」

「什麼解答？如果我真知道答案，就去寫聖經了，還編什麼撈什子小說呢？」老李扭過頭來，衝著陳平一笑：「那是年輕的時候幹的營生，不值一笑。世上大概只有不知道答案的人才喜歡給別人答案罷。現在我只是做個工，混碗飯吃，混碗飯吃罷了。」

「你來美國多久了？」陳平幫著王明德把大捲紙筒推入升降機，一面問道。

「大概半年吧。」

「喔，不算久嘛。來美國是因爲……」

王明德把衣領豎起，而冷風夾著微雪，仍颼颼的竄進他的胸口，冷得他直打顫。一時他並未搭腔，工人已推了另一紙筒下貨卡，他們在凜冽的風中把重逾百磅的紙筒調整位置，推向升降

機。當紙筒緩緩沈入地下，王明德才無奈的笑笑，說道：「我到現在都還不知道爲了什麼。」

「噉，噉，」陳平挺笑著：「你開玩笑罷？」

「不，」王明德拂開臉上微化的雪，說：「我是真的不知道。我太太有近親在這裏，她一心一想要來，所以……」他頓一頓，挺起胸膛，彷彿想振作起他的尊嚴：「我來之前在臺灣教高中。」

「真的？」陳平一時似是察覺自己語氣中的不信任，臉色一陣紅，忙說：「我的意思是，現在你在這裏做……」

「也沒什麼啦，人不管在什麼地方，總是得想法子活下去，像我太太，以前在和平醫院當護士長，現在雖然也在醫院做，卻只是做個清潔工……」王明德搓著冷得發僵的手，問道：「那麼你呢？讀的是什麼？」

「我？呃，我？我班上大部分的人都出來了，我做了一年事，也就申請個學校出來，還是讀歷史。你知道，那做事的一年，不知多少親戚朋友在問，什麼時候出去呀，什麼時候出去呀，久而久之，你會覺得再留下去簡直是罪過。對很多人來說，出國留學像出麻疹一樣，一輩子總得發一回才行！」

「噉，」王明德淡淡的笑起來：「起先我以爲我躲過了……麻疹發得越晚就越危險，你知道嗎？……紙來了，你過到那一頭推罷。」

他們一時便沈默下來。空曠的街上渺無人跡，枯樹的枝桠掙扎地伸向灰陰空靈的天，雪不時飄落，捲在風裏，像破了的棉被絮。

「覺得紐約怎樣？」王明德趁小休，躲在門洞裏點燃一枝煙，問道。

「還好啦，就是東西貴。剛來的時候，連個牛肉漢堡都捨不得吃，換算臺幣，嘩，四十塊一個小小的肉餅？我的老天！」陳平除下眼鏡，拉著衣襟擦拭鏡片，雖是抱怨，卻是興奮的抱怨，因為新奇：「一場電影兩百臺幣，第一次去，不知下了多少決心。」

「久了就慣了。像老李說的，很多老中在這裏過的是老鼠的日子。住地下室，坐地下車，在地下工廠打工……你怎麼想到打工呢？」

「除了上課，反正也沒什麼事做，自己賺兩個錢用嘛，欸，只是沒想到要在雪地裏推紙！好像薛西弗斯。」

「什麼？」

「喔，希臘神話裏的一個倒楣鬼，推石頭上山。到了山頂，石頭就滾回去，他就永無休止的在推。還有多少捲紙呀？」

「大概二十捲罷。」王明德吐出一蓬煙，在緩緩四散的藍霧中他說：「至少我們知道還要推多少，遲早有停下來的时候……」他突然覺一陣疲累襲上身來，左腿的痠痛反而不甚知覺了。

「對了，剛才在折報紙的時候我和小蔡聊了一陣。真沒想到，他是坐難民船逃出來的！」

「嗯，來了有兩三年了。一個十來歲的人在人地生疏的地方謀生，也真虧了他。」

「說實話，我真沒料到在這裏碰到李俊。」

「中國城裏，你没料到的事多著了。你若閒著沒事，金洋銀行看看，嚴俊就坐在櫃檯裏，也許那天搭地下車，李麗華就坐在你旁邊。」

「真的？」

「中國城有一種奇怪的平等。不論你當年在大陸或臺灣多輝煌，在這裏你不過是另外一個黃面孔的人。只是一張黃面孔的人罷了。像李俊，當年花了錢供老婆出國讀書，自己又千方百計出來，結果呢，老婆讀完書，找了個開餐館的土華僑嫁了。然後李俊就是你現在看見的樣子了。」

陳平掛回眼鏡，出神的想著，突然他說：「我真的不明白爲什麼人會這樣……」

「誰又明白呢，老弟。」

「可是像李俊那樣有才能的人，不是一種浪費嗎？」

王明德呆著臉，想道：浪費了的又何止李俊一人……然而他並未張口，只靜靜吸著手中的煙，看細白的雪無聲息的飄落地面，消失在污髒的雪泥中。

趕到外賣店，遲了大約十分鐘。王明德在雪地裏疾走一陣之後，只覺全身冷僵，左腿的痛彷彿消失了。他咬著牙，做出笑臉，一推門只見櫃檯旁周老闆一張胖臉像碗凍豬油，泛著淡淡的白

光。周老闆有一張典型的三十年代好萊塢影片裏中國人的嘴臉：倒三角眼，蒜鼻，一張闊嘴，見到白人就眉開眼笑，別人還沒開口，他已是滿嘴的「呀！呀！呀！」這「呀」是「Yes」的美式發音，好像前清的門子「是是是」不離口，聽起來非常的奴相。

王明德陪著笑臉說：「真對不起，地上雪多，走來就慢了。」

「快快快！」周老闆面無表情，用鼻音說：「已經好幾擔等著送。再遲下去，我們還做生意嗎？」

王明德接過寫著地址的紙條，回身進廚房。一股油熱氣直噴上臉，乍冷乍熱，他不禁連打兩個噴嚏。可別感冒了，他想。推動停在一旁的腳踏車，他把菜盒吊上把手，一側一個，剩下的便綁在坐墊後，向廚子打個手勢，便把車從後門推入雪地裏。廚子在身後問：「先吃點東西嘛？」

王明德搖搖頭：「等回來罷。」

外面的天色已非常濃暗，細雪微微拂過空蕩的街心。王明德看著手中地址：西七街，布立克街和西十四街。西十四街！！他的心一陣狂跳，血直往腦門衝，整個人一軟，幾乎跌下腳踏車。他再看一遍：「西十四街五號三一——D，Mrs. Johnson」他一時只覺整顆心堵在胸口，耳朵發炸，頭昏眼花，手不能自制的抖著，然而不全是因為天冷。他瞪著眼前茫茫的雪，黑冷之中緩緩浮出一個秀麗的臉蛋，盈盈笑著……

他用力踩腳踏，可是車速卻出奇的慢，雪花冷浸浸的拂著臉，一時全身彷彿掏得精空，只剩

下一個軀殼吊在風裏。西區街上人稀疏，人人悶頭疾行。他仰起頭，只見一片摩天高樓聳立，燈華燦然，背襯著烏紫的天空，異樣的荒涼寂靜。

他有意先送了路遠的兩擔，把西十四街的一擔留到最後送。一路上他反覆的問自己，見了她，說些什麼呢？——這十幾年來，一切好嗎——我不知道妳也在紐約呢！……路燈亮了，黃光映上雪地，像是年代久遠的照片，模糊的浮著早已消逝的影像。燈光樹影編織出蕭條的圖案，在暗冷的雪夜的路上，彷彿一場夢。

他停在那棟棕黑的樓前，一窗窗的燈光在朔風中顯得非常淒涼。解鬆食盒，把腳踏車上鎖，他腳步遲滯地往公寓大門走去。玻璃門裏昏昏的點著一盞壁燈，有兩個半黑不黑的人靠在門內吸煙，小小的紅光在黑影中一明一暗，一股焦臭的怪味飄散開來。他並未留心他們，腦中亂七八糟的想著沒頭緒的句子，卻是一句也連不起來。他拾級上樓，兩腿軟得像是踩著棉花。不知她變了沒有？到底是自己的初戀罷，見了她，也許淡淡一笑，說：「嗨，沒想到會是我罷？經過這些年，沒想到還會見面罷？」她也許會大哭一場？也許她認不出我來呢？他不自覺的去摸自己的臉，十多年，也許人人都走樣了……他腦中紛亂的轉著各類念頭，走過了三——D都渾然不覺。倉惶的按著門牌回頭找，站定三D門口，他猛吸一口氣，額際淡淡的滴著汗。

按著門鈴，他的心乍然懸了起來。

「Who is this?」緩軟的女人口氣。是她？

「Your take out order, Mrs. Johnson。」

門開處一個東方婦人探出頭來。她精瘦的臉上一雙虛腫無神的眼瞪著，黑髮散亂的披下，脂粉不施，看來非常憔悴。她似乎並未留神看他，只是遲鈍的瞪著空間中的某一處：「How much?」

「四塊七毛五。」王明德改用中文。她顯然聽懂了，給了他一張五元的票子及兩個一毛的銀幣，然後她說：「Keep the changes, thank you。」王明德遞過食盒，乍聽見屋裏一個孩子的聲音：「媽咪，我們的年夜飯呢？我好餓，好餓喲……」

他全身一陣悸動，才張口說：「妳是……」那婦人已碰地關上門，截斷他的話。王明德半張著嘴，發一回楞，幾回舉手想去掀門鈴，一時又縮回來。半晌，他旋過身，一步步往樓梯走。樓梯間隱隱飄起一張年輕的笑臉，一雙大眼盈盈生光……噯喲，你的生命線好長喲，活那麼久幹嘛呢？……他左膝猛一陣痛，停下腳步，回頭望去，三——D的黑門緊閉，隔斷所有空間和時間中的回憶。——也許不是她罷。他掙扎著往樓下走。不是她罷。十多年總不至於把人全變了樣。大概只是另外一個嫁了美軍的臺灣女人……

通過昏暗的前廳走向大門，鼻側仍浮游著大麻煙的氣味。猛然一隻剛硬的手臂攬住他的脖子，他駭然一躍，雙腳卻並未離地。

「Give me all your Money!」他聽見頭頂一個沙啞的嗓音說道，夾著一股煙臭。

他全身一涼，腦中頓時一片空白。想叫，喉嚨裏一陣咕嚕，卻發不出聲。那人似察覺他的抵抗，嘴中噤咕著，他只覺脖子一緊，腹上重重挨了一拳，五臟肺腑立刻翻騰起來，他嘴中發苦，不能克制的開始作嘔……

一陣冷風撲上臉，他才發覺自己已坐在公寓門外。伸手進褲袋，完了，一毛不剩。一時卻見自己的影子映在玻璃門上，在灰茫的夜色下，顯得異樣微小。他悵悵的望著門內昏昏亮著的燈，開始無可奈何的笑起來。終於奮身站起，只覺天旋地轉，他碰地撞上玻璃門，臉貼玻璃，刺骨的冷直沁進心裏。他突然聽見中國城方向浮起一陣喧嘩的爆竹聲，在寂暗的雪夜聽來，恍若隔世。幸好那起強盜對腳踏車沒興趣，他想。解開鎖，踉蹌地推車入雪地，遙遠的爆竹聲不息的炸著，他側耳聆聽，然後便頭也不回的踏向茫茫的雪地。

### 父母親大人膝下：

二百元滙票應已收到了吧？舊曆年已過，想來家中自有一番熱鬧光景。這裏雖談不上過節，到底有個中國城，也有舞獅舞龍，放放鞭炮。年初一我們帶著兩個孩子四處逛了逛，把他們樂得什麼似的。因為很久沒時間一家子出去了。

本來我們預備在年初一打個越洋電話回家，可是試了幾次，都打不通。大概有這個想頭的還不止我們。無論如何，只是向您們賀個新年，報報平安。華國和華芬說給爺爺奶奶拜年。

不多贅言，若有親朋好友問起，代我們賀個年，轉告他們我們過得很好，有空我們會去信的。有什麼需要的東西，我們方便的話，也可代購。問候小弟小妹。

敬祝  
安康

兒  
明德叩上

——原載民國七十年三月二十八、二十九日「聯副」



附錄：

## 攀爬人生

隱地

——我讀「曾美月」

近讀王鼎鈞「也看紐約」，裏面有這樣一段話：「……各種膚色、各種服飾、各種氣味、各種眼色……這些人從那兒來的呢？為什麼要來？還回去不回去？他們後悔了沒有？每個人、每個家庭，總是藏著一個動人的故事，除了上帝，誰又能讀遍這些故事呢？」

顧肇森的「曾美月」，是一個動人的故事，也是一篇傑出的小說。人有兩種，有的像陀螺，老是在原地打轉；有的像獵狗，四出鑽動。曾美月雖是一個女子，但她的攻擊性，不下於一頭黑豹，她知道什麼是要的，什麼她不要。這樣的女子，就

是今日所謂的新女性、時代青年，不但在紐約數以萬計，就是在臺北也比皆是。曾美月是都市的產物，任何一個大都市，都有曾美月這樣的女子。

人生觀決定一個人的生活型態。有的人喜歡安定，只要有一個窩，只要有兒子女兒，辛苦勞碌，內心卻是滿足的。另有一些人，不喜歡固定，尤其不能忍受一眼就看到自己的一生。於是「爬」與「變」就成為這些人生活的目標。有了此山望彼山，看到物質生活條件比自己好的人，不擇手段的攀爬，拉扯上一點關係，以擠進所謂上流社會，曾美月是所有此類女子的一個影子。顧榮森有一雙銳利的作家眼睛，把人性剖析得血淋淋。他的潛力無限，如果他願在文壇上馳騁，他將是一位引人注目的小說家！

- |     |          |          |      |
|-----|----------|----------|------|
| 066 | 笑看日出     | (散文)     | 應平書著 |
| 067 | 跨越黃金時代   | (散文)     | 張至璋著 |
| 068 | 自我的堅持    | (散文)     | 傅佩榮著 |
| 069 | 在尊貴的窗口讀信 | (散文)     | 蕭蕭著  |
| 070 | 婚姻考驗青年   | (散文)     | 周胖子著 |
| 071 | 你會找過我嗎   | (散文)     | 廖輝英著 |
| 072 | 不信溫柔喚不回  | (散文)     | 廖玉蕙著 |
| 073 | 落葉滿階     | (新詩)     | 張默著  |
| 074 | 從徐霞客到梵谷  | (評論)     | 余光中著 |
| 075 | 枕邊人      | (短篇小說)   | 楊小雲著 |
| 076 | 不要送我玫瑰花  | (短篇小說)   | 張讓著  |
| 077 | 處處蓮花開    | (散文)     | 林清玄著 |
| 078 | 人在江湖     | (散文)     | 龔鵬程著 |
| 079 | 八十二年散文選  | (散文)     | 蕭蕭編  |
| 080 | 三〇年代作家臉譜 | (散文)     | 姜穆著  |
| 081 | 鴿子托里     | (長篇小說)   | 陳炮著  |
| 082 | 現代寓言     | (散文)     | 杏林子著 |
| 083 | 我知道你是誰   | (散文)     | 張曉風著 |
| 084 | 浪淘盡·卡通英雄 | (散文)     | 金光裕著 |
| 085 | 早安！臺灣    | (散文)     | 韓秀著  |
| 086 | 天使爸爸     | (散文)     | 古蒙仁著 |
| 087 | 夢與豬與黎明   | (短篇小說)   | 黃錦樹著 |
| 088 | 展望臺灣文學   | (評論)     | 葉石濤著 |
| 089 | 一場論述的狂歡宴 | (散文)     | 王浩威著 |
| 090 | 文學的出路    | (評論)     | 李瑞騰著 |
| 091 | 璀璨的五彩筆   | (評論)     | 黃維樑編 |
| 092 | 文學中的性    | (散文)     | 謝鵬雄著 |
| 093 | 天才書      | (散文)     | 戴文采著 |
| 094 | 單飛鳳      | (長篇小說)   | 林剪雲著 |
| 095 | 欠砍頭詩     | (新詩)     | 陳克華著 |
| 096 | 船夫和猴子    | (短篇小說)   | 蔡文甫著 |
| 097 | 萬水千山師友情  | (散文)     | 琦君著  |
| 098 | 神農的脚印    | (小品文)    | 東方白著 |
| 099 | 海那邊      | (短篇小說)   | 嚴歌苓著 |
| 100 | 雅舍尺牘     | (梁實秋書信集) | 余光中編 |

- |             |         |       |
|-------------|---------|-------|
| ③① 隔著竹簾兒看見她 | (散文)    | 林海音著  |
| ③② 夏獵       | (長篇小說)  | 夏烈著   |
| ③③ 河岸上的盪陽天  | (散文)    | 張修蓉著  |
| ③④ 緣非緣      | (中短篇小說) | 胡華玲著  |
| ③⑤ 我家有個渾小子  | (散文)    | 張拓蕪著  |
| ③⑥ 文學中的男人   | (散文)    | 謝鵬雄著  |
| ③⑦ 照亮自己     | (散文)    | 廖輝英著  |
| ③⑧ 媽媽銀行     | (散文)    | 琦君著   |
| ③⑨ 浮生紀事     | (新詩)    | 簡政珍著  |
| ④⑩ 一滴水到海洋   | (散文)    | 林清玄著  |
| ④⑪ 綠色的心     | (長篇小說)  | 鄭寶娟著  |
| ④⑫ 守夜人      | (新詩)    | 余光中譯著 |
| ④⑬ 文學女人的情關  | (散文)    | 趙淑俠著  |
| ④⑭ 人生取向     | (散文)    | 傅佩榮著  |
| ④⑮ 心靈風格     | (散文)    | 傅佩榮著  |
| ④⑯ 串場河傳     | (長篇小說)  | 梅遜著   |
| ④⑰ 紅塵一夢     | (散文)    | 莊因著   |
| ④⑱ 咱們公開來偷聽  | (散文)    | 劉靜娟著  |
| ④⑲ 櫻花落盡     | (短篇小說)  | 廖韻芳著  |
| ⑤① 相思深不深    | (散文)    | 杏林子著  |
| ⑤② 遠方的星星    | (長篇小說)  | 楊小雲著  |
| ⑤③ 女伶       | (散文小說)  | 陳少聰著  |
| ⑤④ 單身惹惠     | (長篇小說)  | 蕭颯著   |
| ⑤⑤ 八十一年散文選  | (散文)    | 簡嬪編   |
| ⑤⑥ 不能遺忘的遠方  | (新詩)    | 陳義芝著  |
| ⑤⑦ 此時有聲勝無聲  | (散文)    | 朱炎著   |
| ⑤⑧ 沒有了英雄    | (散文)    | 黃碧端著  |
| ⑤⑨ 濤聲       | (短篇小說)  | 韓秀著   |
| ⑥① 臺北心·上海情  | (散文)    | 登琨艷著  |
| ⑥② 遊戲人生     | (散文)    | 趙衛民著  |
| ⑥③ 作品       | (散文)    | 林文月著  |
| ⑥④ 流光拋影     | (散文)    | 莊信正著  |
| ⑥⑤ 輾轉紅蓮     | (長篇小說)  | 廖輝英著  |
| ⑥⑥ 也想不幽默    | (散文)    | 遠人著   |
| ⑥⑦ 酸棗子      | (短篇小說)  | 朱炎著   |

- |    |              |        |              |
|----|--------------|--------|--------------|
| ②⑦ | 小樓何日再東風      | (散文)   | 古蒙仁著         |
| ②⑧ | 風情與文物        | (散文)   | 漢賈德著         |
| ②⑩ | 深情           | (散文)   | 李瑞騰著<br>楊錦郁著 |
| ③① | 母心·佛心        | (散文)   | 琦君著          |
| ③② | 我的兩個太太       | (短篇小說) | 張讓著          |
| ③③ | 我以爲有愛        | (散文)   | 楊明著          |
| ③④ | 鳥不單飛         | (散文)   | 王大空著         |
| ③④ | 木棉花與滿山紅      | (長篇小說) | 廖輝英著         |
| ③⑤ | 七十九年散文選      | (散文)   | 蕭蕭編          |
| ③⑥ | 花燭散          | (長篇小說) | 段彩華著         |
| ③⑦ | 出其東門，有女如雲    | (散文)   | 林之英著         |
| ③⑧ | 隔壁親家         | (短篇小說) | 廖蕾夫著         |
| ③⑨ | 莊嚴的生命也需經營    | (散文)   | 徐木蘭著         |
| ④⑩ | 成長中的痛苦       | (散文)   | 周聯華著         |
| ④① | 與溫柔相約        | (散文)   | 廖輝英著         |
| ④② | 生活方程式        | (散文)   | 陳漢平著         |
| ④③ | 隨喜菩提         | (散文)   | 林清玄著         |
| ④④ | 神話·夢話·情話·大都會 | (長篇小說) | 張靈珠著         |
| ④⑤ | 那年在特約茶室      | (長篇小說) | 舒暢著          |
| ④⑥ | 自我與天地        | (散文)   | 史紫忱著         |
| ④⑦ | 異鄉人·異鄉情      | (散文)   | 夏祖麗著         |
| ④⑧ | 流浪的眼睛        | (散文)   | 登琨艷著         |
| ④⑨ | 變奏的戀曲        | (短篇小說) | 蔡文甫著         |
| ⑤① | 智慧就是太陽       | (散文)   | 顏崑陽著         |
| ⑤② | 一首詩的誕生       | (詩論)   | 白靈著          |
| ⑤③ | 逆風而上         | (散文)   | 劉靜娟著         |
| ⑤④ | 愛與寂寞散步       | (長篇小說) | 廖輝英著         |
| ⑤⑤ | 一世塵緣         | (長篇小說) | 楊小雲著         |
| ⑤⑥ | 生命旅途中        | (散文)   | 保真著          |
| ⑤⑦ | 閣樓上的女子       | (散文)   | 周芬伶著         |
| ⑤⑧ | 土地與靈魂        | (長篇小說) | 王幼華著         |
| ⑤⑨ | 有情菩提         | (散文)   | 林清玄著         |
| ⑥① | 忘憂草          | (散文)   | 蕭蕭著          |
| ⑥② | 八十年散文選       | (散文)   | 林錫嘉編         |

- |              |        |      |
|--------------|--------|------|
| 262 與白雲同心    | (散文)   | 蕭 蕭著 |
| 263 晚香玉的淨土   | (散文)   | 吳 鳴著 |
| 264 憑一張地圖    | (散文)   | 余光中著 |
| 265 路的那一頭    | (長篇小說) | 楊小雲著 |
| 266 幽自己一默    | (散文)   | 周鼎力著 |
| 267 兩盆常春藤    | (散文)   | 保 真著 |
| 268 七十七年散文選  | (散文)   | 林錫嘉編 |
| 269 獨留香水向黃昏  | (散文)   | 劉紹銘著 |
| 270 兩性拔河     | (小品)   | 廖輝英著 |
| 271 花房之歌     | (散文)   | 周芬伶著 |
| 272 火浴鳳凰     | (長篇小說) | 林剪雲著 |
| 273 清涼菩提     | (散文)   | 林清玄著 |
| 274 我和你在一起   | (散文)   | 朱 炎著 |
| 275 人緣·情緣    | (散文)   | 楊小雲著 |
| 276 朝顏       | (長篇小說) | 廖輝英著 |
| 277 落地生根     | (新詩)   | 渡 也著 |
| 278 寶瓶菩提     | (散文)   | 林清玄著 |
| 279 淚珠與珍珠    | (散文)   | 琦 君著 |
| 280 詩林散步     | (散文)   | 黃永武著 |
| 281 感謝玫瑰有刺   | (散文)   | 杏林子著 |
| 282 激情手記     | (散文)   | 應平書著 |
| 283 隔水呼渡     | (散文)   | 余光中著 |
| 284 愛是一只悶葫蘆  | (散文)   | 史紫忱著 |
| 285 賽金花      | (長篇小說) | 趙淑俠著 |
| 286 七十八年散文選  | (散文)   | 陳幸蕙編 |
| 287 月光房子     | (新詩)   | 洛 夫著 |
| 288 玉想       | (散文)   | 張曉風著 |
| 289 文學中的女人   | (散文)   | 謝鵬雄著 |
| 290 都市候鳥     | (長篇小說) | 廖輝英著 |
| 291 古人今談 第四集 | (兩宋人物) | 龔 弘著 |
| 292 女性出頭一片天  | (散文)   | 廖輝英著 |
| 293 桂冠與荷葉    | (散文)   | 水 晶著 |
| 294 那兩個女人    | (長篇小說) | 楊小雲著 |
| 295 紅塵菩提     | (散文)   | 林清玄著 |
| 296 舞會       | (短篇小說) | 蔡文甫著 |

- |             |             |            |
|-------------|-------------|------------|
| 217 驚豔      | (散文)        | 顧肇森著       |
| 218 雅舍散文(二) | (散文)        | 梁實秋著       |
| 219 六六集     | (散文)        | 林錫嘉等著      |
| 220 她的成長    | (長篇小說)      | 楊小雲著       |
| 221 二分之一的喜悅 | (新詩)        | 羅英著        |
| 222 玫瑰海岸    | (小品)        | 林清玄著       |
| 223 星月菩提    | (散文)        | 林清玄著       |
| 224 琦君讀書    | (散文)        | 琦君著        |
| 225 我思我行    | (勵志散文)      | 陳火泉著       |
| 226 傻人傻話    | (小品)        | 楚茹著        |
| 227 沙堡傳奇    | (長篇小說)      | 金光裕著       |
| 228 磁石女神    | (短篇小說)      | 蔡文甫著       |
| 229 秋之頌     | (梁實秋先生紀念文集) | 余光中編       |
| 230 水的回想    | (新詩)        | 向明著        |
| 231 故園夢     | (散文)        | 小民文<br>喜樂圖 |
| 232 咫尺到天涯   | (小品)        | 廖輝英著       |
| 233 走過從前    | (長篇小說)      | 蕭颯著        |
| 234 交談      | (散文)        | 林文月著       |
| 235 七十六年散文選 | (散文)        | 蕭蕭編        |
| 236 藍色第五季   | (長篇小說)      | 廖輝英著       |
| 237 如意菩提    | (散文)        | 林清玄著       |
| 238 生命的軌跡   | (散文)        | 歐陽子著       |
| 239 愛的組曲    | (短篇小說)      | 楊小雲著       |
| 240 盒裝的心情   | (散文)        | 羅英著        |
| 241 留香      | (散文)        | 陳清玉著       |
| 242 無言歌     | (散文)        | 林文義著       |
| 243 青燈有味似兒時 | (散文)        | 琦君著        |
| 244 一夜鄉心    | (散文)        | 彭歌著        |
| 245 因為風的緣故  | (新詩)        | 洛夫著        |
| 246 拈花菩提    | (散文)        | 林清玄著       |
| 247 大漠尋龍    | (幽默散文)      | 夏元瑜著       |
| 248 上將的女兒   | (長篇小說)      | 段彩華著       |
| 249 桃花源     | (散文)        | 張拓蕪著       |
| 250 淡品人生    | (小品)        | 廖輝英著       |

- |                      |         |           |
|----------------------|---------|-----------|
| ⑩③ 人生點線面             | (勵志散文)  | 陳火泉著      |
| ⑩④ 七十四年散文選           | (散文)    | 林錫嘉編      |
| ⑩⑤ 貓臉的歲月             | (短篇小說)  | 顧肇森著      |
| ⑩⑥ 西風殘照              | (散文)    | 劉紹銘著      |
| ⑩⑦ 父母的愛              | (散文)    | 小民編       |
| ⑩⑧ 女兒心               | (長篇小說)  | 楊小雲著      |
| ⑩⑨ 白屋手記              | (小品)    | 蕭白著       |
| ⑪⑩ 星空無限藍             | (藍星詩選)  | 羅門編<br>張健 |
| ⑪⑪ 稻香路               | (散文)    | 蕭蕭著       |
| ⑪⑫ 康河流月去無聲           | (散文)    | 王曾才著      |
| ⑪⑬ 差額                | (長篇小說)  | 田原著       |
| ⑪⑭ 紫色菩提              | (散文)    | 林清玄著      |
| ⑪⑮ 龍騰虎躍              | (幽默散文)  | 夏元瑜著      |
| ⑪⑯ 玻璃筆               | (散文)    | 琦君著       |
| ⑪⑰ 寒食雨               | (短篇小說)  | 司馬中原著     |
| ⑪⑱ 行到水窮處             | (小品)    | 杏林子著      |
| ⑪⑲ 女性新像              | (散文)    | 謝鵬雄著      |
| ⑪⑳ 心靈曠野              | (小品)    | 廖輝英著      |
| ⑫① 你們在那裏             | (散文)    | 李彌生著      |
| ⑫② 唯良的愛              | (中短篇小說) | 蕭颯著       |
| ⑫③ 阿伯拉與哀綠綺思的情書(真實故事) |         | 梁實秋譯      |
| ⑫④ 笨鳥飛歌              | (散文)    | 王大空著      |
| ⑫⑤ 筆耕的人              | (人物專訪)  | 應鳳凰著      |
| ⑫⑥ 織錦的手              | (人物專訪)  | 鐘麗慧著      |
| ⑫⑦ 流轉                | (散文)    | 古蒙仁著      |
| ⑫⑧ 撫琴人               | (散文)    | 林文義著      |
| ⑫⑨ 七十五年散文選           | (散文)    | 陳幸慈編      |
| ⑫⑩ 有你·有我             | (小品)    | 楊小雲著      |
| ⑫⑪ 落塵                | (長篇小說)  | 廖輝英著      |
| ⑫⑫ 鳳眼菩提              | (散文)    | 林清玄著      |
| ⑫⑬ 長堤向晚              | (散文)    | 吳鳴著       |
| ⑫⑭ 潘彼得               | (長篇小說)  | 梁實秋譯      |
| ⑫⑮ 更上一層樓             | (散文)    | 林以亮著      |
| ⑫⑯ 姜貴的小說續編           | (中短篇小說) | 應鳳凰編      |

- |              |        |              |
|--------------|--------|--------------|
| ⑤9 春天的胡同     | (散文)   | 小 民文<br>喜 樂圖 |
| ⑥0 鄉夢已遠      | (散文)   | 保 真著         |
| ⑥1 金鼎夢       | (幽默散文) | 夏元瑜著         |
| ⑥2 七十三年散文選   | (散文)   | 蕭 蕭編         |
| ⑥3 智慧軟體      | (散文)   | 孫觀漢著         |
| ⑥4 坎坷歲月      | (散文)   | 張拓蕪著         |
| ⑥5 重入紅塵      | (散文)   | 杏林子著         |
| ⑥6 同心集       | (散文)   | 劉海北著<br>席慕蓉  |
| ⑥7 雅舍散文(-)   | (散文)   | 梁實秋著         |
| ⑥8 此處有仙桃     | (散文)   | 琦 君著         |
| ⑥9 晚鳴軒愛讀詞    | (散文)   | 葉慶炳著         |
| ⑦0 抒情詩葉      | (散文)   | 黃永武著         |
| ⑦1 人生的明燈     | (散文)   | 石永貴著         |
| ⑦2 坐對一山愁     | (散文)   | 張拓蕪著         |
| ⑦3 寂靜的航道     | (散文)   | 林文義著         |
| ⑦4 五十回首      | (散文)   | 顏元叔著         |
| ⑦5 因為愛       | (散文)   | 劉靜娟著         |
| ⑦6 圓內圓外      | (小品)   | 楊小雲著         |
| ⑦7 玲玲的畫像     | (中篇小說) | 蔡文甫著         |
| ⑦8 現代的人接觸(=) | (幽默散文) | 夏元瑜著         |
| ⑦9 洛夫隨筆      | (隨筆)   | 洛 夫著         |
| ⑧0 春遲        | (長篇小說) | 司馬中原著        |
| ⑧1 月之譜       | (散文)   | 粟 耘著         |
| ⑧2 迷路的雲      | (散文)   | 林清玄著         |
| ⑧3 星星的故事     | (散文)   | 林雙不著         |
| ⑧4 現代人的深思    | (雜文)   | 祝基濤著         |
| ⑧5 風箏·玩偶·垃圾車 | (短篇小說) | 舒 暢著         |
| ⑧6 盲點        | (長篇小說) | 廖輝英著         |
| ⑧7 蝶之生       | (散文)   | 林央敏著         |
| ⑧8 敲打樂       | (新詩)   | 余光中著         |
| ⑧9 臺北狂想曲     | (散文)   | 顏元叔著         |
| ⑨0 驚喜        | (散文)   | 楊 子著         |
| ⑨1 月光山莊      | (短篇小說) | 朱白水著         |
| ⑨2 自己的舞臺     | (小品)   | 廖輝英著         |

- |              |        |             |
|--------------|--------|-------------|
| ⑫5 古人今談 第二集  | (三國人物) | 龔 弘著        |
| ⑫6 邢家大少      | (短篇小說) | 保 真著        |
| ⑫7 鴛鴦香爐      | (散文)   | 林清玄著        |
| ⑫8 王爾德的黃金時代  | (傳記)   | 張世香譯        |
| ⑫9 精神之劍      | (散文)   | 司馬中原著       |
| ⑬0 七十二年散文選   | (散文)   | 陳幸蕙編        |
| ⑬1 現代人的接觸(一) | (幽默散文) | 夏元瑜著        |
| ⑬2 乘著歌聲的翅膀   | (散文)   | 趙淑俠著        |
| ⑬3 寵物的我      | (散文)   | 王大空編<br>心 岱 |
| ⑬4 水是故鄉甜     | (散文)   | 琦 君著        |
| ⑬5 談文說藝      | (論評)   | 楚 茹著        |
| ⑬6 破天而降的文明人  | (哲理散文) | 林文月譯        |
| ⑬7 千手觀音      | (散文)   | 林文義著        |
| ⑬8 湖邊的沈思     | (散文)   | 吳 鳴著        |
| ⑬9 兩代情       | (人物專訪) | 桂文亞著        |
| ⑭0 少年阿辛      | (長篇小說) | 蕭 颯著        |
| ⑭1 黎明的露水     | (散文)   | 思 果著        |
| ⑭2 癡心井       | (長篇小說) | 楊小雲著        |
| ⑭3 白雪少年      | (散文)   | 林清玄著        |
| ⑭4 十行集       | (新詩)   | 向 陽著        |
| ⑭5 尋夢與問津     | (散文)   | 亦 耕著        |
| ⑭6 夢裏夢外      | (散文)   | 古威威著        |
| ⑭7 移愛記       | (短篇小說) | 蔡文甫著        |
| ⑭8 雞窗集       | (散文)   | 夏志清著        |
| ⑭9 古人今談 第三集  | (隋唐人物) | 龔 弘著        |
| ⑮0 翡翠色的夢     | (散文)   | 趙淑俠著        |
| ⑮1 靈犀一點      | (散文)   | 楊小雲編        |
| ⑮2 太陽神的女兒    | (散文)   | 蕭 蕭著        |
| ⑮3 兩把鑰匙      | (短篇小說) | 陳韻琳著        |
| ⑮4 螢幕下的喜劇    | (幽默散文) | 謝鵬雄著        |
| ⑮5 雅舍談吃      | (散文)   | 梁實秋著        |
| ⑮6 載愛飛行      | (散文)   | 黃永武著        |
| ⑮7 下午茶時間     | (短篇小說) | 馬叔禮著        |
| ⑮8 活在快樂中     | (勵志散文) | 陳火泉著        |

- |             |         |               |
|-------------|---------|---------------|
| ⑨2 早晨的夢境    | (散文)    | 張 健著          |
| ⑨3 早安·鳥聲    | (散文)    | 管 管著          |
| ⑨4 師生的愛     | (散文)    | 小 民編          |
| ⑨5 林肯的智慧    | (哲理小品)  | 楚 茹譯          |
| ⑨6 無情海      | (長篇小說)  | 楊小雲著          |
| ⑨7 永生的鳳凰    | (報導文學)  | 林清玄著          |
| ⑨8 事事關心     | (散文)    | 林雙不著          |
| ⑨9 笨鳥再飛     | (散文)    | 王大空著          |
| ⑩0 永遠站著的人   | (短篇小說)  | 姜 貴著          |
| ⑩1 七十年散文選   | (散文)    | 林錫嘉編          |
| ⑩2 另一種愛情    | (散文)    | 杏林子著          |
| ⑩3 笑聲如歌     | (散文)    | 劉靜娟著          |
| ⑩4 把愛還諸天地   | (散文)    | 陳幸蓮著          |
| ⑩5 智慧的語花    | (勵志小品)  | 黃文範譯          |
| ⑩6 青春的臉     | (新詩)    | 向 明著          |
| ⑩7 幽默五十三號   | (幽默散文)  | 可 叵著<br>(張曉風) |
| ⑩8 弘揚飯統     | (幽默散文)  | 夏元瑜著          |
| ⑩9 古人今談 第一集 | (兩漢人物)  | 龔 弘著          |
| ⑪0 渺渺唐山     | (論評·小說) | 劉紹銘譯著         |
| ⑪1 臺灣社會檔案   | (報導文學)  | 古蒙仁著          |
| ⑪2 愛情的季節    | (長篇小說)  | 蕭 颯著          |
| ⑪3 七十一年散文選  | (散文)    | 林錫嘉編          |
| ⑪4 心葉·心頁    | (哲理小品)  | 燕 然著<br>(王聿均) |
| ⑪5 明月與君同    | (散文)    | 梁錫華著          |
| ⑪6 我看中國女人   | (散文)    | 孫觀漢著          |
| ⑪7 形象之外     | (散文)    | 馮幼衡著          |
| ⑪8 人生長短調    | (勵志散文)  | 陳火泉著          |
| ⑪9 雪夜有佳趣    | (散文)    | 思 果著          |
| ⑫0 故土與家園    | (散文)    | 趙淑俠著          |
| ⑫1 明日之旅     | (長篇小說)  | 楊小雲著          |
| ⑫2 愛的迴旋     | (短篇小說)  | 蔡文甫著          |
| ⑫3 通菜與通婚    | (幽默散文)  | 可 叵著<br>(張曉風) |
| ⑫4 釀酒的石頭    | (新詩)    | 洛 夫著          |

- |            |        |       |
|------------|--------|-------|
| ⑤7 南洋風情畫   | (報導文學) | 程榕寧著  |
| ⑤8 朋友的愛    | (散文)   | 小 民編  |
| ⑤9 綠色的一代   | (散文)   | 聞見思著  |
| ⑥0 寒蟬與鳴蛙   | (散文)   | 傅孝先著  |
| ⑥1 不是雨季    | (長篇小說) | 楊小雲著  |
| ⑥2 異鄉情懷    | (散文)   | 趙淑俠著  |
| ⑥3 我兒漢生    | (短篇小說) | 蕭 颯著  |
| ⑥4 飛揚的一代   | (專訪)   | 周 寧編  |
| ⑥5 想家      | (散文)   | 陳銘礪編  |
| ⑥6 獨遊小記    | (遊記)   | 羅 蘭著  |
| ⑥7 青春之泉    | (勵志散文) | 陳火泉著  |
| ⑥8 夢中情人    | (短篇小說) | 劉紹銘譯  |
| ⑥9 院中故事    | (短篇小說) | 舒 暢著  |
| ⑦0 霧中雲霓    | (短篇小說) | 蔡文甫著  |
| ⑦1 白鴿·紫丁花  | (散文)   | 張秀亞著  |
| ⑦2 千年古雞今日啼 | (幽默散文) | 夏元瑜著  |
| ⑦3 揮袖話愛情   | (散文)   | 梁錫華著  |
| ⑦4 同胞的愛    | (散文)   | 小 民編  |
| ⑦5 一盞明燈    | (散文)   | 林雙不著  |
| ⑦6 如夢令     | (長篇小說) | 蕭 颯著  |
| ⑦7 駝鈴      | (散文)   | 司馬中原著 |
| ⑦8 善用一點情   | (散文)   | 顏元叔著  |
| ⑦9 風簷展書讀   | (散文)   | 劉紹銘著  |
| ⑧0 愚人船     | (長篇小說) | 楚 茹譯  |
| ⑧1 等待春天    | (長篇小說) | 楊小雲著  |
| ⑧2 海內存知己   | (散文)   | 趙淑俠著  |
| ⑧3 溫一壺月光下酒 | (散文)   | 林清玄著  |
| ⑧4 夢裏乾坤    | (幽默散文) | 夏元瑜著  |
| ⑧5 個性的發揮   | (勵志散文) | 陳火泉著  |
| ⑧6 人間百態    | (散文)   | 楊思謚著  |
| ⑧7 女生宿舍    | (短篇小說) | 蔡文甫著  |
| ⑧8 有心的地方   | (散文)   | 孫觀漢著  |
| ⑧9 一心大廈    | (長篇小說) | 孟 瑤著  |
| ⑨0 霜葉乍紅時   | (散文)   | 思 果著  |
| ⑨1 樹上的小木屋  | (散文)   | 楊慰親著  |

- |           |          |      |
|-----------|----------|------|
| ②②不瞞您說    | (幽默散文)   | 郎 雲著 |
| ②③湖水·秋燈   | (散文)     | 張秀亞著 |
| ②④一朵午荷    | (散文)     | 洛 夫著 |
| ②⑤晚鳴軒愛讀詩  | (散文)     | 葉慶炳著 |
| ②⑥彩色音符    | (散文)     | 胡品清著 |
| ②⑦步下紅毯之後  | (散文)     | 張曉風著 |
| ②⑧雨夜的月亮   | (長篇小說)   | 蔡文甫著 |
| ②⑨羣樹之歌    | (散文)     | 陳幸蕙著 |
| ③⑩瞎三話四集   | (散文)     | 吳魯芹著 |
| ③⑪昇天記     | (幽默散文)   | 夏元瑜著 |
| ③⑫浮雕      | (散文)     | 蕭 白著 |
| ③⑬請坐月亮請坐  | (散文)     | 管 管著 |
| ③⑭水手之妻    | (真實故事)   | 楊小雲著 |
| ③⑮白貓王子及其他 | (散文)     | 梁寶秋著 |
| ③⑯悠悠人生路   | (勵志散文)   | 陳火泉著 |
| ③⑰繁星是夜的眼睛 | (短篇小說)   | 朱 炎著 |
| ③⑱片玉集     | (勵志小品)   | 楚 茹譯 |
| ③⑲解凍的時候   | (短篇小說)   | 蔡文甫著 |
| ④⑰夏樹是鳥的莊園 | (短篇小說)   | 顏元叔著 |
| ④⑱馬後砲     | (幽默散文)   | 夏元瑜著 |
| ④⑲去問愛麗絲   | (少女真實日記) | 楚 茹譯 |
| ④⑳鼓刷集     | (小品)     | 丹 扉著 |
| ④㉑化蝶飛去    | (散文)     | 雪 韻著 |
| ④㉒歸心      | (散文)     | 保 真著 |
| ④㉓逼稿成篇    | (散文·論評)  | 朱立民著 |
| ④㉔狂花滿樹    | (散文)     | 楊念慈著 |
| ④㉕昨夜微霜    | (散文·論評)  | 方 瑜著 |
| ④㉖抓緊生命線   | (真實故事)   | 楊小雲著 |
| ④㉗不碎的雕像   | (散文)     | 胡品清著 |
| ④㉘沒有觀眾的舞臺 | (短篇小說)   | 蔡文甫著 |
| ④㉙文學與人生   | (散文·論評)  | 侯 健著 |
| ④㉚百代封侯    | (幽默散文)   | 夏元瑜著 |
| ④㉛一髮青山    | (散文)     | 楊乃藩著 |
| ④㉜大姐·小姐   | (散文)     | 公孫嬾著 |
| ④㉝書癡·書緣   | (散文)     | 陳克環著 |

# 九歌出版社有限公司

社址：臺北市 10560 八德路 3 段 12 巷 57 弄 40 號

電話：5776564 • 5707716

郵撥：0112295-1 (直接劃撥，九折優待)

## 九歌文庫

- |           |                 |              |
|-----------|-----------------|--------------|
| ①萬馬奔騰     | (幽默散文)          | 夏元瑜著         |
| ②我們只有一個地球 | (報導文學)          | 韓 韓著<br>馬以工著 |
| ③無花的園地    | (散文)            | 傅孝先著         |
| ④誰來看我     | (散文)            | 葉慶炳著         |
| ⑤生命的智慧    | (哲理小品)          | 楚 茹譯         |
| ⑥新路       | (長篇小說)          | 南宮搏著         |
| ⑦戲與人生     | (小品)            | 彭 歌著         |
| ⑧一通電話     | (散文)            | 葉慶炳著         |
| ⑨叮噹集      | (小品)            | 丹 扉著         |
| ⑩蒙古烤肉芭蕾舞  | (散文)            | 董保中著         |
| ⑪流星雨      | (幽默散文)          | 夏元瑜著         |
| ⑫— 1 環游見聞 | (歐洲之部)          | 楊乃藩著         |
| ⑫— 2 環游見聞 | (亞洲之部)          | 楊乃藩著         |
| ⑫— 3 環游見聞 | (北美之部)          | 楊乃藩著         |
| ⑫— 4 環游見聞 | (非洲之部及<br>旅行一得) | 楊乃藩著         |
| ⑬假如沒有電視   | (散文)            | 葉慶炳著         |
| ⑭月光河      | (散文)            | 司馬中原著        |
| ⑮符號的遊戲    | (小品)            | 方 村著         |
| ⑯生花筆      | (幽默散文)          | 夏元瑜著         |
| ⑰與我同車     | (散文)            | 琦 君著         |
| ⑱笨鳥慢飛     | (散文)            | 王大空著         |
| ⑲錦繡年華     | (散文)            | 陳克環著         |
| ⑳男孩女孩和花   | (散文)            | 王家誠著<br>趙 雲著 |
| ㉑杏林小記     | (散文)            | 杏林子著         |